

江苏中江种业股份有限公司

JiangSu Zhongjiang Seed Co., Ltd.

南京市六合经济开发区雄州南路 389 号



公开转让说明书

推荐主办券商



华龙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CHINA DRAGON SECURITIES CO., LTD.

二零一四年四月

声 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大事项提示

一、产销不同期风险

种子生产具有周期性，当年销售的种子需要提前一年安排生产。公司根据市场情况和对次年销售数量的预测制定当年的生产计划，确定生产数量和制种面积，然后与种子生产基地签定制种生产合同。基于这种提前一年的生产方式，如果公司对次年的销售预测过于乐观或保守，或者由于自然灾害等原因造成减产，公司次年的销售可能出现销售不畅或供不应求的情形。

二、收入季节性波动风险

本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受农产品种植周期影响较为明显。农业生产具有季节性和周期较长的特征，种子的销售也有相应的季节性，而费用的开支全年较为均衡，因此会出现部分月份实现收入和利润较少的情形，致使公司业绩呈现季节性波动的特征。

三、存货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余额分别为 1.09 亿元、1.32 亿元、1.67 亿元，存货余额保持高位，并持续增长。公司存货余额主要是由行业特点和公司自身经营模式所决定。虽然公司采取加大销售力度等积极措施消化库存，但存货余额仍保持高位。如果未来公司存货不能及时消化，不仅会导致公司费用增加、增加资金压力，而且会出现库存种子减值风险。

四、非经常性损益风险

2011 年度、2012 年度和 2013 年 1-9 月，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分别为 203.95 万元、423.47 万元、762.01 万元，主要为公司承做种子研发课题经费及救灾备荒种子补贴，按照《企业会计准则-政府补助》在取得时先确认为递延收益，然后在资产负债表

日，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的金额。由于上述非经常性损益金额较大，公司面临因非经常性损益波动对公司经营业绩带来影响的风险。

五、公司在报告期盈利能力下降的风险

公司在 2011 年度、2012 年度和 2013 年 1-9 月的净利润分别为 1,116.92 万元、619.49 万元、-251.07 万元，净利润逐年减少且在最近一期出现亏损。公司盈利能力下降并在最近一期出现亏损的情况主要是因为：公司所处种子行业处于供大于求的格局，市场竞争激烈；公司目前自有品种较少，依赖于授权许可品种，毛利较低；种子行业特性决定公司存在收入季节性波动特征；最近一期出现亏损一方面是因为今年种子销售情况不理想，另一方面是公司部分种子因芽率不达标转商处理，拉低了种子部分业务收入。在充分市场竞争的行业格局下，公司未来的盈利主要取决于种子销售市场推广力度及自有品种的研发推广，如果公司未来不能获得并打开高毛利率自有品种或独家授权品种市场空间，公司盈利能力在短期内较难得到有效改善。

释 义

在本说明书中，除非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公司、股份公司、中江种业	指	江苏中江种业股份有限公司
阳光集团	指	江苏阳光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原股东，阳光控股全资子公司
阳光控股	指	江苏阳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股东
江苏绿苑	指	江苏绿苑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南通中江	指	南通中江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宿迁中江	指	宿迁中江种业有限公司
中江科技	指	江苏中江种业科技有限公司
江邮农业	指	江苏江邮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方强种业	指	盐城市方强种业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江苏农林学院	指	公司实际控制人，江苏农林职业技术学院
农林学院资产经营公司	指	公司控股股东，江苏农林职业技术学院资产经营公司
阳光控股	指	公司股东，江苏阳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业务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
推荐主办券商、华龙证券	指	华龙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	指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律师事务所	指	江苏世纪同仁律师事务所
报告期、最近两年及一期	指	2011 年度、2012 年度及 2013 年 1-9 月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专业术语

原原种（核心种子）	指	育种专家育成的遗传性状稳定的品种或亲本的最初种子，纯度为100%，是繁育推广良种的基础种子。
原种	指	用原原种繁殖的第一代至第三代或按原种生产技术规程生产的达到原种质量标准的种子。
审定品种	指	经国家或地方农作物品种审定委员会审定合格的品种，可在公告的适宜种植区推广种植。

植物新品种	指	经过人工培育的或者对发现的野生植物加以开发,具备新颖性、特异性、一致性和稳定性并有适当命名的植物品种。
育、繁、推	指	品种的选育(研发)、繁殖(种子生产)、推广(种子销售和技术服务)
育种	指	农作物品种的研发
制种	指	种子的生产
南繁	指	秋冬季节到海南省从事农作物品种选育、种子生产和种植鉴定等活动。
杂交水稻	指	选用两个在遗传上有一定差异,同时优良性状又能互补的水稻品种进行杂交而生产出的具有杂种优势的水稻品种。
不育系	指	一种雄性退化(主要是花粉退化)但雌蕊正常的水稻,由于花粉无活力,不能自花授粉结实,只有依靠外来花粉才能受精结实。因此,借助这种水稻作为遗传工具,与另一种正常水稻品种(即恢复系)的花粉进行人工辅助授粉,就能大量生产杂交种子。
恢复系	指	一种正常的水稻品种,它的特殊功能是用它的花粉授给不育系所产生的杂交种雄性恢复正常,能自交结实,可用于生产。
购买品种	指	由公司出资购买并取得在某一区域生产销售权的品种

注: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合计数与各单项加总不符均由四舍五入所致。

目 录

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	8
一、公司概况	8
二、本次挂牌的情况	9
三、公司股权结构和主要股东情况	11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31
五、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情况	34
六、本次挂牌有关机构	35
第二节 公司业务	37
一、公司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及用途	37
二、公司组织结构、生产及服务流程	40
三、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42
四、公司业务具体状况	58
五、公司的商业模式	66
六、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70
第三节 公司治理	80
一、公司治理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80
二、内部管理制度建设情况及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81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82
四、公司的独立经营情况	82
五、同业竞争情况	84
六、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	86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事项	86
八、近两年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	87

第四节 公司财务	89
一、 审计意见及最近两年及一期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89
二、 公司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04
三、 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113
四、 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	143
五、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和其他重要事项	147
六、 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147
七、 股利分配政策和近两年及一期分配情况	147
八、 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基本情况	148
九、 管理层对公司最近两年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状况的分析	151
十、 对公司持续经营有不利影响的风险因素	155
第五节 有关声明	159
一、 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159
二、 主办券商声明	160
三、 律师事务所声明	161
四、 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162
第六节 附件	163

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公司概况

中文名称：江苏中江种业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Jiangsu Zhongjiang Seed Co.,Ltd

注册资本：10,000 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王福银

股份公司设立日期：2002 年 1 月 8 日

住所：南京市六合区龙池街道雄州南路 389 号

组织机构代码：73441732-3

邮编：211500

电话：025-83327150

传真：025-83327150

电子邮箱：choosan@jlonline.com

董事会秘书：刘永健

所属行业：农业（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所处行业属于农业，代码 A01；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指引》（GB/T4754-2011），公司所处行业属于农业，代码 A01）

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农作物种子加工、包装、批发、零售（按《农作物种子经营许可证》所列范围经营）；主要农作物种子生产（按《主要农作物种子生产许可证》所列范围经营）；林木种子批发、零售（按《林木种子经营许可证》所列范围经营）；林木种子生产（按《林木种子生产许可证》所列范围经营）。

一般经营项目：农作物种子生产技术服务；粮油技术开发；种子加工设备及包装设备的进出口。

主营业务：农作物种子的研发、生产、销售业务，并通过全资子公司江苏绿苑园林建设有限公司开展园林绿化施工业务。

二、本次挂牌的情况

(一) 股票挂牌情况

股票代码：430736

股票简称：中江种业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股票总量：10,000 万股

挂牌日期：

(二) 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

1、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限售情形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二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业务规则》第 2.8 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

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

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公司《公司章程》第二十七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公司股票，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以内不得转让。董事、监事、总经理以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

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工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前述人员离职以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2、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本次挂牌公开转让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江苏农林职业技术学院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承诺：公司挂牌后，所持公司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股票解除转让限制前，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股东王福银、蒋红云、刘永健、史清云、查军民、凌兆凤、罗德祥作为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在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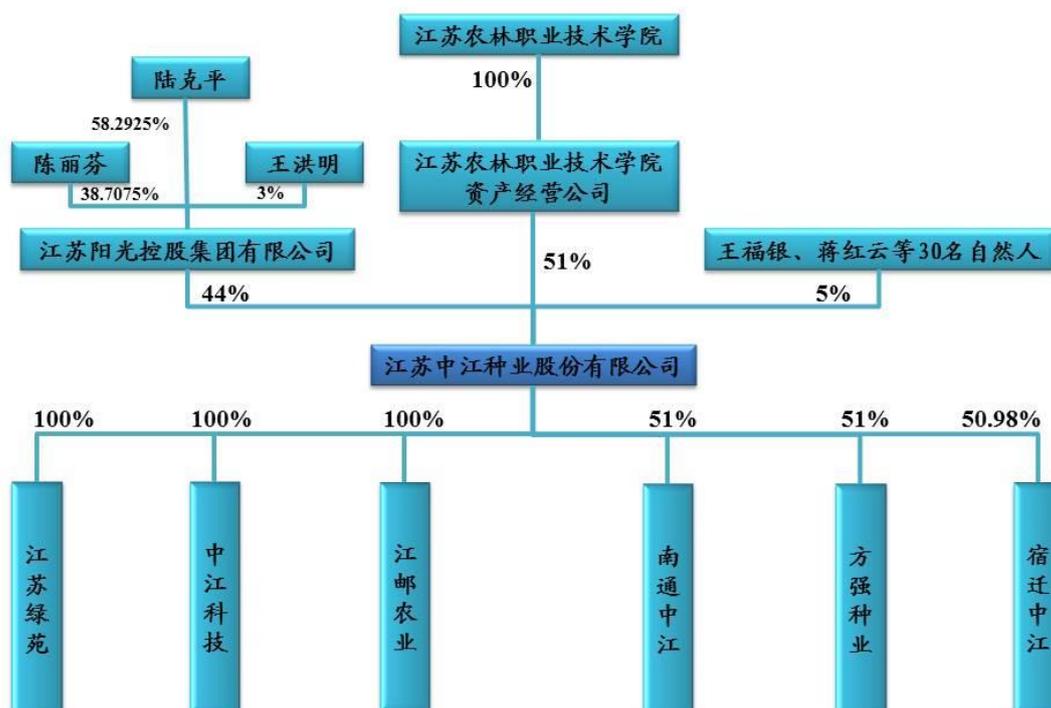
根据上述规定、承诺及协议，公司现有股东持股情况及本次可进入全国股份转让系统转让的股份数量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职务	持股数量（股）	本次可进入全国股份转让系统转让的股份数量（股）
1	农林学院资产经营公司	-	51,000,000	17,000,000
2	阳光控股	-	44,000,000	44,000,000
3	聂建明	-	500,000	500,000
4	尤秋琴	-	375,000	375,000
5	冒丽敏	-	375,000	375,000
6	叶 龙	-	375,000	375,000
7	徐 静	-	375,000	375,000
8	王福银	董事长	225,000	56,250
9	包月红	-	225,000	225,000
10	霍义宽	-	150,000	150,000
11	蒋红云	董事、总经理	150,000	37,500

12	凌兆凤	副总经理	150,000	37,500
13	刘永健	副总经理、 财务总监、 董事会秘书	150,000	37,500
14	赵小明	-	150,000	150,000
15	查军民	副总经理	150,000	37,500
16	郜思宁	-	150,000	150,000
17	朱 勇	-	150,000	150,000
18	罗德祥	监事	150,000	37,500
19	刘志勇	-	150,000	150,000
20	史清云	副总经理	150,000	37,500
21	吴文年	-	75,000	75,000
22	马爱民	-	75,000	75,000
23	申 奎	-	75,000	75,000
24	刘新红	-	75,000	75,000
25	吴 强	-	75,000	75,000
26	杨俊涛	-	75,000	75,000
27	赵承亚	-	75,000	75,000
28	徐 勇	-	75,000	75,000
29	杨少华	-	75,000	75,000
30	史云光	-	75,000	75,000
31	张荣良	-	75,000	75,000
32	蔡鸿宇	-	75,000	75,000
合 计			100,000,000	65,156,250

三、公司股权结构和主要股东情况

(一) 公司股权结构



（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出具日，农林学院资产经营公司持有公司 51% 的股权，为公司控股股东，其基本情况如下：

成立时间	2010 年 01 月 19 日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注册资本	2,400 万元人民币
实收资本	2,400 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	句容市华阳镇长江路 3 号
法定代表人	俞卫东
经营范围	江苏农林职业技术学院授权范围内的国有资产经营、管理、转让、投资、资产重组；高新技术成果转化与产业化

江苏农林职业技术学院持有农林学院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100% 的股权。因此，江苏农林职业技术学院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其基本情况如下：

事业单位证号	事证第 132000000103
开办资金	34,460.80 万元
经费来源	全额拨款

注册地址	江苏省句容市华阳镇句卓路3号
法定代表人	巫建华
举办单位	江苏省农业委员会
宗旨和经营范围	培养农业人才，促进农业发展。农业学科大专、中专学历教育，农业专业技术开发、农业专业技术培训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三) 公司前十名股东及持有5%以上股份股东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万股)	持股比例 (%)	股东性质
1	农林学院资产经营公司 (SS)	5,100.00	51.000	国有法人
2	阳光控股	4,400.00	44.000	社会法人
3	聂建明	50.00	0.500	自然人
4	叶 龙	37.50	0.375	自然人
5	尤秋琴	37.50	0.375	自然人
6	冒丽敏	37.50	0.375	自然人
7	徐 静	37.50	0.375	自然人
8	王福银	22.50	0.225	自然人
9	包月红	22.50	0.225	自然人
10	查军民	15.00	0.150	自然人
11	朱 勇	15.00	0.150	自然人
12	凌兆凤	15.00	0.150	自然人
13	郜思宁	15.00	0.150	自然人
14	史清云	15.00	0.150	自然人
15	刘志勇	15.00	0.150	自然人
16	罗德祥	15.00	0.150	自然人
17	蒋红云	15.00	0.150	自然人
18	刘永健	15.00	0.150	自然人
19	赵小明	15.00	0.150	自然人
20	霍义宽	15.00	0.150	自然人
合 计		9,910.00	99.100	

注：SS为State-owned shareholder 的缩写，表示国有股股东。

公司股东持有股份不存在被冻结、质押或其他争议情况事项。

江苏阳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 44% 的股权，其基本情况如下：

成立时间	2001 年 4 月 12 日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控股）
注册资本	17,808.444 万元人民币
实收资本	17,808.444 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	江阴市新桥镇陶新路 18 号
法定代表人	陆克平
经营范围	许可经营项目：无；一般经营项目：利用自有资金对外投资；软件开发销售；毛纺织品、呢绒、服装、纺织原料（不含籽棉）、五金电器的销售。

截至本说明书出具日，阳光控股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比例（%）
1	陆克平	10,380.99275	58.2925
2	陈丽芬	6,893.20155	38.7075
3	王洪明	534.2497	3.0000

（四）股东之间关联关系

公司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原股东阳光集团为公司现股东阳光控股全资子公司。

（五）公司设立以来股本形成及变化情况

1、2002 年 1 月，发起设立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系由江苏省种子分公司为主要发起人，联合南京红太阳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泗阳良种轧花厂、南通市科丰种业有限责任公司和盐城市种子分公司共同发起设立。设立时公司注册资本为 3,000 万元，总股本为 3,000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

2001 年 7 月 8 日，受江苏省种子分公司委托江苏仁和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资产评估报告书》（苏仁评报字（2001）第 66 号），经评估，截至评估基准日 2001 年 5 月 31 日，江苏省种子分公司拟向中江种业出资的部分资产及负债评估值为 1,650.01 万元。

相关资产评估结果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帐面值	调整后帐面值	评估值	增加值	增值率%
	A	B	C	D=C-B	E=(C-B)/B*100%
流动资产	1,667.73	1,668.89	1,819.46	150.47	9.02
非流动资产	1,375.86	1,375.86	1,358.70	-17.05	-1.24
固定资产	1,375.86	665.53	647.67	-17.86	-2.68
其中：建筑物	1,194.41	489.95	489.24	-0.71	-0.14
设 备	181.45	175.59	158.43	-17.16	-9.77
无形资产	0.00	704.46	704.46	0.00	0.00
其中：土地使用权	0.00	704.46	704.46	0.00	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0.00	5.86	6.57	0.71	12.12
资产总计	3,043.59	3,044.74	3,178.16	133.42	4.38
流动负债	1,528.15	1,528.15	1,528.15	0.00	0.00
非流动负债	-	-	-	-	-
负债总计	1,528.15	1,528.15	1,528.15	0.00	0.00
净资产	1,515.44	1,516.59	1,650.01	133.42	8.80

江苏省种子公司向中江种业出资的实物资产主要为存货、固定资产、土地。其中房屋建筑、设备、土地明细情况如下：

编号	机器设备	编号	车辆
1	保险箱	1	桑塔纳 2000 (苏 A-03741)
2	封口机 (900 型)	编号	土地
3	包装机 (DXD-WB-500 型)	1	六合国用 (2001) 字第六 00801 号
4	电力变压器 (S9-200/10)	编号	电子设备
5	低压配电柜 (GGD)	1	电脑 3 台 (PIII800/30G/256M)
6	低压配电柜 (GGD-2)	2	电脑 (PIII733/20G/256M)
7	低压配电柜 GGJ	3	电脑 (C433/20G/12M)
8	低压配电柜 GGJ-2	4	激光打印机 (LJ23129P)
9	柴油发电机组 (100GF)	5	16 口自适应交换机 (PD 系列)
10	半封闭压缩机 (MCF-450PJ)	6	数码复印机 (AR-161)
11	空气冷却器 (D091-200/210GFD)	7	数码相机 (索尼 F505)
12	气调加湿系统 (2NM ³)	8	联想电脑 (天鹤 600/17/PIII500)
13	半封闭压缩机 (MCF-300PJ)	9	东芝笔记本电脑 (4100CDT/PII/44M)
14	空气冷却器 (D050-150/312)	10	联想电脑 (天鹤 840/17)
15	控制柜 (ZK11230-P1)	11	笔记本电脑 (PIII/64M/10G)
16	阀门管道系统 (TJRE14H)	12	电话 4 台
17	半封闭压缩机 (MCF-200PJ)	编号	房屋建筑物明细
18	空气冷却器 (D071-200/28)	1	六合种子库
19	半封闭压缩机 (MCF-100PJ)	2	制冷机房及配电房

20	空气冷却器 (D045-100/38GFD)	3	检测中心控制室
21	控制柜 (ZK11230-P2)	4	门卫房
22	阀门管道系统		

经查阅江苏文汇华彭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验资报告》(苏文会审一[2001]244号),截至2001年12月18日,江苏省种子子公司投入中江种业的货币资产、债权性资产、存货资产、机器设备、以及与资产对应的流动负债均已办妥资产负债移交手续,江苏省种子子公司投入的土地使用权、房产、车辆尚未办理过户手续。

经核查,截至2002年7月8日,江苏省种子子公司用于出资的土地使用权、房产、车辆已过户至中江种业,同时中江种业已就上述过户事宜向江苏省工商行政管理局进行了备案登记。

2001年8月29日,江苏省财政厅出具《江苏省财政厅关于江苏省种子子公司出资组建股份有限公司项目资产评估结果审核意见的函》(苏财国资[2001]198号),同意江苏省种子子公司出资组建股份有限公司,并对上述资产评估结果予以审核备案确认。

2001年9月14日,江苏省财政厅出具《关于江苏中江种业股份有限公司(筹)国有股权管理有关问题的批复》(苏财国资[2001]204号),同意江苏省种子子公司作为主发起人,联合南京红太阳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泗阳良种轧花厂、南通市科丰种业有限责任公司、盐城市种子子公司共同发起设立“江苏中江种业股份有限公司”;同时根据苏财国资[2001]198号的审核意见,确认江苏省种子子公司2001年5月31日净资产评估确认值为1,650万元,按1:1折股比例投入拟设立的股份公司;确认股份公司总股本3,000万股,其中江苏省种子子公司、江苏省泗阳良种轧花厂、南通市科丰种业有限责任公司、盐城市种子子公司分别持有国有法人股1,650万股、450万股、180万股、180万股,南京红太阳股份有限公司持法人股540万股。

2001年11月15日,江苏省人民政府出具《省政府关于同意设立江苏中江种业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苏政复[2001]190号),同意设立江苏中江种业股份有限公司,并对公司的股本总额、各发起人持股情况、公司章程等进行了批复确认。

2002年1月8日,公司在江苏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了工商登记,取得了

注册号为 3200001105423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主办券商及律师认为，江苏省种子公司向中江种业出资的部分资产及负债真实、合法有效，并完成资产交接、权属变更事宜，江苏省种子出资真实、合法。

公司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及其股权性质为：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份数（万股）	比例（%）
1	江苏省种子	1,650.00	55.00
2	南京红太阳股份有限公司	540.00	18.00
3	江苏省泗阳良种轧花厂	450.00	15.00
4	南通市科丰种业有限责任公司	180.00	6.00
5	盐城市种子	180.00	6.00
合 计		3,000.00	100.00

2、2003 年 10 月，公司第一次增资

2003 年 3 月 12 日，经公司 200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同意以公司 2002 年 12 月 31 日 3,000 万股本为准，向全体股东按照每 10 股送 2 股红股并每 10 股派红利 0.2 元，公司注册资本由 3,000 万元增加至为 3,600 万元。

2003 年 5 月 20 日，江苏省人民政府出具《省政府关于同意江苏中江种业股份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的批复》（苏政复[2003]48 号），同意本次增资方案。

2003 年 7 月 11 日，江苏天华大彭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上述增资进行了审验，并出具“苏天会审二（2003）107 号”《验资报告》。

本次增资扩股后公司的股东结构为：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份数（万股）	比例（%）
1	江苏中江农业发展中心 ^注	1,980.00	55.00
2	南京红太阳股份有限公司	648.00	18.00
3	江苏省泗阳良种轧花厂	540.00	15.00
4	南通市科丰种业有限责任公司	216.00	6.00
5	盐城市种子	216.00	6.00
合 计		3,600.00	100.00

注：2003 年 3 月 12 日，公司股东江苏省种子变更名称为江苏中江农业发展中心

3、2005 年 12 月，公司第二次增资

2005 年 5 月 18 日，经公司 2004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同意以公司 2004 年 12 月 31 日 3,600 万股本为准，向全体股东按照每 9 股送 1 股红股并每 10 股派红利 0.45 元（含税），公司注册资本由 3,600 万元增至 4,000 万元。

2005 年 11 月 13 日，江苏省人民政府出具《省政府关于同意江苏中江种业股份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的批复》（苏政复[2005]101 号），同意本次增资方案。

2005 年 11 月 21 日，江苏天华大彭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上述增资进行了审验，并出具“苏天会审二（2005）256 号”《验资报告》。

本次增资扩股后公司的股东结构为：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份数（万股）	比例（%）
1	江苏中江农业发展中心	2,200.00	55.00
2	南京红太阳股份有限公司	720.00	18.00
3	江苏省泗阳良种轧花厂	600.00	15.00
4	南通市科丰种业有限责任公司	240.00	6.00
5	盐城市种子公司	240.00	6.00
合 计		4,000.00	100.00

4、2007 年 2 月，公司第一次股权转让

2007 年 2 月 9 日，江苏中江农业发展中心作出《关于同意无偿划出江苏中江种业股份有限公司国有法人股股权的办公会决议》，决定将其持有的中江种业 2,200 万股国有法人股无偿划转给江苏农林职业技术学院绿苑实业总公司（以下简称“绿苑实业”）。

2007 年 2 月 9 日，绿苑实业作出董事会决议同意无偿受让江苏中江农业发展中心持有的中江种业 2,200 万股国有法人股。

2007 年 2 月 12 日，江苏农林学院出具《关于同意无偿划入江苏中江种业股份公司国有法人股权的批复》（苏农林院[2007]14 号），同意江苏中江农业发展中心将其持有的中江种业 2,200 万股国有法人股无偿划转其至绿苑实业。

2007 年 2 月 12 日，江苏中江农业发展中心与江苏绿苑签订《股权划转协议书》，江苏中江农业发展中心将其持有的中江种业 2,200 万股国有法人股无偿划转给绿苑实业。

2007年3月1日，江苏省农林厅出具《关于无偿划转江苏中江种业股份有限公司国有法人股权的批复》（苏农复[2007]9号），同意江苏中江农业发展中心所持中江种业国有法人股2,200万股无偿划转给江苏绿苑持有。

2007年3月22日江苏省人民政府出具《关于同意划拨江苏中江种业股份有限公司国有法人股权的批复》（苏政复[2007]21号），同意将江苏中江农业发展中心所持中江种业的全部国有法人股权2,200万股（占总股本的55%）划拨给绿苑实业。

2007年3月30日，江苏世纪同仁律师事务所出具《关于江苏中江农业发展中心持有的江苏中江种业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权划转给江苏农林职业技术学院绿苑实业总公司的法律意见书》（（2007）苏同律证字（008）号），证实：本次划转国有股权的行为符合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划转行为经江苏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后，各方即可履行股权划转的法律手续，在完成划转股份过户登记手续后，股权划转行为可正式完成。

2007年4月9日，江苏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关于江苏中江种业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划转有关问题的复函》（苏国资函[2007]20号），同意江苏中江农业发展中心将其所持中江种业2,200国有股无偿划转给江苏绿苑。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份数（万股）	比例（%）
1	绿苑实业	2,200.00	55.00
2	南京红太阳股份有限公司	720.00	18.00
3	江苏省泗阳良种轧花厂	600.00	15.00
4	南通市科丰种业有限责任公司	240.00	6.00
5	盐城市种子公司	240.00	6.00
合计		4,000.00	100.00

5、2009年12月，公司第二次股权转让

公司4名股东南京红太阳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泗阳良种轧花厂、南通市科丰种业有限责任公司、盐城市种子公司分别将其持有的中江种业股份全部转让。本次股权转让前公司各股东公司性质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1	绿苑实业	全民所有制企业
2	南京红太阳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公司（上市）
3	江苏省泗阳良种轧花厂	国有企业
4	南通市科丰种业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企业
5	盐城市种子公司	国有企业

（1）南京红太阳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转让情况

2009年10月29日，南京红太阳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同意授权管理层通过江苏省产权交易中心公开转让所持有的中江种业18%股权。

2009年11月9日，南京红太阳股份有限公司与江苏省产权交易所签订《企业产权转让委托书》，将其持有的中江种业720万股股份委托江苏省产权交易所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公开征集转让标的的意向受让方，并根据公开征集的结果安排适当的交易程序，确定转让标的的受让方。

2009年12月23日，南京红太阳股份有限公司与阳光集团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将其持有的中江种业720万股股权以839.55万元的价格转让给阳光集团。

2010年1月7日，江苏省省产权交易所作出《关于江苏中江种业股份有限公司720万股股权（占总股本18%）转让成交确认》（苏产交[2010]004号），通过江苏省产权交易所公开交易程序，南京红太阳股份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中江种业720万股股权（占注册资本的18%）以839.55万元的价格转让给阳光集团，符合国有产权转让的有关规定，请转让各方根据有关规定向有关部门申请办理变更登记手续。

（2）江苏省泗阳良种轧花厂股份转让情况

2009年6月21日，泗阳县人民政府出具《关于同意将江苏省泗阳良种轧花厂持有股份依法转让的批复》（泗政复[2009]19号），同意依法转让江苏省泗阳良种轧花厂持有的中江种业股份。

2009年9月23日，江苏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国有资

产评估项目备案表》(苏国资评备[2009]27号),批准了江苏省泗阳良种轧花厂关于国有资产评估项目的备案申请。

2009年10月12日,江苏金禾律师事务所出具《关于江苏省泗阳良种轧花厂转让江苏中江种业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权的法律意见书》(苏金禾法意(2009)008号),确认:江苏省泗阳良种轧花厂拟对外转让持有的中江种业600万股国有股权,已经按照法律、法规之规定履行了全部申报和批准手续,可以按照评估价值在产权交易所挂牌对外进行转让,在办理产权交易确认和股东变更登记备案后,完成股权转让。

2009年12月23日,江苏省泗阳良种轧花厂与江阴市华明绿化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阴华明”)、江阴瑞德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阴瑞德”)、江阴顺丰生态园林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阴顺丰”)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将其持有的中江种业600万股股权以相同的价格转让给上述三家公司,每家公司均受让200万股,转让总价款为699.51万元。

(3) 南通市科丰种业有限责任公司股份转让情况

2009年3月23日,南通市科丰种业有限责任公司2009年第一次股东会决议同意将公司持有的240万股中江种业股份一次性全部转让,股权转让价格和转让程序按国有资产转让的有关管理规定执行。

2009年6月25日,江苏省南通市农业局作出《关于市科丰种业有限责任公司所持江苏中江种业股份转让问题的批复》,同意南通市科丰种业有限责任公司将所持的中江种业240万股股权按国有资产转让的有关政策及科丰种业章程规定和程序一次性转让。

2009年7月21日,南通市国资委出具《关于同意市科丰种业公司转让江苏中江种业股份的批复》(通国资发[2009]85号),同意南京科丰种业有限责任公司将所持有中江种业240万股一次性转让。

2009年9月23日,江苏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国有资产评估项目备案表》(苏国资评备[2009]26号),批准了南通市科丰种业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国有资产评估项目的备案申请。

2009年10月12日,江苏金禾律师事务所出具《关于南通市科丰种业有限

责任公司转让江苏中江种业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权的法律意见书》（苏金禾法意（2009）009号），确认：南通市科丰种业有限责任公司拟对外转让持有的中江种业240万股国有股权，已经按照法律、法规之规定履行了全部申报和批准手续，可以按照评估价值在产权交易所挂牌对外进行转让，在办理产权交易确认和股东变更登记备案后，完成股权转让。

2009年12月23日，南通市科丰种业有限责任公司与阳光集团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将其持有的中江种业240万股股份以559.62万元的价格转让给阳光集团。

（4）盐城市种子公司股份转让情况

2009年6月23日，盐城市农业局出具《关于同意公开挂牌出售对外投资的批复》（盐农农[2009]19号），同意市种子管理站出售对中江种业的投资资产。

2009年9月23日，江苏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国有资产评估项目备案表》（苏国资评备[2009]25号），批准了盐城市种子分公司关于国有资产评估项目的备案申请。

2009年10月27日，盐城市国资委出具《关于同意挂牌转让盐城市种子分公司持有的江苏中江种业股份有限公司6%股权的批复》（盐国资复[2009]17号），同意盐城市种子分公司将持有的中江种业6%股权即240万股，以不低于评估价279.81万元为底价公开挂牌出售。

2009年10月30日，江苏金禾律师事务所出具《关于盐城市种子分公司转让江苏中江种业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权的法律意见书》（苏金禾法意（2009）010号），盐城市种子分公司拟对外转让持有的中江种业240万股国有股权，已经按照法律、法规之规定履行了全部申报和批准手续，可以按照评估价值在产权交易所挂牌对外进行转让，在办理产权交易确认和股东变更登记备案后，完成股权转让。

2009年12月23日，盐城市种子分公司与阳光集团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将其持有的中江种业240万股股权以559.62万元的价格转让给阳光集团。

2010年1月7日，江苏省省产权交易所作出《关于江苏中江种业股份有限公司720万股股权（占总股本18%）转让成交确认》（苏产交[2010]005号），通过江苏省产权交易所公开交易程序，盐城市种子分公司、南通市科丰种业有限责任公司、江苏省泗阳良种轧花厂将其持有的中江种业1,080万股股权（占注册资本

的 27%) 以 1,259.13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阳光集团、江阴华明、江阴顺丰、江阴瑞德 (其中阳光集团受让 480 万股、江阴华明受让 200 万股、江阴顺丰受让 200 万股份、江阴瑞德受让 200 万股), 转让各方已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 受让方已按约定足额支付股权转让价款, 上述转让符合国有产权转让的有关规定, 请转让各方根据有关规定向有关部门申请办理变更登记手续。

综上所述, 本主办券商及律师认为, 四名发起人股东转让所持有的中江种业股权均已依法履行了相应的法律程序, 其与受让方签署的股权转让协议系各方的真实意思表示, 本次股权转让合法、有效。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的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份数 (万股)	比例 (%)
1	绿苑实业	2,200.00	55.00
2	阳光集团	1200.00	30.00
3	江阴华明	200.00	5.00
4	江阴瑞德	200.00	5.00
5	江阴顺丰	200.00	5.00
合 计		4,000.00	100.00

6、2010 年 3 月, 公司第三次股权转让

2009 年 9 月 3 日, 江苏农林学院召开党委会会议, 决定成立农林学院资产经营公司, 并将绿苑实业持有的中江种业 2,200 万股份无偿划入农林学院资产经营公司。

2010 年 2 月 26 日, 绿苑实业召开董事会会议, 决议同意将公司持有的中江种业 2,200 万国有法人股无偿划转给农林学院资产经营公司。

2010 年 2 月 26 日, 农林学院资产经营公司召开董事会会议, 决议同意无偿受让绿苑实业持有的中江种业 2,200 万国有法人股。

2010 年 3 月 1 日, 绿苑实业与农林学院资产经营公司签订《国有股权划转协议书》, 绿苑实业将其持有的中江种业 2,200 万股国有法人股无偿划转给农林学院资产经营公司。

2010 年 3 月 18 日, 江苏金禾律师事务所出具《关于江苏农林职业技术学院绿苑实业总公司持有江苏中江种业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权无偿划转给江苏农林

职业技术学院资产经营有限公司的法律意见书》(苏金禾法意(2010)001号),认为本次国有股份无偿划转行为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

2010年3月26日,江苏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关于江苏中江种业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权无偿划转有关问题的批复》(苏国资复[2010]32号),批准了上述股份无偿划转事项。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的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份数(万股)	比例(%)
1	农林学院资产经营公司	2,200.00	55.00
2	阳光集团	1200.00	30.00
3	江阴华明	200.00	5.00
4	江阴瑞德	200.00	5.00
5	江阴顺丰	200.00	5.00
合计		4,000.00	100.00

7、2010年7月,公司第四次股权转让

2010年7月27日,江阴顺丰与江阴瑞德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江阴顺丰将其持有的中江种业200万股股权以原价每股1.165元,合计233万元转让给江阴瑞德。

2010年7月29日,江阴华明与王福银等30名自然人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江阴华明将其所持200万股公司股权以原价每股1.165元,合计233万元转让给王福银等30位自然人。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份数(万股)	比例(%)
1	农林学院资产经营公司	2,200.00	55.000
2	阳光集团	1200.00	30.000
3	江阴瑞德	400.00	10.000
4	聂建明	20.00	0.500
5	尤秋琴	15.00	0.375
6	冒丽敏	15.00	0.375
7	叶龙	15.00	0.375

8	徐 静	15.00	0.375
9	王福银	9.00	0.225
10	包月红	9.00	0.225
11	霍义宽	6.00	0.150
12	蒋红云	6.00	0.150
13	凌兆凤	6.00	0.150
14	刘永健	6.00	0.150
15	赵小明	6.00	0.150
16	查军明	6.00	0.150
17	郜思宁	6.00	0.150
18	朱 勇	6.00	0.150
19	罗德祥	6.00	0.150
20	刘志勇	6.00	0.150
21	史清云	6.00	0.150
22	吴文年	3.00	0.075
23	马爱民	3.00	0.075
24	申 奎	3.00	0.075
25	刘新红	3.00	0.075
26	吴 强	3.00	0.075
27	杨俊涛	3.00	0.075
28	赵承亚	3.00	0.075
29	徐 勇	3.00	0.075
30	杨少华	3.00	0.075
31	史云光	3.00	0.075
32	张荣良	3.00	0.075
33	蔡鸿宇	3.00	0.075
合 计		4,000.00	100.000

8、2010年11月，公司第三次增资

2010年9月28日，农林学院资产经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同意将全资子公司江苏绿苑追加投资到中江种业。

2010年10月29日，受农林学院资产经营公司委托江苏华辰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江苏农林职业技术学院资产经营公司拟以股权投资对江苏中江种业股

份有限公司增资扩股项目评估报告》(华辰评报字[2010]第 0039 号), 截至评估基准日 2010 年 9 月 30 日, 江苏绿苑全部股东权益为 2,133.29 万元, 扣除增值部分预留企业所得税后全部股东权益为 2,114.53 万元。

2010 年 11 月 3 日, 上述资产评估结果经江苏农林学院转报江苏省农业委员会备案确认。

2010 年 11 月 5 日, 江苏省农业委员会出具《关于同意江苏农林职业技术学院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对江苏中江种业股份有限公司增资扩股的批复》(苏农复[2010]57 号), 同意农林学院资产经营公司以江苏绿苑全部股东权益 2,114.53 万元并投入现金 745.47 万元, 合计 2,860 万元对中江种业进行增资, 本次增资完成后, 持有中江种业 4,488 万股。

2010 年 11 月 2 日, 经公司 2010 年第四次股东大会决议, 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 4,000 万元增至 8,800 万元。其中, 农林学院资产经营公司以其全资子公司“江苏绿苑园林建设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2,114.53 万元、现金 745.47 万元增资, 追加投资 2,860 万元, 折合股本 2,288 万元; 阳光集团以现金方式增资 2,790 万元, 折合股本 2,232 万元; 江阴瑞德以现金方式增资 50 万元, 折合股本 40 万元; 全体自然人股东同比例以现金方式增资共 300 万元, 折合股本 240 万元。本次增资完成后, 江苏绿苑成为中江种业的全资子公司。

2010 年 11 月 12 日, 江苏天华大彭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上述增资进行了审验, 并出具“苏天会验[2010]28 号”《验资报告》。

本次增资扩股后公司的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份数(万股)	比例(%)
1	农林学院资产经营公司	4,488.00	51.000
2	阳光集团	3,432.00	39.000
3	江阴瑞德	440.00	5.000
4	聂建明	44.00	0.500
5	尤秋琴	33.00	0.375
6	冒丽敏	33.00	0.375
7	叶 龙	33.00	0.375
8	徐 静	33.00	0.375
9	王福银	19.80	0.225

10	包月红	19.80	0.225
11	霍义宽	13.20	0.150
12	蒋红云	13.20	0.150
13	凌兆凤	13.20	0.150
14	刘永健	13.20	0.150
15	赵小明	13.20	0.150
16	查军明	13.20	0.150
17	郜思宁	13.20	0.150
18	朱 勇	13.20	0.150
19	罗德祥	13.20	0.150
20	刘志勇	13.20	0.150
21	史清云	13.20	0.150
22	吴文年	6.60	0.075
23	马爱民	6.60	0.075
24	申 奎	6.60	0.075
25	刘新红	6.60	0.075
26	吴 强	6.60	0.075
27	杨俊涛	6.60	0.075
28	赵承亚	6.60	0.075
29	徐 勇	6.60	0.075
30	杨少华	6.60	0.075
31	史云光	6.60	0.075
32	张荣良	6.60	0.075
33	蔡鸿宇	6.60	0.075
合 计		8,800.00	100.000

虽然本次增资已经履行国有资产评估备案程序，但江苏省农业委员会作为公司行业管理部门，本身不具有国有资产管理职能，备案主体不适格。因此本次增资存在一定的程序瑕疵。

2013年11月21日，江苏省国资委出具《关于江苏中江种业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权管理有关事项的复函》（苏国资函[2013]41号），确认经中江种业2010年11月2日召开的2010年第四次股东大会和2010年12月11日召开的2010年第五次股东大会同意，通过增资扩股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截至目前中江种业

股本总额 10,000 万股，其中农林学院资产经营公司持有的中江种业 5,100 万股份（占股本总额的 51%）为国有法人股。

本次增资虽存在国有资产评估备案程序瑕疵，但未造成国有资产流失或损害国有股东权益。本主办券商认为，本次增资程序瑕疵对公司本次股票挂牌并公开转让不构成实质障碍。

9、2010 年 12 月，公司第四次增资

2010 年 12 月 11 日，经公司 2010 年第五次股东大会决议，同意以公司 2010 年 11 月 30 日 8,800 万股本为准，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转增 1.3636 股，公司注册资本由 8,800 万元增加至 10,000 万元。

2010 年 12 月 16 日，江苏天华大彭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以上增资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苏天会验[2010]33 号”《验资报告》，验资本次转增完成后公司股本总额为 10,000 万股。

本次增资系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公司股东权益未发生变化，且各股东持股比例未有变化。本主办券商认为，此次增资合法有效。

本次转增股本完成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份数（万股）	比例（%）
1	农林学院资产经营公司	5,100.00	51.000
2	阳光集团	3,900.00	39.000
3	江阴瑞德	500.00	5.000
4	聂建明	50.00	0.500
5	尤秋琴	37.50	0.375
6	冒丽敏	37.50	0.375
7	叶 龙	37.50	0.375
8	徐 静	37.50	0.375
9	王福银	22.50	0.225
10	包月红	22.50	0.225
11	霍义宽	15.00	0.150
12	蒋红云	15.00	0.150
13	凌兆凤	15.00	0.150
14	刘永健	15.00	0.150

15	赵小明	15.00	0.150
16	查军明	15.00	0.150
17	郜思宁	15.00	0.150
18	朱 勇	15.00	0.150
19	罗德祥	15.00	0.150
20	刘志勇	15.00	0.150
21	史清云	15.00	0.150
22	吴文年	7.50	0.075
23	马爱民	7.50	0.075
24	申 奎	7.50	0.075
25	刘新红	7.50	0.075
26	吴 强	7.50	0.075
27	杨俊涛	7.50	0.075
28	赵承亚	7.50	0.075
29	徐 勇	7.50	0.075
30	杨少华	7.50	0.075
31	史云光	7.50	0.075
32	张荣良	7.50	0.075
33	蔡鸿宇	7.50	0.075
合 计		10,000.00	100.000

10、2013年4月，公司第五次股权转让

2013年4月24日，江阴瑞德与阳光控股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江阴瑞德将其持有的中江种业5%股权转让给阳光控股，转让价格为每股1.165元。

2013年4月24日，阳光集团与阳光控股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阳光集团作为阳光控股全资子公司，将其所持中江种业39%股权转让给母公司阳光控股，转让价格为每股1.165元。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份数（万股）	比例（%）
1	农林学院资产经营公司（SS）	5,100.00	51.000
2	阳光控股	4,400.00	44.000

3	聂建明	50.00	0.500
4	尤秋琴	37.50	0.375
5	冒丽敏	37.50	0.375
6	叶 龙	37.50	0.375
7	徐 静	37.50	0.375
8	王福银	22.50	0.225
9	包月红	22.50	0.225
10	霍义宽	15.00	0.150
11	蒋红云	15.00	0.150
12	凌兆凤	15.00	0.150
13	刘永健	15.00	0.150
14	赵小明	15.00	0.150
15	查军明	15.00	0.150
16	郜思宁	15.00	0.150
17	朱 勇	15.00	0.150
18	罗德祥	15.00	0.150
19	刘志勇	15.00	0.150
20	史清云	15.00	0.150
21	吴文年	7.50	0.075
22	马爱民	7.50	0.075
23	申 奎	7.50	0.075
24	刘新红	7.50	0.075
25	吴 强	7.50	0.075
26	杨俊涛	7.50	0.075
27	赵承亚	7.50	0.075
28	徐 勇	7.50	0.075
29	杨少华	7.50	0.075
30	史云光	7.50	0.075
31	张荣良	7.50	0.075
32	蔡鸿宇	7.50	0.075
合 计		10,000.00	100.000

注：SS为State-owned shareholder 的缩写，表示国有股股东。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董事

公司董事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国籍	是否拥有境外永久居留权	身份证号码	任期
1	王福银	中国	否	32112319620303****	2013/4/24-2016/4/23
2	蒋红云	中国	否	32010219651221****	2013/4/24-2016/4/23
3	金国荣	中国	否	32112319610708****	2013/4/24-2016/4/23
4	朱晓丰	中国	否	32021919770617****	2013/4/24-2016/4/23
5	张 正	中国	否	32012419790318****	2013/4/24-2016/4/23

1、王福银先生，1962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推广研究员，现任公司董事长。职业经历：1984年9月至1995年12月，在江苏农林职业技术学院（原句容农校）任教师；1996年1月至2002年5月，在江苏星火草坪联合开发公司任经理；2002年6月至2010年4月，在江苏农林职业技术学院绿苑实业总公司任总经理；2010年5月至今，任中江种业董事长。

2、蒋红云先生，1965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推广研究员，现任公司总经理兼董事。职业经历：1990年7月至1998年9月，在江苏省种子管理站任科长；1998年6月至2002年1月，在江苏省种子分公司任副总经理；2002年1月至2013年4月，任中江种业副总经理；2013年4月至今，任中江种业董事、总经理。

3、金国荣先生，1961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正高级经济师，现任公司董事。职业经历：1985年7月至1989年12月，在江苏农林职业技术学院（原句容农校）学生科任科员；1989年1月至1997年12月，在江苏农林职业技术学院办公室任科员；1997年12月至2001年7月，在江苏农林职业技术学院办公室任副主任；2001年7月至2003年5月，在江苏农林职业技术学院党委办公室任主任；2003年5月至2013年8月，在江苏农林职业技术学院计划财务处任处长；2013年9月至今，在江苏农林职业技术学院

组织人事处任处长。

4、朱晓丰先生，1977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经济学学士学位，现任公司董事。职业经历：1999年7月至今，在江苏阳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外贸部先后任地区销售经理，副部长。

5、张正先生，1979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法学学士学位，现任公司董事。2001年7月至今，先后在江苏阳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证券投资部、企业管理部任投资法务经理。

（二）监事

公司监事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国籍	是否拥有境外永久居留权	身份证号码	任期
1	严雯耀	中国	否	32068119831010****	2013/4/24-2016/4/23
2	罗德祥	中国	否	32080219640905****	2013/4/24-2016/4/23
3	徐建新	中国	否	32112319651015****	2013/4/24-2016/4/23

1、严雯耀，1983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经济学学士学位，现任公司监事会主席。职业经历：2005年7月至今，在江苏阳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企业管理部任部长助理。

2、罗德祥，1964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推广研究员，江苏省“333工程”青年科技带头人，现任公司职工监事代表。职业经历：先后就职于淮阴市农业局、江苏省种子公司、淮阴市种子公司；2002年至2012年，任中江种业研究所所长；2013年至今，任中江种业研究院副院长。

3、徐建新，1965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现任公司监事。职业经历：1987年6月至1999年6月，在江苏农林职业技术学院（原句容农校）文秘教研室任科员；1999年6月至2003年5月，在江苏农林职业技术学院招生科任副主任科员；2003年5月至2006年2月，在江苏农林职业技术学院图书信息中心任副主任；2006年2月至2008年12月，在江苏农林职业技术学院社会科学系任常务副主任；2008年12月至2013年8月，任江苏农林职业技术学院纪委副书记兼监察审计处处长；2013年9月至今，在江苏农林职业技术学院计划财务处任处长。

(三) 高级管理人员

序号	姓名	国籍	是否拥有境外永久居留权	身份证号码	任期
1	蒋红云	中国	否	32010219651221****	2013/4/24-2016/4/23
2	刘永健	中国	否	32012319700501****	2013/4/24-2016/4/23
3	史清云	中国	否	32111919720618****	2013/4/24-2016/4/23
4	查军民	中国	否	32082619781011****	2013/4/24-2016/4/23
5	凌兆凤	中国	否	32090219631220****	2013/4/24-2016/4/23

1、蒋红云先生，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之“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一）董事”。

2、刘永健先生，1970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国际财务管理师，高级会计师，高级农业经济师，现任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职业经历：1994年9月至2000年8月，在六合县种子分公司任副总经理兼财务负责人；2000年8月至2001年12月，在江苏省种子分公司任财务负责人；2002年1月至今，在中江种业先后任财务部经理、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

3、史清云先生，1972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兼江苏绿苑总经理。职业经历：1995年7月至1998年5月，在江苏农林职业技术学院（原句容农校）喷滴灌工程公司任项目经理；1998年6月至2001年8月，任南京草坪农场场长；2001年9月至2002年7月，任华阳彩叶苗圃场长；2003年8月至2004年1月，在绿苑实业任项目经理；2004年2月至2008年4月，在绿苑实业苏州分公司任经理；2008年5月至2010年1月，在绿苑实业任常务副总；2010年2月至今，在江苏绿苑（前身为绿苑实业）任总经理。

4、查军民先生，1978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生物学学士学位，农艺师，现任公司副总经理。职业经历：2000年7月至2001年12月，在江苏省种子分公司苏丰油料子公司先后任业务员、油料种子事业部副经理；2002年1月至2004年1月，在中江种业油料种子事业部任部门经理；2004年2月至2008年1月，在中江种业质检部任部门经理；2008年2

月至 2011 年 1 月，在中江种业水稻种子事业部任部门经理；2011 年 2 月至 2012 年 12 月，在中江种业生产部任部门经理；2013 年 1 月至今，在中江种业任副总经理。

5、凌兆凤先生，1963 年 1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推广研究员，江苏省突出贡献中青年专家、江苏省“333”工程培养对象，现任公司副总经理。职业经历：1989 年 7 月至 2000 年 7 月，在盐城市种子分公司先后任蔬菜科副科长、良繁科副科长、公司副经理；2000 年 7 月至 2001 年 12 月，在江苏省种子分公司任水稻事业部经理、总经理助理。2002 年 1 月至今，在中江种业任副总经理。

五、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情况

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 1-9 月	2012 年	2011 年
营业收入	133,448,510.35	230,853,769.33	230,468,150.74
净利润	-2,510,724.89	6,194,925.97	11,169,186.99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333,529.47	5,855,143.87	10,744,806.0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0,130,872.71	1,960,203.27	9,129,647.96
毛利率	19.53%	22.62%	22.98%
净资产收益率	-2.08%	5.19%	10.19%
应收账款周转率（倍）	2.96	4.78	9.59
存货周转率（倍）	0.72	1.48	2.4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	0.06	0.1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	0.06	0.1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679,816.34	-18,399,592.34	-43,408,767.13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16	-0.18	-0.43
项目	2013 年 9 月 30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374,302,564.81	346,257,075.04	266,325,384.18
股东权益合计	112,650,225.29	116,984,950.18	112,545,024.21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109,291,506.35	114,625,035.82	110,769,891.95
每股净资产（元/股）	1.12	1.17	1.13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1.09	1.15	1.11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61.60%	55.04%	46.28%
流动比率（倍）	1.20	1.27	1.43
速动比率（倍）	0.55	0.67	0.71

六、本次挂牌有关机构

（一）主办券商

机构名称：华龙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晓安

住所：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东岗西路 638 号财富大厦

电话：021-50934085

传真：021-50934068

项目负责人：侯海涛

项目小组成员：陈寅秋、霍金、闫坤、舒福刚

（二）律师事务所

名称：江苏世纪同仁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王凡

住所：江苏省南京市中山东路 532-2 号金蝶科技园 D 栋五楼

经办律师：杨亮、朱丽霞

联系电话：025-86633108

传真：025-83329335

（三）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叶韶勋

住所：江苏省南京市山西路 128 号（和泰国际大厦七楼）

经办注册会计师：殷明、马建华

联系电话：025-83721886

传真：025-83716000

（四）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地址：深圳市深南路 1093 号中信大厦 18 楼

电话：0755-25938000

传真：0755-25938122

第二节 公司业务

一、公司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及用途

（一）主营业务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农作物种子的研发、生产、销售业务和园林绿化、苗木生产业务。

公司 2002 年 1 月设立时，主营业务为各类杂交及常规水稻、玉米、蔬菜等种子的研发、生产和销售。2010 年 11 月，根据公司 2010 年第四次股东大会决议，江苏农林职业技术学院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江苏绿苑 100% 股权向本公司增资，增资完成后，江苏绿苑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的主营业务增加了园林绿化、苗木生产业务。

（二）主要产品及用途

公司目前的主要产品有水稻、小麦、玉米等各类农作物种子和园林绿化工程及苗木产品。

1、种子产品

公司销售的种子产品以自主研发或合作研发的品种为主。公司研发中心先后自主或合作育成并通过国家、省审定了杂交稻苏优 22、苏优 72、协优 728、II 优 728、新两优 6380、武运粳 27 号、宁麦 18、苏两优 124、中江玉 2 号、中江玉 6 号、中江玉 703、苏杂棉 66、苏杂棉 2186、西瓜种春红玉等 32 个农作物品种。其中，II 优 728、新两优 6380、武运粳 27 号、宁麦 18 居于销售前列。

（1）国审稻“II 优 728”

II 优 728 是公司以 II-32A 为母本，自选恢复系苏恢 728 为父本配组育成的杂交中粳新品种，2006 年通过国家审定（国审稻 2006081），并获得国家农作物新品种保护（公告号：CNA002583E）。

该品种属籼型三系杂交水稻，在长江中下游作一季中稻种植全生育期平均 137.3 天，比对照汕优 63 迟熟 2.8 天。安徽芜湖农技推广中心在芜湖县六郎镇东八村大面积连片高产示范种植，经专家田间实产验收，平均产量达到 783.4 公斤。

适宜在江西省、湖南省、湖北省、安徽省、浙江省、江苏省的长江流域稻区（武陵山区除外）以及福建省北部、河南省南部稻区的稻瘟病轻发区作一季中稻种植。

国审稻“II 优 728”



国审超级稻“新两优 6380”



(2) 国审超级稻“新两优 6380”

新两优 6380 为国审两系水稻品种，农业部确认的第二批超级示范推广品种（农办科（2007）23 号）、江苏省高新技术产品。2008 年通过国家审定（国审稻 2008012），并通过了江苏省审定，湖南省和广西壮族自治区引种认定，由中江种业独占生产经营。因该品种表现优异，丰产性突出，先后入选安徽、江苏和广西等省区的水稻主推品种。

该品种属籼型两系杂交水稻，在长江中下游作一季中稻种植，全生育期平均 130.4 天，比对照 II 优 838 短 2.8 天。2010 年江苏省盱眙县马坝镇万斛村 60 亩“新两优 6380”高产示范种植，经专家组现场测产验收平均亩产 793.5 公斤，核心田块亩产高达 830.8 公斤。在目前众多两系杂交稻推广品种中优势明显，表现极为突出，具有较好的推广应用前景。适宜在江西、湖南、湖北、安徽、浙江、江苏的长江流域稻区（武陵山区除外）以及福建北部、河南南部稻区的稻瘟病轻发区作一季中稻种植。

(3) 武运粳 27 号

武运粳 27 号由中江种业与江苏（武进）水稻研究所合作育成，属中熟中粳稻品种，中江种业申请审定，通过了省审定（苏审稻 201209）。2011 年生产试验平均亩产 624.09 公斤，较对照镇稻 88 增产 7.4%。2013 被农业部评为超级稻，亩产达 810.8 公斤。适宜在江苏省苏中地区作迟播种植。

(4) 宁麦 18

宁麦 18 由中江种业与江苏省农业科学院农业生物技术研究所合作育成，属

春性中熟小麦品种，由中江种业申请审定，通过了省审定（苏审麦 201101）。2008-2010 年度参加江苏省淮南组小麦区域试验，平均亩产 505.4 公斤，较对照扬麦 11 号增产 9.8%，两年较对照增产均达极显著水平。2010-2011 年度参加生产试验，平均亩产 451.2 公斤，较对照扬麦 11 号增产 4.6%。适宜江苏省淮南麦区种植。

武运粳 27 号



宁麦 18



2、园林工程

江苏绿苑经过多年的不懈努力，依托良好的企业信誉和出色的工程业绩，公司在日趋激烈的园林绿化市场竞争中始终保持着行业领先地位。公司的工程项目屡次受到社会各界及业主的一致好评，如南通通启高架项目、上海世纪公园项目、沪宁城铁苏州段项目、苏州工业园区沪宁城际铁路沿线绿化工程、泗阳县迎宾大道及周围绿化养护工程等。

南通通启高架项目



上海世纪公园项目



3、苗木产品

江苏绿苑通过对红叶石楠、北美枫香、五彩络石、火焰南天竹、铁皮石斛、

金叶枸骨等彩叶苗木的引进驯化试验，已推出 25 个新品种进行产业化开发种植，公司 3000 多亩示范基地现已具备年产新品种彩叶苗木种苗 1200 万株的能力。其中，红叶石楠和北美枫香是江苏绿苑较早引进并且研究较深的品种，不仅对其生长特性和水肥管理研究透彻，并且已经掌握快速繁殖技术。

红叶石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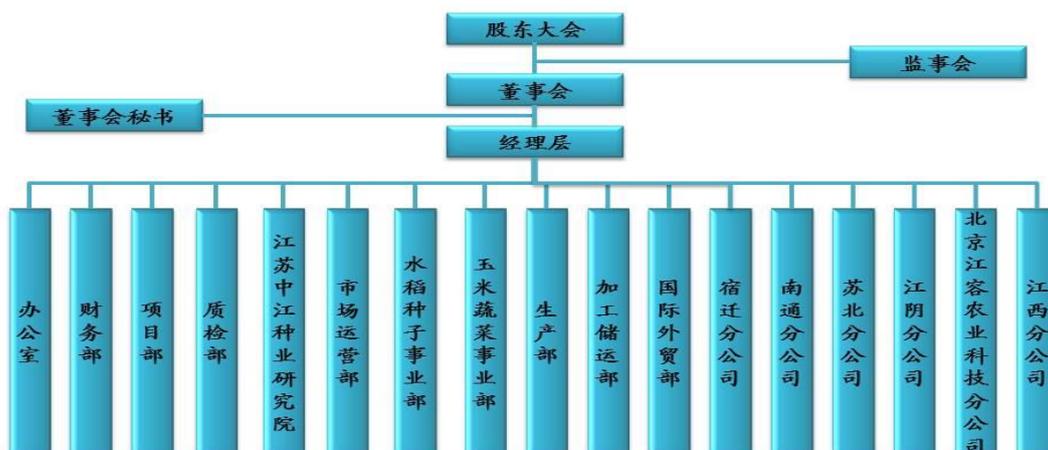
北美枫香



二、公司组织结构、生产及服务流程

（一）公司组织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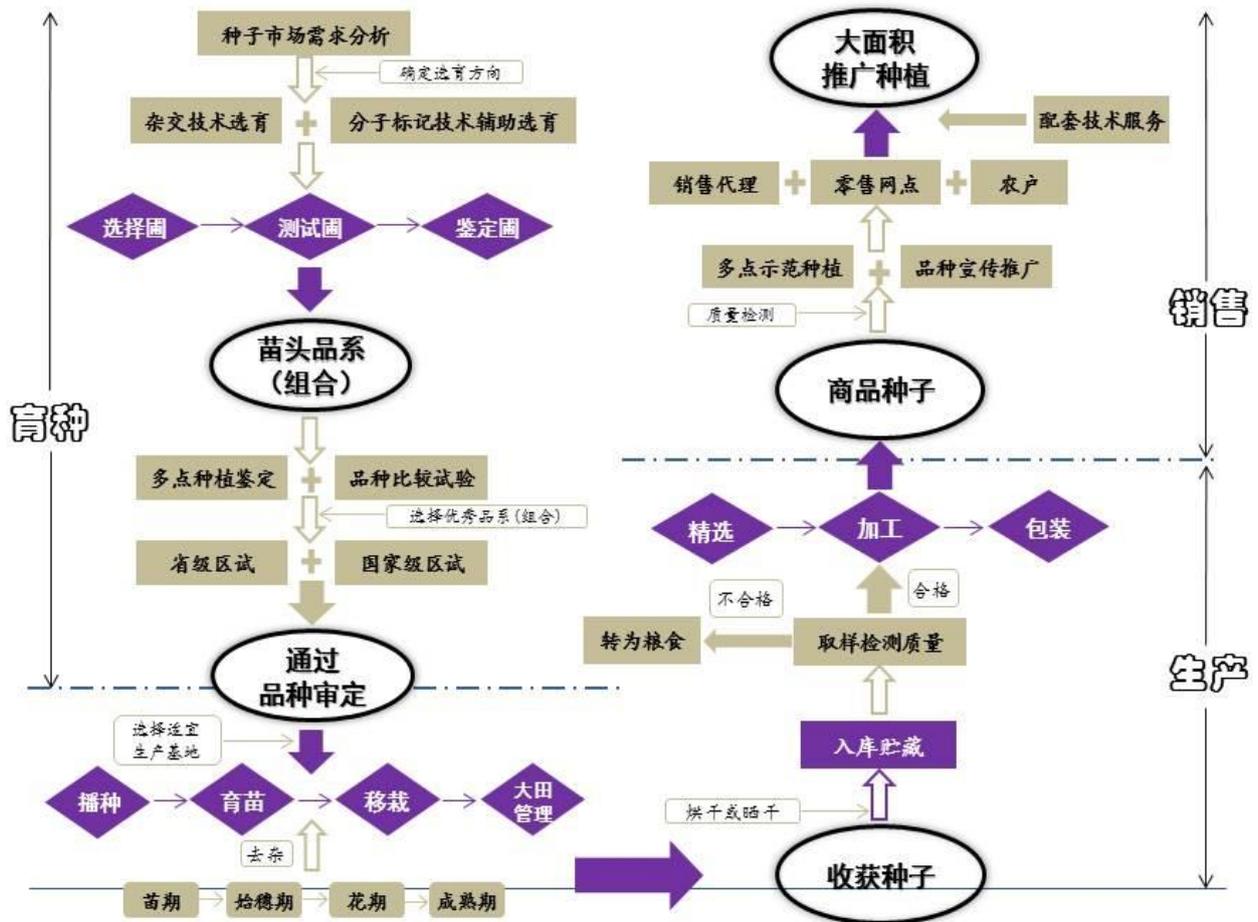
公司内设江苏中江种业研究院、水稻种子事业部、玉米蔬菜事业部、市场运营部、生产部、质检部、加工储运部、财务部、国际外贸部、办公室等部门，下辖宿迁、南通、苏北、江阴等分公司。



（二）主要生产、服务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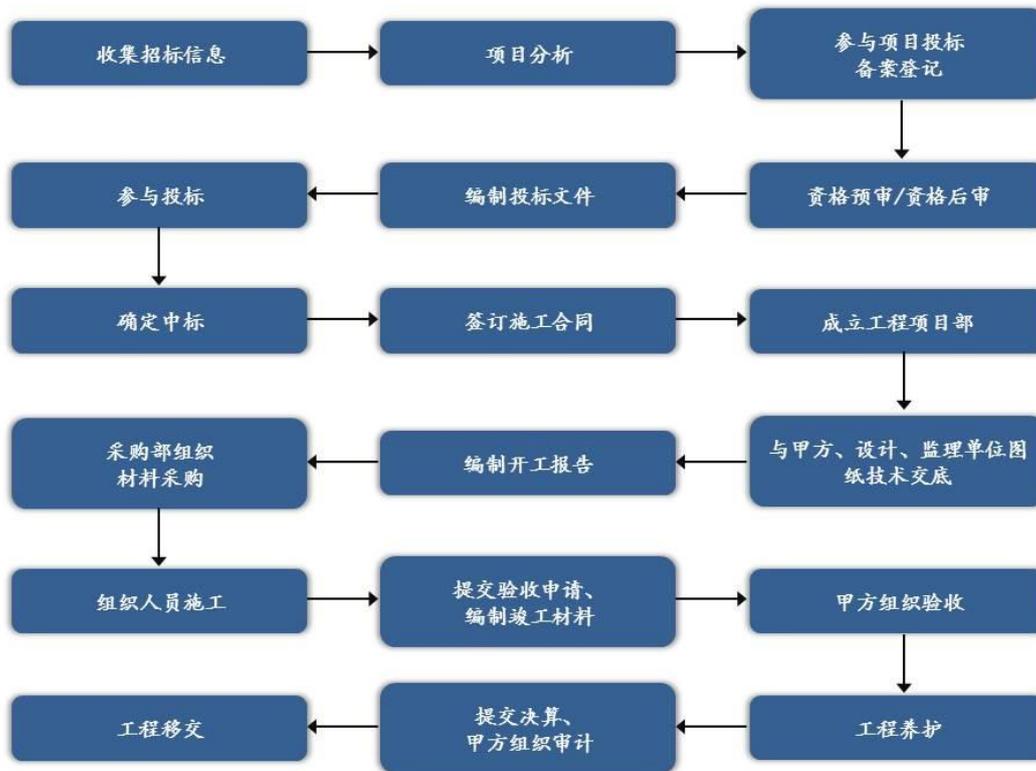
1、中江种业业务流程

中江种业是集科研、生产、加工、销售为一体的“育繁推一体化”现代种子企业。通过多年发展，公司已形成优质新品种选育、产业化和推广应用有机配合、协同发展的业务流程。中江种业种子业务流程如下：



2、江苏绿苑业务流程

江苏绿苑的园林绿化业务主要流程包括业务承接、组织投标、组建项目团队、项目实施、竣工验收和项目结算等几方面内容。江苏绿苑园林绿化业务流程如下：



三、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一）公司产品或服务所使用的主要技术

种子产品是农业产业链中科技含量最高的环节，优良的种子新品种选育和推广，往往会带来巨大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公司在品种选育过程中，不断探索新技术，推出新品种。目前，公司种子产品主要采用父本培育壮苗技术、母本机械化播栽技术、花期预测和调整技术等技术，以保证育种、制种顺利进行，实现新品种的选育和推广。江苏绿苑的红叶石楠、北美枫香、五彩络石等彩叶苗木产品，主要依靠规模化生产基地进行引进驯化试验，优质的生产基地有：陈武基地和石狮基地等。

1、父本培育壮苗技术

健壮的父亲是夺取制种高产的前提。公司杂交籼稻制种父本培育壮苗技术原

理如下：充分掌握各组合父本特性，依照各个父本的特性，分别合理确定不同组合父本的期数、播种期、各期父本间的间隔、行比和行幅；结合基地的土壤特性采用恰当的育秧方式（肥床早育稀植、水田稀播薄膜育苗、两段育秧），科学规划秧池，冬春培肥熟化；合理确定用种量和落谷量，确保稀播匀播；选用正确的药剂，综合防治病虫害；实施“少吃多餐”，搞好肥水运筹，苗期使用多效唑，实现分蘖不缺位；父本栽插实行适龄移栽，施足基肥，留好丰产沟；大田管理注重早施偏肥促父，综合防治病虫害。

2、母本机械化播栽技术

实行机械化制种是发展现代种业的必然趋势，经多年研究，公司生产基地“机条播、钵育摆栽机插、盘育小苗机插三种方式并存，父本母本不同组合、不同茬口全部实行机械化播栽”的杂交水稻制种机械化技术已全部得到完善。

首先，改良水稻盘育机插用于母本育苗和移栽。缩小行距，加大基本苗；麦秸打捆离田，杜绝母本栽后僵苗；干整田地，开沟防僵苗。

其次，母本机械旱条播技术。改良麦子播种技术，保证一播全苗；科学调整播种播差，保证花期相遇；认真防除杂草，合理运筹肥水。

最后，钵育摆栽机插母本技术。小麦茬钵育摆栽机插母本，解决机插秧母本因缓苗造成的生育期推迟，影响安全转育的问题；钵育摆栽机插父本技术的应用，解决父本栽插插的难题；生育期长的母本实行钵育摆栽机插，解决超龄僵苗的问题。

3、花期预测和调整技术

花期相遇是夺取制种高产的前提，花期的预测和调整，是保证花期相遇的关键。一方面，采用花期预测技术。掌握亲本特性，科学确定最佳花期相遇的标准，包括穗分化前父母本叶龄对应关系和穗分化初期、中期、末期父母本对应的幼穗分化进程，以及抽穗期父母本抽穗相差的天数。幼穗分化三期前要花期预测到位，穗分化前利用对应叶龄公式法、长相（抽长叶、双零叶、葫芦叶、节间数）观测法。幼穗分化初期运用显微镜镜检生长点法，分析幼穗剥查目测幼穗形态、预测父母本的花遇情况。其中要注意做好一期父本标志，方便快速准确进行剥查。

另一方面，准确使用花期调节技术。早预测、早调整，以促为主，促控结合。根据苗情，采用干控水促法、追施偏肥法、多效唑化调法、重刈叶法、九二 0

调节法、粉锈宁、调花保调节法。

4、赤霉素（920）使用技术

综合考虑父母本特性、花遇情况、当时气温、雨水情况、见穗指标、有效穗数、长势长相等因素，来具体确定使用 920 这种植物激素的时间、次数及每次的用量。920 使用后，父本要高于母本 20-30 公分，可达到理想的授粉花位，未来母本达到等颈、包颈 1-2 粒的理想态势。但要避免用量过多，从而造成株过高，引起倒伏或花位不好。母本齐穗后，每天使用 2-3 克 920 养花，提高柱头活力与结实率。

5、两系组合防范低温转育技术和母本除杂技术

两系不育系育性转换敏感期，是幼穗分化 3 期末至 6 期末。此阶段不能出现连续 3 日平均气温低于 24.5℃，或日最低气温低于 20℃的低温天气。

我公司预防低温转育的 8 项技术包括：①选择适宜区域生产；②选择好的亲本品种，选用低世代高纯度母本；③适期播种，正确对待产量与纯度的关系，母本最迟播种期为 6 月 3 日前；④定好播差，培育强壮父本，实现花粉两头包；⑤适期移栽父母本，防止超龄，推迟生育期；⑥促平衡生长，减少田块之间、植株之间的差距；⑦慎用穗肥，防止推迟发育；⑧高筑田埂，穗分化 6 期前后随时准备排灌水。

出现低温后的 8 个补救技术包括：①低温时，根据当时的水温、气温决定排水或灌水；②分类监测，镜检花药、套袋、移植隔离观察、田间观察散粉株，分清类型，逐日观察；③人工割去转育颖花；④强化人工授粉；⑤去除自交结实粒；⑥加大除杂力度，彻底清除漂变株；⑦分类收、分类贮；⑧及时取样南鉴和 DNA 鉴定。

6、优质的苗木生产基地

江苏绿苑的彩叶苗木高效育苗与无土草毯规模化生产基地主要有 2 个，分别是：陈武基地和石狮基地。这些基地在引进收集良种的同时，对多种苗木的形态特征、生长习性、栽培管理、繁殖方法等进行了研究，掌握了各种苗木的栽培养护和快速繁殖技术，并且将形成的技术成果及良种已在全省范围内进行推广，提高了江苏省彩叶苗木规模化、工厂化生产技术水平，在产业发展中发挥了重要的带动作用。

陈武基地



石狮基地



(二) 公司的无形资产

1、土地使用权

截至 2013 年 9 月 30 日，公司共拥有 4 项土地使用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m²、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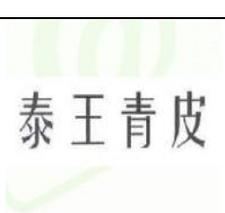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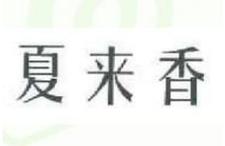
序号	地块名称	证书号码	面积	使用权人	终止日期	最近一期 账面价值
1	六合一期	宁六国用(2009) 第 01756 号	28,178.30	中江种业	2051.04.11	5,019,820.70
2	六合二期	宁六国用(2005) 第 00095 号	34,434.80	中江种业	2054.11.29	5,077,953.54
3	富民大道 315 号	宿国用(2009) 第变 5547 号	25,618.00	宿迁分公司	2056.02.22	795,316.48
4	万源商城 B 区 133 号	宿国用(2002) 字第 35936 号	28.80	宿迁中江	2040.06.26	73,514.80

注：根据中江种业（宿迁分公司）与江苏宿迁经济开发总公司于 2013 年 7 月 5 日签署的《协议书》，中江种业（宿迁分公司）名下的表中 3 的土地将被征收，在江苏宿迁经济开发总公司将补偿费用全部支付后，中江种业（宿迁分公司）将上交并注销该土地证。

2、注册商标

截至 2013 年 9 月 30 日，公司拥有 15 项注册商标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商标名称	注册号	注册 类别	类别具体内容	有效期至	权利人
1		3104924	31	谷类；菌种；蘑菇繁殖菌； 未加工谷种；植物种籽； 植物种子（商品截止）	2022.12.27	中江 种业
2	CHOOSAN	3104926	31	谷类；菌种；蘑菇繁殖菌； 未加工谷种；植物种籽； 植物种子（商品截止）	2022.12.27	中江 种业

序号	商标名称	注册号	注册类别	类别具体内容	有效期至	权利人
3		988719	31	种籽	2017.4.20	中江种业
4		977018	29	食用油脂	2017.4.6	中江种业
5		3104925	31	谷种；植物种子；植物种籽；未加工谷种；蘑菇繁殖菌；菌种（商品截止）	2015.2.27	中江种业
6		3533556	31	植物种子；植物种籽；谷种；菌种；蘑菇繁殖菌；未加工谷种；鲜水果；新鲜蔬菜（商品截止）	2014.10.20	南通中江
7		3533557	31	植物种子；植物种籽；谷种；菌种；蘑菇繁殖菌；未加工谷种；鲜水果；植物；籽苗；新鲜蔬菜（商品截止）	2014.9.6	南通中江
8		3533558	31	植物种子；植物种籽；谷种；菌种；蘑菇繁殖菌；未加工谷种；植物用种菌；植物；籽苗（商品截止）	2014.9.6	南通中江
9		3533559	31	鲜水果（商品截止）	2014.11.13	南通中江
10		3533560	31	植物种子；植物种籽；谷种；菌种；蘑菇繁殖菌；未加工谷种；鲜水果；植物；籽苗；新鲜蔬菜（商品截止）	2014.9.6	南通中江
11		3533561	31	植物种子；植物种籽；谷种；菌种；蘑菇繁殖菌；未加工谷种；鲜水果；植物；籽苗；新鲜蔬菜（商品截止）	2014.9.6	南通中江

序号	商标名称	注册号	注册类别	类别具体内容	有效期至	权利人
12		3533562	31	植物种子；植物种籽；谷种；菌种；蘑菇繁殖菌；未加工谷种；鲜水果；植物；籽苗；新鲜蔬菜（商品截止）	2014.9.6	南通中江
13		3533563	31	植物种子；植物种籽；谷种；菌种；蘑菇繁殖菌；未加工谷种；鲜水果；植物；籽苗；新鲜蔬菜（商品截止）	2014.9.6	南通中江
14		3533564	31	植物种子；植物种籽；谷种；菌种；蘑菇繁殖菌；未加工谷种；鲜水果；植物；籽苗；新鲜蔬菜（商品截止）	2014.9.6	南通中江
15		5086754	31	植物种子；植物种籽；谷种；菌种；蘑菇繁殖菌；未加工谷种；鲜水果；植物；籽苗；新鲜蔬菜（商品截止）	2018.11.6	南通中江

3、专利权

截至 2013 年 9 月 30 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共拥有 1 项发明专利、2 项实用新型专利和 3 项外观设计专利。拥有的专利情况具体如下：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类型	专利权人	保护期限
1	包装袋（中江玉 1 号 2.5 千克）	ZL 2008 3 0233638.5	外观设计	中江种业	2008.10.27~2018.10.26
2	包装袋（1 千克新两优 6380）	ZL 2008 3 0233640.2	外观设计	中江种业	2008.10.27~2018.10.26
3	包装袋（5 千克、江玉 403）	ZL 2008 3 0233641.7	外观设计	中江种业	2008.10.27~2018.10.26
4	一种花叶夹竹桃的组织培养方法	ZL2008 1 0236240.6	发明专利	江苏绿苑	2008.11.27~2028.11.26
5	滚筒式育苗床	ZL 2008 2 0034247.5	实用新型	江苏绿苑	2008.04.18~2018.04.17
6	种植装置	ZL 2010 20512839.0	实用新型	江苏绿苑	2010.08.30~2020.08.29

4、高新技术产品

公司有多产品被江苏省科学技术厅评为高新技术产品，目前仍处于有效认定定期的有 3 个，分别是：

序号	产品名称	产品编号	承担单位	发证机关	有效期限
1	优质高产小麦新品种“济麦 22”	110105G0385N	中江种业	江苏省科学技术厅	2011.12~2016.12
2	优质高产杂交稻新组合“盐两优 888”	090105G0157N	中江种业	江苏省科学技术厅	2009.12~2014.12
3	红叶石楠 H204	111183G0094N	江苏绿苑	江苏省科学技术厅	2011.08~2016.08

5、植物新品种

公司拥有 6 个由中国农业部认定的植物新品种。根据《植物新品种保护条例》规定，各品种权自授予之日起保护期限为 15 年。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品种名称	品种权号	属或者种	品种权人	授权日
1	苏优 22	CNA20040295.1	水稻	中江种业	2007.11.01
2	协优 728	CNA20050677.3	水稻	中江种业	2009.09.01
3	新两优 6380	CNA20060131.8	水稻	中江种业、南京农业大学	2009.11.01
4	II 优 728	CNA20050675.7	水稻	中江种业	2009.07.01
5	东江 1 号	CNA20060058.3	大麦	南通中江如东县农业科学推广中心	2009.05.01
6	江玉 403	CNA20070333.1	玉米	宿迁中江	2011.03.01

6、品种审定情况

通过农业部、江苏省农作物品种审定委员会的区域鉴定，对公司自主或合作选育的 32 个农作物品种进行了审定。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品种名称	审定编号	种类	审定日期	选育单位
1	协优 728	国审稻 2007014	水稻	2007.11.14	中江种业
2	II 优 728	国审稻 2006081	水稻	2007.01.09	中江种业、合肥市峰海标记水稻研究所
3	新两优 6380	国审稻 2008012	水稻	2008.08.07	中江种业、南京农业大学
4	新两优 6380	苏审稻 200703	水稻	2007.01.14	中江种业、

序号	品种名称	审定编号	种类	审定日期	选育单位
					南京农业大学
5	武运粳 27 号	苏审稻 201209	水稻	2012.03.15	中江种业、 江苏（武进）水稻研究所
6	武运粳 29 号	苏审稻 201213	水稻	2012.03.15	中江种业、 江苏（武进）水稻研究所
7	泗优 12 号	苏审稻 200113	水稻	2001.04.30	中江种业
8	苏 77A	苏审稻 201018	水稻	2010.03.15	中江种业
9	苏两优 124	苏审稻 201104	水稻	2011.03.23	中江种业
10	苏优 22	苏审稻 200514	水稻	2005.02.05	中江种业
11	苏优 72	苏审稻 201017	水稻	2010.03.15	中江种业
12	协优 728	苏审稻 200601	水稻	2006.01.18	中江种业
13	六优 8 号	苏审稻 200209	水稻	2002.02.28	中江种业、宿迁市 丰禾水稻研究所
14	天优 3611	国审稻 2009011	水稻	2009.07.28	中江种业、中国科学院遗传 与发育生物学研究所、 扬州大学农学院
15	宁麦 18	苏审麦 201101	小麦	2011.11.07	中江种业、 江苏省农业科学院 农业生物技术研究所
16	宜香 2308	苏审稻 200403	水稻	2004.02.21	中江种业、宜兴市农科所
17	中江玉 2 号	苏审玉 200604	玉米	2006.02.09	中江种业
18	中江玉 6 号	苏审玉 200801	玉米	2008.01.24	中江种业
19	江玉 403	苏审玉 200701	玉米	2007.01.14	宿迁中江
20	中江玉 703	苏审玉 201102	玉米	2011.03.23	中江种业
21	苏棉 2186	苏审棉 200706	棉花	2007.01.14	中江种业
22	苏杂棉 66	苏审棉 200703	棉花	2007.01.14	中江种业
23	苏杂棉 504	湘审棉 2007004	棉花	2007.2.13	中江种业
24	秦优 11 号	苏审油 200801	油菜	2008.09.10	中江种业
25	中江映雪	苏审菜 200304	花椰菜	2003.03.06	中江种业
26	苏星 058	苏审瓜 200302	西瓜	2003.03.06	中江种业
27	中江 1 号	苏审椒 200302	辣椒	2003.03.06	中江种业、 南京宁丰蔬菜研究所
28	春红玉	苏审瓜 200502	西瓜	2005.02.05	中江种业、 南京宁丰蔬菜研究所

序号	品种名称	审定编号	种类	审定日期	选育单位
29	华龙	苏审瓜 200506	西瓜	2005.02.05	中江种业、 南京宁丰蔬菜研究所
30	佳晨	苏审瓜 200301	西瓜	2003.03.06	中江种业、 南京宁丰蔬菜研究所
31	秋兰	苏审瓜 200401	西瓜	2004.02.21	中江种业、 南京宁丰蔬菜研究所
32	中江蜜龙	苏审瓜 200602	西瓜	2006.02.09	中江种业、 南京宁丰蔬菜研究所

7、许可经营情况

公司获得的种子产品许可经营情况如下：

单位：元、年

序号	项目	许可方	性质	期限	使用费	原值（元）	净值（元）
1	徐麦 856	徐州农科所	普通	2004.7.31 始	固定费用 135 万元， 年度提成费用每销售 1 公斤提成 0.06 元	1,350,000.00	0.00
2	沪油 16	上海农科院	普通	2005.7.20 始	110 万元	1,100,000.00	0.00
3	凤糯 2146	安徽科技学院	普通	2005.7.21 始	30 万元	300,000.00	52,500.00
4	浙丰 2 号	浙江农科种业有限公司	区域独占	2006.1.11 始	固定费用 5 万元，年 度提成费用每销售 1 公斤提成 0.06 元	50,000.00	11,249.79
5	宁麦 14	江苏农科院	区域独占	2006.7.19—2016.7.20	固定费用 15 万元，年 度提成费用每销售 1 公斤提成 0.03 元	150,000.00	41,250.00
6	盐粳 9 号	盐都区农科所	区域独占	2008.4.28 始	50 万元	500,000.00	0.00
7	宁粳 3 号	南京农业大学	普通	2008.1.24 始	28.8 万元	288,000.00	148,800.00
8	盐两优 888	江苏沿海地区农科所	独占	2008.2.21 始	160 万元，年度提成费 用每销售 1 公斤提成 0.08 元	1,600,000.00	319,999.90

9	宁0569小麦	江苏农科院	普通	2009.11.6—2021.10.30	60万元	600,000.00	375,000.00
10	淮麦26	淮阴农科所	区域独占	2009.9.18始	固定费用50万元，年度提成费用每销售1公斤提成0.06元	500,000.00	320,833.26
11	秦油11号	咸阳市农科所	普通	2009.8.31始	固定费用60万元，年度提成费用每销售1公斤提成4元	500,000.00	358,333.29
12	盐两优888防杂纯技术	江苏沿海地区农科所	独占	2008.2.21始	35万元	350,000.00	0.00
13	中江玉1号	南京市六合种子公司	区域独占	2006.2.9始	90万元	900,000.00	667,500.00
14	新两优6380	南京农业大学、中江种业	独占	2006.1.18—2026.1.28	360万元	3,600,000.00	1,736,666.77

授权许可品种销售作为公司销售重要组成部分，对于公司拓展市场，扩大经营规模具有较大影响力。但不容忽视的是，公司独有的自有品种销售规模占公司整个种子销售比重仍然有待提高，销售授权许可品种会导致公司整体毛利降低，因此公司仍然需要不断加大研发投入，积极研发自有品种并努力开拓自有品种市场空间。公司目前的销售格局对公司持续经营不构成影响，一方面授权许可品种作为一种可持续的销售品种在公司经营层面上仍将持续受到重视，另一方面公司自有品种的研发及推广也为公司持续经营提供更多保障。

（三）取得的业务许可资格、资质、荣誉情况

根据《种子法》、《农作物种子生产经营许可管理办法》的规定，种子公司生产经营种子需取得生产许可证和经营许可证。中江种业已取得种子生产及种子经营相应的资质，具体如下：

序号	证书号码	生产地点/有效区域	持有人	有效期至
----	------	-----------	-----	------

序号	证书号码	生产地点/有效区域	持有人	有效期至
一、主要农作物种子生产许可证				
1	C(苏南京)农种生许字(2013)第 0001 号	南京	中江种业	2014.05.10
2	(苏)农种生许字(2011)第 0437 号	宿迁	中江种业	2014.06.30
3	(苏)农种生许字(2011)第 0438 号	宿迁	中江种业	2014.06.30
4	(苏)农种生许字(2011)第 0433 号	宿迁、响水、射阳、淮安	中江种业	2014.06.30
5	(苏)农种生许字(2011)第 0432 号	南京、高邮、大丰、盱眙	中江种业	2014.06.30
6	(苏)农种生许字(2011)第 0434 号	高邮	中江种业	2014.06.30
7	(苏)农种生许字(2011)第 0431 号	宿迁、睢宁	中江种业	2014.06.30
8	(苏)农种生许字(2011)第 0439 号	宿迁	中江种业	2014.06.30
9	(苏)农种生许字(2011)第 0435 号	南京	中江种业	2014.06.30
10	C(苏)农种生许字(2012)第 0088 号	徐州市	中江种业	2015.06.30
11	C(苏)农种生许字(2012)第 0087 号	淮安、大丰	中江种业	2015.06.30
12	(苏)农种生许字(2011)第 0441 号	高邮	中江种业	2014.06.30
13	(苏)农种生许字(2011)第 0440 号	大丰	中江种业	2014.06.30
14	(苏)农种生许字(2011)第 0442 号	高邮	中江种业	2014.06.30
二、农作物种子经营许可证				
1	A(农)农种经许字(2012)第 0015 号	全国	中江种业	2017.09.25
2	B/C/D(苏)农种经许字(2012)第 0009 号	江苏省	中江种业	2017.10.25
3	E(农)农种经许字(2012)第 0005 号	江苏省	中江种业	2017.11.5
4	(苏)农种经许证(2001)第 010 号	江苏省	宿迁中江	2016.05.17
三、林木种子生产许可证				
1	(苏林生 0001)第(0039)号	-	中江种业	2013.12.1 6~2016.12 .15
四、林木种子经营许可证				
1	(苏林经 0001)第(0039)号	-	中江种业	2013.12.1 6~2016.12 .15
五、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报关注册登记书				
1	海关注册登记编码为 3201310195	-	中江种业	2015.04.2 1

依照种子法规定，主要农作物种子生产许可证有效期为3年，由于品种授权及生产基地地点和生产组合每年都有变动，种子管理站对生产许可证的有效期限为1-3年。

公司具备续办或新办生产许可证的条件。农业部规定申请领取种子生产许可证的条件和公司具备的条件如下表：

申领生产许可证的条件	公司具备的条件
注册资本不少于3000万元；	注册资本10000万元；
生产的品种通过品种审定；生产具有植物新品种权的种子，还应当征得品种权人的书面同意；	生产的品种全部通过品种审定；都获得品种权人的书面同意；
具有完好的净度分析台、电子秤、置床设备、电泳仪、电泳槽、样品粉碎机、烘箱、生物显微镜、电冰箱各1台（套）以上，电子天平（感量百分之一、千分之一和万分之一）1套以上，扦样器、分样器、发芽箱各2台（套）以上；申请杂交稻、杂交玉米种子生产许可证的，还应当配备pcr扩增仪、酸度计、高压灭菌锅、磁力搅拌器、恒温水浴锅、高速冷冻离心机、成套移液器各1台（套）以上；	检验仪器设备齐全完好，数量达到和超过国家规定，且经过法定计量部门在规定的期限内检测合格完好。
检验室150平方米以上；	检验室300平方米
有仓库500平方米以上，晒场1000平方米以上或者相应的种子干燥设施设备；	仓库6702平方米，晒场7500平方米，烘干机10台。
有专职的种子生产技术人员5名、贮藏技术人员3名和经省级以上人民政府农业行政主管部门考核合格的种子检验人员（涵盖田间检验、扦样和室内检验）5名以上；	有专职的经江苏省农委级考核合格发证的生产技术人员13名、贮藏技术人员5名、种子检验人员（涵盖田间检验、扦样和室内检验）10名
生产地点无检疫性有害生物；	在落实生产前，对生产基地进行严格审查确保无检疫性有害生物。
符合种子生产规程要求的隔离和生产条件；	在落实生产前，对生产基地进行严格审查，确保基地严格隔离和生产条件达到要求。
农业部规定的其他条件	农业部规定的其他要求，公司能全部满足。

由于公司各项条件具备，并且各级农业管理部门对公司也是大力支持，因此在种子生产前，公司都能按相关程序顺利办好生产许可证，不影响种子的生产和经营。

江苏绿苑从事园林绿化业务，拥有的资质证书如下：

序号	证书名称	证书号码	范围\等级	持有人	发证机关	有效期\发证日
1	林木种子经营许可证	(苏林经01449134-9)第0101号	造林苗、城镇绿化苗、经济林苗、花卉及其他	江苏绿苑	句容市林业局	2011.12.28~2014.12.28
2	林木种子生产许可证	(苏林生01449134-9)第0101号	造林苗、城镇绿化苗、经济林苗、花卉及其他	江苏绿苑	句容市林业局	2011.12.28~2014.12.28
3	林木种子生产许可证	(苏林生0001)第(0039)号	红叶石楠 H204、造林苗、城镇绿化苗、经济林、	中江种业	江苏省林业局	2013.12.16~2016.12.15
4	林木种子经营许可证	(苏林经0001)第(0039)号	红叶石楠 H204、造林苗、城镇绿化苗、经济林、	中江种业	江苏省林业局	2013.12.16~2016.12.15
5	安全生产许可证	(苏)JZ安许证字[2012]113003	建筑施工	江苏绿苑	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2012.03.26~2015.03.25
6	江苏省造林绿化施工单位资质证书	苏林施资字第(0166)号	一级	江苏绿苑	江苏省林业局	2011.5.17
7	江苏省造林绿化工程监理单位资质证书	苏林监资字第(0067)号	乙级	江苏绿苑	江苏省林业局	2011.5.17
8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	A3109932118301	三级	江苏绿苑	镇江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11.2.22
9	城市园林绿化企业资质证书	CYLZ 苏 0243 贰	二级	江苏绿苑	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2012.7.31

报告期内，公司所获荣誉如下：

序号	发证时间	荣誉名称	发证单位	持有人
1	2011.03	南京市“三信三优”单位荣誉称号	南京市“三信三优”竞赛活动评委会	中江种业
2	2011.03	江苏省农业产业化省级重点龙头企业	江苏省农业产业化经营工作领导小组	中江种业
3	2011.04	江苏省农业技术推广奖证书	江苏省人民政府	中江种业
4	2011.10	中华农业科技奖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部、中国农学会	中江种业
5	2012.02	南京名牌产品证书	南京市人民政府	中江种业
6	2012.06	江苏省就业先进企业	江苏省人民政府	中江种业

序号	发证时间	荣誉名称	发证单位	持有人
7	2012.10	企业信用等级证书 (AAA)	中国种子协会	中江种业
8	2012.06	江苏省企业院士工作站	江苏省科技厅	中江种业
9	2013.09	中国种业信用骨干企业	中国种子协会	中江种业
10	2011.05	2011 年度中国优秀苗木企业	全国优秀苗木企业推选活动组委会	江苏绿苑
11	2011.06	江苏省民营科技企业	江苏省民营科技企业协会	江苏绿苑
12	2011.07	“苏州工业园区沪宁城际铁路沿线绿化工程”荣获 2011 年苏州市“姑苏杯”优质工程奖	苏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苏州市建筑行业协会	江苏绿苑
13	2011.12	“几种色叶树种快繁技术创新与应用”荣获镇江市科技进步一等奖	镇江市人民政府	江苏绿苑
14	2012.03	中国十大创新型绿化观赏苗木企业	中国花协绿化观赏苗木分会	江苏绿苑
15	2013.06	“泗阳县迎宾大道及周围绿化养护工程”获 2013 年度宿迁市园林绿化优秀养护工程奖	宿迁市园林绿化管理局	江苏绿苑

(四) 公司重要固定资产

1、自有资产

截至 2013 年 9 月 30 日，公司重要固定资产、专用设备情况如下：

单位：元

序号	资产名称	数量	所有人	开始使用日期	原值	净值
1	六合种子储备库	1	中江种业	2001.06.01	4,012,886.00	1,313,247.52
2	二期种子库	1	中江种业	2006.12.01	1,939,804.97	1,302,871.89
3	加工车间	1	中江种业	2006.12.01	1,598,002.66	1,064,721.74
4	检测中心控制室	1	中江种业	2001.06.01	1,422,282.00	1,048,200.50
5	二期南加工车间	1	中江种业	2006.09.01	973,047.00	647,469.89
6	检测楼	1	中江种业	2006.12.01	766,649.19	510,805.20
7	智能温室大棚	1	中江种业	2011.12.21	4,320,000.00	3,601,799.79
8	大棚 (六合种苗基地玻璃温室)	1	中江种业	2012.06.30	4,300,000.00	3,789,374.80
9	育苗温室大棚	1	中江种业	2011.12.06	4,050,000.00	3,376,687.36
10	比重选\风筛选	1	中江种业	2005.12.01	696,456.53	233,313.13
11	全自动称量包装机组	2	中江种业	2005.12.01	355,800.00	93,842.33

序号	资产名称	数量	所有人	开始使用日期	原值	净值
12	全自动称量包装机组	2	中江种业	2006.07.01	347,000.00	110,751.04
13	大棚	1	中江种业	2006.08.01	334,620.50	109,448.71
14	半封闭压缩机	2	中江种业	1999.01.01	317,600.00	15,880.00
15	人工气候室	1	中江种业	2012.12.06	269,130.00	249,791.02
16	种子烘干机	2	中江种业	2005.12.01	260,000.00	87,100.23
17	半封闭压缩机	1	中江种业	1999.08.01	229,000.00	11,450.00
18	电脑定量称及成套	3	中江种业	2005.12.01	214,200.00	71,757.00
19	检测仪器	1	中江种业	2007.02.08	193,252.00	72,389.00
20	种子烘干机	2	中江种业	2007.12.01	186,000.00	84,397.54
21	加工线	1	中江种业	2007.01.10	125,000.00	44,843.98

2、租赁资产

单位：亩、元

序号	出租方	承租方	土地性质	用途	租赁面积	租赁期间	年租金
1	宿迁市宿豫区良种繁育场	中江种业	国有	育种	200.00	2011.10.1-2041.9.30	130,000.00
2	六合区新篁镇桥王村民委员会	中江种业	集体	育种、制种	250.00	2012.5.1-2025.4.30	100,000.00
3	江苏省农业种子南繁中心	中江种业	集体	育种	33.00	2002.1.8-2017.1.7	33,000.00
4	如东县土地复垦整理中心	中江种业	国有	制种	3,700.00	2011.4.1-2030.7.31	37,000.00
5	高邮市马棚镇人民政府	中江种业	集体	制种	10,000.00	2011.05.05-2020.05.04	-
合计		中江种业			14,183.00		300,000.00
1	句容市边城镇政府	江苏绿苑	集体	苗木繁殖	666.66	1999.10.1-2028.9.30	50,000.00
2	润州区官塘桥乡秀山村委会	江苏绿苑	集体	苗木繁殖	82.20	2000.1.8-2020.1.8	11,344.00
3	句容市石狮村村民委员会	江苏绿苑	集体	苗木繁殖	523.20	2011.7.01-2031.06.30	143,606.00
4	句容市边城镇政府	江苏绿苑	集体	苗木繁殖	230.00	2011.7-2042.7	115,000.00
5	句容市边城镇双杨村	江苏绿苑	集体	苗木繁殖	40.00	2011.01.1-2028.12.31	42,000.00
					30.00	2011.01.01-	

						2057.12.31	
6	刘腊保	江苏绿苑	集体	苗木繁殖	30.00	2011.1.1-2018.12.31	12,000.00
7	大华花卉苗木合作社	江苏绿苑	集体	苗木繁殖	40.37	2011.1.1-2018.12.31	28,259.00
8	句容市边城镇双杨村	江苏绿苑	集体	苗木繁殖	50.39	2012.7.1-2028.12.31	33,078.20
合计		江苏绿苑			1,692.82		435,287.00

以上租赁土地主要用于农作物研发育种、制种和苗木繁殖，仅如东县土地复垦整理中心出租地块是公司租赁的滩涂围垦土地，目前还处于改良中。

（五）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人数及结构

截止 2013 年 9 月 30 日，公司员工共计 142 人，母公司员工 67 人。按年龄、专业结构及教育程度分类情况如下：

（1）按年龄划分

年龄结构	公司（不含控股子公司）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	
	人数	占比	人数	占比
18-29	15	22.39%	40	28.17%
30-39	27	40.30%	53	37.32%
40 及以上	25	37.31%	49	34.51%
合计	67	100.00%	142	100.00%

（2）按专业构成划分

专业结构	公司（不含控股子公司）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	
	人数	占比	人数	占比
管理人员	7	10.45%	19	13.40%
技术人员	14	20.90%	25	17.60%
销售人员	16	23.88%	34	23.94%
财务人员	5	7.46%	12	8.45%
行政人员	7	10.45%	15	10.56%
生产人员	4	5.97%	8	5.63%
其他人员	14	20.89%	29	20.42%

合 计	67	100.00%	142	100.00%
-----	----	---------	-----	---------

(3) 按学历构成划分

学历结构	公司（不含控股子公司）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	
	人数	占比	人数	占比
研究生	9	13.43%	11	7.75%
本科	24	35.82%	51	35.91%
专科	21	31.35%	42	29.58%
高中及以下	13	19.40%	38	26.76%
合 计	67	100.00%	142	100.00%

2、公司核心技术与核心业务人员情况

(1) 核心技术与核心业务人员基本情况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包括罗德祥、凌兆凤，其中罗德祥的基本情况详见本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二）监事”。凌兆凤的基本情况详见本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三）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核心业务为查军民，其基本情况详见本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三）高级管理人员”。

(2) 核心技术与核心业务人员持有公司股份情况

公司的核心技术/业务人员均为公司股东，持股情况详见本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结构和主要股东情况”之“（三）公司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 以上股份股东情况”。

(3) 核心技术与核心业务团队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技术与核心业务团队较稳定，未发生重大变化。

四、公司业务具体状况

(一) 公司业务收入构成、各期主要产品的规模、销售收入

报告期内，按种子业务和园林绿化业务分类各期收入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13 年 1-9 月		2012 年		2011 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种子销售	83,723,790.77	62.74%	160,687,200.36	69.61%	148,929,398.83	64.62%
园林绿化	48,686,780.41	36.48%	66,826,310.35	28.95%	78,641,564.72	34.12%
合 计	133,448,510.35	100%	230,853,769.33	100%	230,468,150.74	100%

报告期内，种子业务按种子品种分类各期的销售收入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13年1-9月		2012年		2011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水稻	45,238,898.86	54.03%	82,013,339.92	51.04%	82,384,686.81	55.32%
小麦	14,125,173.20	16.87%	43,228,341.92	26.90%	36,761,849.16	24.68%
玉米	14,872,243.18	17.76%	22,930,333.46	14.27%	21,450,378.88	14.40%
其他	5,335,781.93	6.37%	12,515,185.06	7.79%	8,254,483.98	5.54%
合 计	83,723,790.77	100.00%	160,687,200.36	100.00%	148,929,398.83	100.00%

（二）公司产品或服务的主要消费群体、前五名客户情况

1、产品或服务的主要消费群体

报告期内，公司种子业务主要客户为江苏省及安徽省、湖南省、湖北省、河南省等省份的种子公司和经销商，产品的终端消费群体一般为农民。公司园林绿化业务主要承接江苏省内的公园、道路、房地产等项目的园林配套工程，主要客户为政府部门、基础设施投资建设主体及房地产开发商等。

2、公司前五名客户情况

（1）种子业务前五名客户情况

单位：元

期间	名称	销售额	占比
2013年 1-9月	大丰市农丰种业有限公司	4,193,554.00	5.01%
	常熟种子站	2,048,664.00	2.45%
	潘祝友	1,995,714.00	2.38%
	兴化市农作物栽培物资服务公司	1,853,642.40	2.21%
	蒋小春	1,380,730.00	1.65%
	合 计	11,472,304.40	13.70%
2012年	大丰市农丰种业有限公司	5,250,273.00	3.27%

	安徽天长市种子有限公司	3,050,735.90	1.90%
	潘祝友	2,781,167.50	1.73%
	仪征市种子有限公司	2,692,536.20	1.68%
	兴化市农作物栽培物资服务公司	2,395,191.20	1.49%
	合 计	16,169,903.80	10.06%
2011 年	沭阳配送中心	5,175,182.45	3.47%
	大丰市农丰种业有限公司	5,059,363.25	3.40%
	泗洪配送中心	4,123,239.80	2.77%
	蔡武宁	3,122,023.70	2.10%
	安徽天长市种子有限公司	2,828,934.00	1.90%
	合 计	20,308,743.20	13.64%

(2) 园林绿化业务前五名客户情况

单位：元

期间	名称	销售额	占比
2013 年 1-9 月	泗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2,600,000.00	25.88
	南通市城市建设工程管理中心	7,084,234.55	14.55
	苏州工业园区地产经营管理公司	6,459,837.30	13.27
	南通锡通科技产业有限公司	3,636,203.10	7.47
	太仓市德丰城乡一体化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2,989,274.05	6.14
	合 计	32,769,549.00	67.31
2012 年	泗洪县园林绿化管理处	13,046,346.84	19.52
	苏州工业园区地产经营管理公司	8,245,297.04	12.34
	镇江市风景旅游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6,000,000.00	8.98
	苏州苏农园艺景观有限公司	5,100,000.00	7.63
	苏州工业园区地产经营管理公司	2,843,381.53	4.25
	合 计	35,235,025.41	52.73
2011 年	苏州苏农园艺景观有限公司	28,000,000.00	35.60
	句容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1,200,000.00	14.24
	南通市城市建设工程管理中心	9,374,087.97	11.92
	中新苏通科技产业园(南通)开发有限公司	1,865,145.65	2.37
	泗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671,519.00	2.13
	合 计	52,110,752.62	66.26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及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均不在上述客户中任职或拥有权益。

(三) 主要产品或服务的原材料、能源及其供应情况以及公司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1、主要产品或服务的原材料、能源及其供应情况

(1) 种子业务的原材料、能源及其供应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种子产品的成本为采购成本及少量采购种子运输费用，包括支付制种单位的生产加工费用和代繁生产种子的收购成本，其他如加工成本、仓储成本、人工成本等按照发生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 园林绿化业务成本构成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3 年 1-9 月		2012 年		2011 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材料费	2,113.42	55.78%	3,023.59	59.29%	3,430.36	58.69%
劳务费	766.47	20.23%	733.84	14.39%	658.13	11.26%
机械费	502.78	13.27%	769.54	15.09%	936.94	16.03%
其他费用	406.16	10.72%	572.69	11.23%	819.45	14.02%
合计	3,788.83	100.00%	5,099.66	100.00%	5,844.88	100.00%

2、公司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1) 种子业务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期间	名称	采购额	占比
2013 年 1-9 月	阜宁陈良种子有限公司	14,829,350.00	25.80%
	大丰稻麦原种场	8,624,803.00	15.01%
	江苏省大华种业集团有限公司	8,140,024.60	14.16%
	宿城区埠子镇	4,656,800.00	8.10%
	江苏省方强农场集团有限公司	4,373,760.00	7.61%
	合计	40,624,737.60	70.68%
2012 年	阜宁陈良种子有限公司	22,328,920.00	17.52%

	江苏省大华种业集团有限公司	16,742,962.30	13.14%
	大丰稻麦原种场	10,152,708.71	7.97%
	甘肃省宇翔种业有限责任公司	5,969,339.20	4.68%
	王尔顺	5,500,000.00	4.32%
	合 计	60,693,930.21	47.63%
2011 年	甘肃省宇翔种业有限责任公司	10,987,849.09	9.25%
	大丰稻麦原种场	8,324,351.29	7.01%
	山东鲁研农业良种有限公司	6,850,000.00	5.77%
	凌源铁旭玉米研究所	5,472,640.00	4.61%
	江苏省方强农场集团有限公司	4,000,000.00	3.37%
	合 计	36,034,312.38	30.33%

(2) 园林绿化业务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期间	名称	采购额	占比
2013 年 1-9 月	宁波市万宏园林绿化有限公司	2,473,135.07	5.33%
	句容市王庄绿秀花草木专业合作社	2,281,572.00	4.91%
	常州翔业园艺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1,597,500.00	3.44%
	常州市环菱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1,539,820.00	3.32%
	丹阳市珥陵镇在水一方园林绿化工程处	1,197,550.00	2.58%
	合 计	9,089,577.07	19.59%
2012 年	南京两淮物资贸易有限公司	4,654,000.00	6.55%
	长兴绿萌苗木专业合作社	3,806,450.00	5.36%
	句容市汇景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1,157,890.00	1.63%
	常州市环菱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762,730.00	1.07%
	常州业盛园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442,240.00	2.03%
	合 计	11,823,310.00	16.64%
2011 年	句容市后白镇西冯花草木专业合作社	3,021,564.00	3.54%
	常州市武进岗角花木有限公司	1,843,672.00	2.16%
	江苏华夏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1,067,065.00	1.25%
	淮安经济开发区南方市场惠达石业经营部	914,716.00	1.07%
	常州市绿鼎苗木专业合作社	706,690.00	0.83%
	合 计	7,553,707.00	8.84%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及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均不在上述供应商中任职或拥有权益。

(四) 公司重大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对公司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主要采购合同、销售合同、合作研发协议、许可经营合同、土地租赁合同基本情况如下：

类型	合同名称	合同相对方	标的	合同期间	合同金额	履行情况
种子销售	玉米种子购销合同	大丰市农丰种业有限公司	玉米	2010.9.28-2011.9.30	5,059,363.25	履行完毕
	玉米种子购销合同	大丰市农丰种业有限公司	玉米	2011.10.15-2012.9.30	5,250,273.00	履行完毕
	农作物种子购销合同	沭阳配送中心	水稻、玉米、小麦	2010.12.12-2011.12.31	5,175,182.45	履行完毕
	农作物种子购销合同	大丰市农丰种业有限公司	玉米	2013.9.21-2014.9.30	5,500,000.00	正在履行
园林绿化工程	镇江团结河两岸景观工程	苏州苏农园艺景观有限公司	园林工程及管护	2011.2.1-2013.5.30	50,000,000.00	履行完毕
	泗阳古黄河湿地公园	泗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园林工程及管护	2012.12.24-2013.4.26	18,933,123.39	履行完毕
	盐城内港湖 C 地块一期室外绿化	盐城国民置业有限公司	园林工程及管护	2012.6.20-2014.10.7	10,604,962.00	正在履行
	周市镇华杨路道路改造工程	昆山市周市镇路灯绿化管理所	园林工程及管护	2012.12.28-2015.4.27	8,594,058.00	正在履行
	泗阳县船闸闸桥连接线绿化工程	泗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园林工程及管护	2013.5.24-2015.6.24	7,469,163.00	正在履行
	如东沿海开发区生活配套及公租宿舍楼室外绿化	如东新天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绿化工程	2013.7.8-2014.2.28	7,063,046.00	正在履行
	桑田岛周边道路绿化标段一	苏州工业园区地产经营管理公司	园林工程及管护	2012.11.22-2014.12.22	7,177,597.00	正在履行
种子	种子预约生产合同	甘肃省张掖宇翔种业有限责任公司	玉米	2011.1.26-2011.11.20	10,987,849.09	履行完毕

采购	种子预约生产合同	江苏省大华种业集团有限公司	水稻	2012.7.3-2013.10.31	16,742,962.30	履行完毕
	种子预约生产合同	大丰稻麦原种场	水稻	2011.3.23-2012.5.31/2011.4.23-2012.10.31/2012.12.25	27,101,863.00	履行完毕
	种子预约生产合同	阜宁陈良种子公司	水稻	2012.3.20-2013.10.31/2012.4.5-2013.10.31/2012.6.5—2013.10.31	37,158,270.00	履行完毕
	种子预约生产合同	辽宁铁旭玉米研究所	玉米	2013.3.6-2013.12.10	3,500,000.00	正在履行
	种子预约生产合同	高邮市等丰粮食种植专业合作社	水稻	2013.4.20-2014.10.31	4,800,000.00	正在履行
苗木采购	苗木购销合同	句容市后白镇西冯花草木专业合作社	苗木	2011.10.1-2011.10.15/2011.12.31-2012.1.15	3,021,564.00	履行完毕
	苗木购销合同	长兴绿萌苗木专业合作社	苗木	2012.5.5-2012.5.15/2012.6.30-2012.7.10	3,806,450.00	履行完毕
	苗木购销协议书	南京两淮物资贸易有限公司	苗木	2012.1.31-2012.2.15	4,654,000.00	履行完毕
	苗木购销合同	桐城市孔城镇绿艺苗圃	苗木	2013.9.30-2013.10.10	235,950.00	正在履行
	苗木购销合同	句容市旺达苗木专业合作社	苗木	2013.9.20-2013.10.5	580,580.00	正在履行
合作研发	院士工作站协议	福建省农业科学院	杂交水稻	2012.3.1	-	正在履行
	校企合作协议	怀化职业技术学院杂交水稻研究所	杂交水稻	2013.3.21-2023.3.20	-	正在履行
许可经营	“盐两优 888”独占生产经营权	江苏沿海地区农业科学研究所	杂交水稻	2008.02.21	1,600,000.00; 通过审定后, 按销量以 0.8 元/kg 的价格支付提成。	正在履行
	“新两优 6380”独占生产经营权	南京农业大学	杂交水稻	2006.1.18-2026.1.28	3,600,000.00	正在履行
土地租	六合区新篁镇农村集体土地使用权流转合	六合区新篁镇桥王村民委员会	土地	2012.5.1-2025.4.30	100,000.00/年	正在履行

赁	同(育种基地)					
	土地租赁协议 (苗木基地)	句容市石狮村村民 委员会	土地	2011.7.01- 2031.06.30	143,606.00/年	正在 履行
	农村土地经营 权流转合同	高邮市马棚镇人民 政府	土地	2011.05.05- 2026.05.04	-	正在 履行

截至本说明书出具日,公司及子公司正在履行的金额在 500 万元以上的借款合同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借款方	贷款方	金额	借款期限	担保情况
1	中江种业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分行	1,500.00	2013.07.11~2014.07.10	保证
2	中江种业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南京新街口支行	1,500.00	1 年,自实际提款日起算	保证
3	中江种业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南京城北支行	1,000.00	2013.05.24~2014.05.23	保证
4	中江种业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江苏 省分行营业部	1,290.00	2013.10.10~2014.09.17	抵押
5	中江种业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下关支行	500.00	2013.12.24~2014.06.23	保证
6	江苏绿苑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句容支行	500.00	2013.12.27~2014.12.26	保证
7	江苏绿苑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句容支行	620.00	2013.12.09~2014.12.08	保证
8	江苏绿苑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句容支行	500.00	2013.11.28~2014.05.27	保证
9	江苏绿苑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句容支行	680.00	2013.10.12~2014.10.11	保证
10	宿迁中江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宿迁 市分行营业部	700.00	2013.07.18~2014.07.07	抵押

截至本说明书出具日,公司的正在履行的担保合同情况如下:

序号	合同名称	担保人	担保权人	担保方式	担保的主债权
1	最高额抵 押合同	中江 种业	中国农 业发 展银 行江 苏 省 分 行 营 业 部	以宁房权证合换字第 13207 号、13208 号、 13209 号、13210 号、 007833 号、18761 号房 屋所有权及宁国用 (2009)第 01756 号国 有土地使用权抵押。	自 2013.02.25 至 2015.02.24 止,中江种业在 抵押权人处办理主合同项 下约定义务所形成的债 权,最高债权余额为 1,370 万元。
2	最高额抵 押合同	中江 种业	中国农 业发 展银 行江 苏 省 分 行 营 业 部	以宁国用(2005)第 0095 号国有土地使用 权抵押	自 2011.04.27 起 至 2014.04.26,中江种业在抵 押权人除办理主合同项下 约定业务形成的债权,最 高债权本金余额为 703.8

					万元。
3	最高额保证合同	中江种业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句容支行	保证	江苏绿苑与担保权人签署的 SX113113001016 号《最高额综合授信合同》以及依据该合同已经和将要签署的单项授信业务合同，及其修订或补充。最高保证金额不超过 2,500 万元
4	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	中江种业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保证	江苏绿苑与担保权人签署的 2013 年授字第 210717207 号的《授信协议》，授信期间为自 2013 年 7 月 22 日至 2014 年 7 月 21 日，授信额度为 300 万元
5	最高额抵押合同	中江种业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宿迁市分行	以宿房权证开发区字第 658 号、宿房权证开发区字第 12915 号房屋所有权以及宿国用 2009 第变 5547 号国有土地使用权抵押	自 2012.06.26 起至 2015.06.25，宿迁中江在抵押权人处办理主合同项下约定业务所形成的债权，最高债权本金金额为人民币 7,00 万元。

五、公司的商业模式

公司的种子品种获取主要通过以下三种途径：一、通过在自有土地或租赁土地上进行种子选育、组配、筛选试验、区域试验等方式自主研发种子品种；二、通过与科研院所合作方式进行合作研发或委托育种；三、品种权购买。

之后采用委托制种在的方式，通过将亲本或原原种制种交付合作方组织生产，经检验合格收购种子，再经公司加工后成为公司外售产成品。通过经销商（或代理商）进行销售。公司销售执行先收款后发货的政策，各经销商在提货之前，均需按照合同约定的提货价付清全部货款，对于大部分客户预收 100% 货款，而对于少部分大型、信用良好的客户则酌情考虑降低预收款比例。通过与经销商之间销售合同约定不同区分以下情形确认收入：销售合同中约定不允许退货的，在货物发出且经销商核对无误后确认收入；销售合同未约定退货的，在经销商销售实现后依据其《销售结算单》，根据结算的销售金额与已记账的预付账款比对结转销售收入，存在退货的情形或提前支付的货款超过结算的销售金额部分，由公司从预收账款部分冲减返还客户。

公司通过全资子公司江苏绿苑园林建设有限公司开展园林绿化施工业务。该项业务主要流程包括业务承接、组织投标、组建项目团队、项目实施、竣工验收

和项目结算等几方面内容。

在业务承接阶段，江苏绿苑通过各种渠道（各类媒体的公告、原有客户的推荐和介绍、公司有关部门的信息收集等）广泛收集工程施工项目的信息。另外，由于江苏绿苑在市政园林业务开展多年，在行业内也具有良好的口碑，不少客户也会主动向江苏绿苑发出竞标邀请。在了解客户或发包方的需求，及有关背景材料后，江苏绿苑通过内部分析和研究确定是否参与投标，并进一步确定投标初步方案。在组织投标的过程中，江苏绿苑将根据项目招标的信息内容，组织招投标中心等相关部门编制投标报价文件或工程施工初步方案，并安排与客户洽谈和具体投标等工作。若投标成功江苏绿苑中标，江苏绿苑将在合同签订后，根据项目内容组建项目团队，设项目负责人统筹安排工作计划及实施方案，工程部组建工程小组进行施工，项目负责人对项目的实施进度进行有效管理和控制。工程项目完工后，江苏绿苑配合委托方进行竣工验收，并对委托方提出的相关项目问题，给予合理的说明或及时进行二次施工，待双方无异议后，完成竣工验收工作。江苏绿苑工程项目的结算，一般在竣工验收后开始结算。

（一）公司的研发模式

1、自主研发

公司研究院负责农作物品种的培育、观察、检测、鉴定等研究工作，并对新品种进行试种、试验、示范，以掌握新品种生长特性，总结种子栽培技术推广要领。目前公司研究院已形成一支近 20 人的专业结构相对合理、学历和学术水平较高、“老中青”结合的科研队伍，拥有六合基地、海南基地、宿迁基地（宿迁中江所有）等研发育种基地。其中，六合基地为公司自有产权基地，为国家级“区试点”和省级“区试点”，主要负责杂交水稻种子、玉米种子（适用于长江下游区域种植）的研发。海南基地主要负责杂交水稻、玉米种子的研发。由于海南的纬度靠近赤道，平均气温较高，因此，海南基地与其他基地之间可以在育种时间上形成互补。研究院先后为公司筛选出苏优 22、苏优 72、协优 728、II 优 728、苏两优 124 等杂交水稻新品种。同时，在玉米、瓜菜等新品种的选育开发上也取得了一定成果，为公司发展奠定了坚实的科研基础。

近期研究院递交的杂交水稻苏两优 295 通过江苏省审定，自育不育系苏 29S

通过江苏省鉴定。杂交水稻苏优 1165 进入全国区试，苏两优 165 进入江苏省区试；常规粳稻中江粳 673、杂交玉米 ZJ2011 进入江苏省春播区试的第二年，ZJ2012-2 进入 2013 年夏播区试。其他多个杂交水稻、常规水稻、杂交玉米新品种参加了全国和省级预试。

同时，研究院还参与了多项科研项目的申报。其中有杂交水稻、杂交玉米江苏省科技支撑计划，江苏省科技自主创新资金项目。研究院承担了全国杂粳预试、江苏省杂粳区试等多项国家级和省级新品种中间试验。

2、合作研发

为了弥补自身在资金、信息、科研手段等方面的不足，公司与国内一流的科研院所开展合作。2010 年经省科技厅批准，设立了江苏省杂交水稻种质改良与繁育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并与南京农业大学、福建农科院、江苏农科院、怀化职业技术学院杂交水稻研究所等省内外数十家科研院所建立了良好合作关系，合作选育并通过国家及省级审定新品种 10 多个，联合开发推广新品种 20 多个。2012 年公司与福建省农科院谢华安院士的工作团队组建了杂交水稻育种院士工作站，通过技术指导、方法探索、材料交流等全方位合作，已选育苏 8A/福恢 673 和恒达 A/苏恢 063 两个杂交水稻组合在江苏、福建等地示范品比，表现良好。

（二）公司的销售模式

公司主要采取经销和代理的模式进行销售。每年下半年，公司根据上一年度销售情况确定各区域经销商（代理商）。公司与符合条件的经销商（代理商）签订经销（代理）协议，提供经销（代理）证。经销商（代理商）根据公司规定的提货价预付款，方可提货，并按公司统一规定的零售价进行销售。销售季节结束后，根据公司制定的结算价和当年销售政策，与经销商（代理商）结算货款。

目前，公司主要通过预收货款的方式进行销售，对于大部分客户预收 100% 货款，而对于少部分大型、信用良好的客户则酌情考虑降低预收款比例。由于农户对农作物种类的选择受到上一年市场供求状况、国家政策调节等因素的影响，对种子的需求的不确定性较大，且代理商通常不具备冷冻储藏种子的条件，因此代理商通常在农作物播种时节过后将剩余的种子退回给公司，这也是种子行业普遍存在的特征。公司收到代理商退货后，打破种子小包装并进行冷冻储藏，在保

证质量的前提下于第二年进行销售。

（三）公司的生产模式

公司生产包括两类，一类为种子亲本的生产，一类为种子生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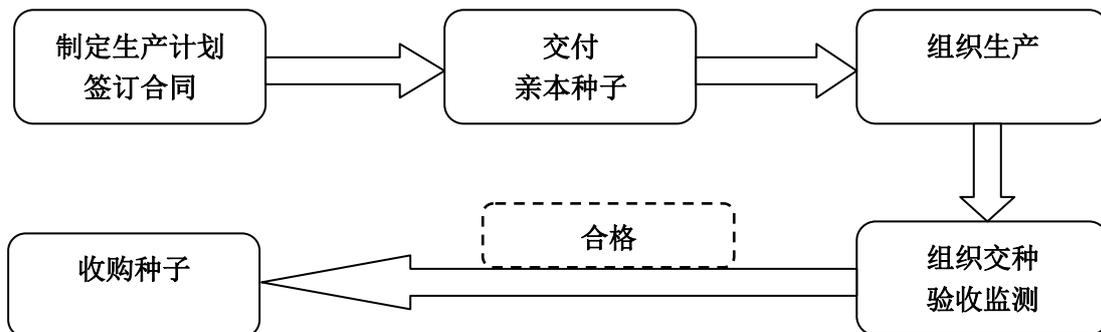
1、种子亲本生产

由于农户生产所需的亲本种子必须由公司提供。基于保护知识产权的需要和生产量较少的特点，亲本在公司自有或租赁的土地自行组织生产。公司根据生产计划将原种发往亲本生产基地，并配备技术人员及质量管理人员，以便随时对亲本制种情况进行质量监督与技术管理。

2、种子亲本生产

按照行业内杂交种制种生产的惯例，主要委托制种模式生产种子。

委托制种模式即公司与预约生产方签订《预约生产合同》，由公司提供制种亲本，约定由生产方在公司租赁地或指定地域组织生产种子。公司委托制种方生产某某型号种子，面积XX亩，制种方不得私自繁育亲本自交系或委托制种品种种子等；约定预约生产的环境及技术要求；种子生产完成后，种子在纯度、净度、发芽率、米粒、芽谷等方面均需符合约定的要求。委托制种相关流程如下：



（四）公司的采购模式

公司销售的种子来源于两部分，一部分为委托制种单位生产的种子，一部分为分公司直接向其他种子公司外购的种子；另外，公司对外销售的农化产品及包装种子的包装物也需对外采购。

公司根据自身品种情况、市场需求状况及经营能力等具体情况，每年制定下年度的采购计划，并给予各部门及分公司关于外购种子产品及农化产品的适度自

主性，对各部门及分公司实施目标责任制管理。各部门及分公司根据采购计划，结合自身经营实际情况，与采购供应商签订合同，如需调整采购计划须经公司审核通过后执行。在实际采购过程中，公司会严格选择在行业内资信良好、产品质量优良的供应商。

六、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一）行业概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处行业属于农业（代码：A01）；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指引》（GB/T4754-2011），公司所处行业属于农业（代码：A01）。

我国始终把农业放在发展国民经济的首位，种子行业更是属国家提供优厚扶持政策的产业。2011年4月，国务院发布的《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快推进现代农作物种业发展的意见》指出，到2020年，形成科研分工合理、产学研相结合、资源集中、运行高效的育种新机制，培育一批具有重大应用前景和自主知识产权的突破性优良品种，建设一批标准化、规模化、集约化、机械化的优势种子生产基地，打造“育繁推一体化”现代农作物种业集团，健全职责明确、手段先进、监管有力的种子管理体系，显著提高优良品种自主研发能力和覆盖率，确保粮食等主要农产品有效供给。2012年1月，国务院发布实施《全国现代农业发展规划（2011-2015年）》提出，到2015年，培育一批“育繁推一体化”种子企业，前50强企业的市场占有率达到40%以上；到2020年，建成一批标准化、规模化、集约化、机械化的优势种子生产基地，主要农作物良种覆盖率达到97%以上，良种在农业增产中的贡献率达到50%以上，商品化供种率达到80%以上；培育一批育种能力强、生产加工技术先进、市场营销网络健全、技术服务到位的“育繁推一体化”现代农作物种业集团，前50强企业的市场占有率达到60%以上。

2013年12月25日，国务院办公厅出具《关于深化种业体制改革提高创新能力的意见》（国办发[2013]109号），深化种业体制改革，充分发挥市场在种业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突出以种子企业为主体，推动育种人才、技术、资源依法向企业流动，充分调动科研人员积极性，保护科研人员发明创造的合法权益，促进产学研结合，提高企业自主创新能力，构建商业化育种体系，加快推进现代

种业发展，建设种业强国，为国家粮食安全、生态安全和农林业持续稳定发展提供根本性保障。支持企业建立院士工作站、博士后科研工作站。加大对国家级制种基地和制种大县政策支持力度，加快农作物制种基地、林木良种基地、保障性苗圃基础设施和基本条件建设。国家各科研计划和专项加大对企业商业化育种的支持力度，吸引社会资本参与，重点支持育繁推一体化企业。在海南三亚、陵水、乐东等区域划定南繁科研育种保护区，实行用途管制，纳入基本农田范围予以永久保护。

园林作为一个产业，在我国发展起步较晚。1992 年的《城市绿化条例》是我国城市园林产业的开端。2001 年《国务院关于加强城市绿化建设的通知》制定了接下来十年城市绿化的工作目标和主要任务，是行业标志性政策，由此揭开园林行业高速发展序幕。我国园林绿化水平从 2001 年开始迅速发展，国家城市规划政策和“园林城市”、“生态城市”等标准也让地方政府在城市建设中重视园林的营造；我国城镇化水平不断提高，同时，城市居住舒适感和房地产消费升级的要求刺激了园林绿化率不断上升。到 2011 年我国建成区绿化率 39.22%，人均公共绿地面积已经达到 11.8 平方米，城市绿化已经达到并超过 2001 年政策目标。2012 年，党的十八大报告将“美丽中国”建设、“生态文明建设”写入党章，凸显决策层对生态环保的重视已上升到空前高度。2012 年 11 月住建部发布了《关于促进城市园林绿化事业健康发展的指导意见》，明确提出了城市园林绿化的发展目标：到 2020 年，全国设市城市要对照《城市园林绿化评价标准》完成等级评定工作，达到国家 II 级标准，其中已获得命名的国家园林城市要达到国家 I 级标准。意见认为，促进城市园林绿化事业健康发展具有重要性和紧迫性，要积极推进城市园林绿化工作。

（二）行业监管体系及相关法规

国务院农业行政主管部门主管全国的农作物种子工作，县级以上地方政府农业行政主管部门负责本行政区域内的农作物种子工作。即：农业部主管全国农作物种子工作，农业部种植业管理局种子管理处为国家种子管理机构。地方种子管理机构为隶属于当地农业行政主管部门的省、市级种子（总）站。

国务院和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农业行政主管部门分别设立由专业人员组成的农作物品种审定委员会，承担主要农作物品种的审定工作。国家实行植

物新品种保护制度，对经过人工培育的或发现的野生植物加以开发的植物品种，具备新颖性、特异性、一致性和稳定性的，授予植物新品种权，保护植物新品种权所有人的合法权益。选育的品种得到推广应用的，育种者依法获得相应的经济利益。通过国家级审定的主要农作物品种由国务院农业行政主管部门公告，可以在全国适宜的生态区域推广；通过省级审定的主要农作物品种由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农业行政主管部门公告，可以在本行政区域内适宜的生态区域推广；相邻省（区、市）属于同一适宜生态区的地域，经所在省（区、市）人民政府农业主管部门同意后可以引种。

目前国内种子行业适用的主要法规如下：

序号	时间	名称	主要内容
1	2013.1.31	《植物新品种保护条例》	完成育种的单位或者个人对其授权品种，享有排他的独占权。任何单位或者个人未经品种权所有人许可，不得为商业目的生产或者销售该授权品种的繁殖材料。
2	2011.9.25	《农作物种子生产经营许可管理办法》	主要农作物杂交种子及其亲本种子、常规种原种种子的生产许可证由生产所在地县级农业行政主管部门审核，省级农业行政主管部门核发。
3	2007.9.19	《植物新品种保护条例实施细则》	单位和个人申请品种权的，可以直接或者委托指定的代理机构向农业办公室提出申请，并应当向审批机关提交符合规定格式要求的请求书、说明书和该品种的照片。
4	2004.8.28	《种子法》	保护和合理利用种质资源，规范品种选育和种子生产、经营、使用行为，维护品种选育者和种子生产者、经营者、使用者的合法权益。
5	2001.2.26	《主要农作物品种审定办法》	小麦、玉米、棉花、大豆以及农业部确定的主要农作物品种实行国家或省级审定。
6	2001.2.26	《农作物种子标签管理办法》	农作物种子标签应当标注作物种类、种子类别、品种名称、产地、种子经营许可证编号、质量指标、检疫证明编号、净含量、生产年月、生产商名称、生产商地址以及联系方式。

园林绿化行业的主管部门是中央和各级地方政府的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和城市园林绿化行政主管部门。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为园林绿化行业的中央监管机构，主要负责园林绿化企业的资质管理。其中，园林绿化工程业务资质具体由城市建设司监督管理，园林绿化工程设计业务资质具体由建筑市场管理司监督管理。省、自治区建设行政主管部门主管所在省、自治区的园林绿化工作，直辖市及各城市的园林绿化行政主管部门主管所在城市的园林绿化工作。

目前国内园林绿化行业适用的主要法规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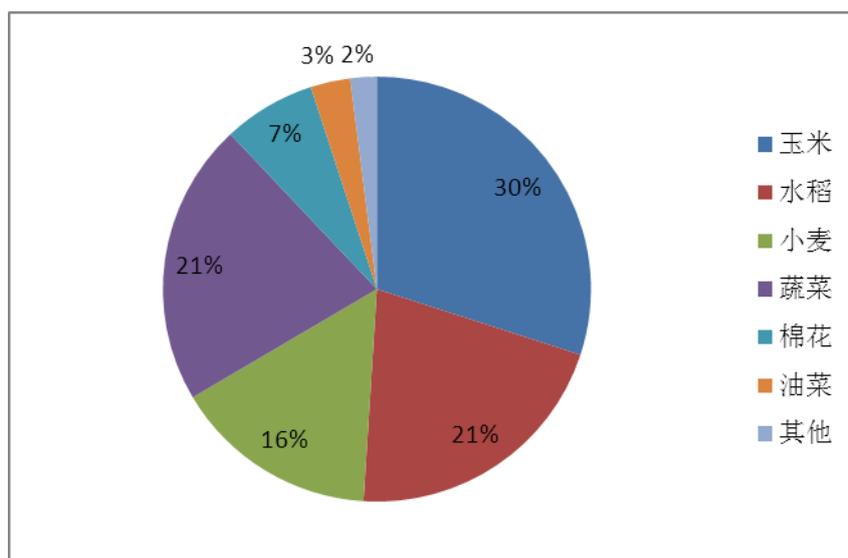
序号	时间	名称	主要内容
1	2009.10.9	《城市园林绿化企业资质等级标准》	对企业申请一级、二级、三级和三级以下资质从注册资本、固定资产净值、三年内营业收入、经营经历、专业员工等方面做出规定，确定了各级资质的经营范围。
2	2007.9.1	《建设工程勘察设计资质管理规定》	从事工程设计活动的企业，应当在取得工程设计资质证书后，方可在资质许可的范围内从事建设工程设计活动。国务院建设主管部门负责全国工程设计资质的统一监督管理，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本行政区域内工程设计资质的统一监督管理。
3	2004.2.1	《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	建设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工程监理单位及其他与建设工程安全生产有关的单位，必须遵守安全生产法律、法规的规定，保证建设工程安全生产，依法承担建设工程安全生产责任。
4	2001.6.1	《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招标投标办法》	规范了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活动，确定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的施工单项合同估算价在 200 万元人民币以上，或者项目总投资在 3000 万元人民币以上的，必须进行招标。
5	1999.2	《城市绿化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	规定了公共绿地、居住区绿地、单位附属绿地、生产绿地、防护绿地、城市风景林地、城市道路绿化等绿化工程及其附属设施的施工及验收的规范标准。

（三）市场规模

中国种子市场化时间不长，自 2000 年《种子法》颁布实施以来发展较快，种子企业规模和行业市场规模都得到快速发展。从市场需求量来说，中国年种子需求量约为 125 亿千克，经营量为 45 亿千克，需求量远远大于经营量，农户“家家种田、户户留种”的现象还很普遍。从市场容量来说，2001 年，种子市场规模为 200 亿元，到 2010 年达到 550 亿元，种子市场规模不断扩大，以平均每年以 10% 左右的速度增长。从市场规模来说，玉米种子约占种子市场的 30%、水稻种子约占 21%、小麦种子约占 15.5%、蔬菜种子约占 21.5%、棉花种子约占 7%、油菜种子约占 3%、其他种子约占 2%，商品主粮占据种子市场份额的绝大部分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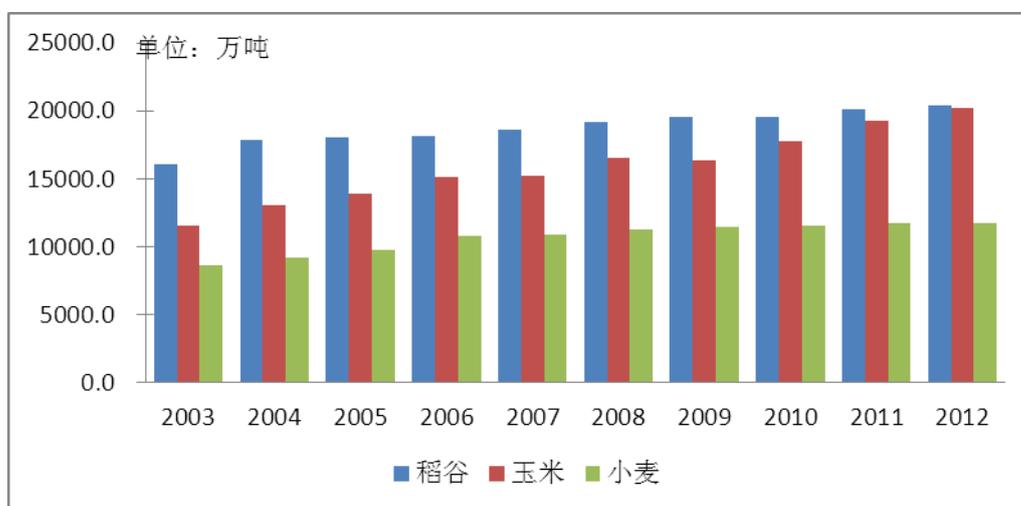
¹ 数据来源：王全辉，李争.中国种业发展现状问题及其政策建议.[J] 中国农学通报，2012,28(35): 148-151

全国种子市场结构



随着高产作物种植面积增加和政策支撑力度不断增强,我国粮食生产实现了连续9年丰收。2012年全国粮食总产量为58,957万吨,比上年增产1,836万吨,增长3.2%。播种面积保持稳定,高产作物面积增加。2012年,全国粮食播种面积111,267千公顷,比2011年增加694千公顷,增长0.6%。因播种面积增加增产粮食358万吨。政策和科技对粮食增产的支撑力度进一步加强。中央持续加大对粮食生产的扶持力度,开展全国粮食稳定增产行动,扩大农业补贴规模,提高并及早公布小麦、水稻最低收购价,释放鼓励粮食生产的强烈信号。从三大粮食品种看,2012年全国稻谷产量20,380万吨,玉米产量为20,200万吨,小麦产量11,750万吨。

近十年主要农产品产量



数据来源：国家农技中心

确保国家粮食安全是保持国民经济平稳较快增长和社会稳定的重要基础,粮食安全始终是关系我国国民经济发展、社会稳定和国家自立的全局性重大战略问题,种子是粮食安全的关键和基础。目前国外种业公司已经强势渗透我国的玉米、棉花、小麦、大豆等种业,杂交水稻是少数能保住并拥有优势的种业。

我国 60%以上的人口以稻米为主食,目前我国 20 多个省份有杂交水稻的播种,总面积占到国内水稻面积的 55%左右,生产国内 70%左右的水稻。每年杂交水稻用种量约 2.5 亿千克,市场规模为 120 亿元左右²。

园林绿化主要包括市政园林绿化和地产园林绿化,其他种类的园林绿化规模相当小,可以近似将市政园林和地产园林的市场规模视为园林绿化行业的市场规模。市政园林方面,随着城市化的发展及人们对居住环境要求的提高,各级市政部门对市政园林的投资将持续增加,城市环境绿化建设投资从 2003 年的 321.9 亿元增长到 2012 年的 1921.5 亿元,年均复合增长率达到 21.96%。地产园林方面,根据以往数据粗略统计,地产项目配套园林占销售收入的比例为 1%~4%,其中高层、小高层住宅投资比例为 1%~3%,别墅类或类别墅为 2%~4%。按保守估计,假设房地产企业的销售收入近似于房地产开发投资总额,以房地产开发投资总额的 2%用于配套园林支出测算,截至 2012 年 12 月底,我国地产园林的市场容量约为 1,453.4 亿元。从而得出,我国园林绿化领域的市场规模从 2003 年的 524.1 亿元增长到 2012 年的 3,374.9 亿元,年均复合增长率达到 22.93%。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 亿元

年份	市政园林	房地产投资	地产园林	园林绿化合计
2003	321.9	10,106.0	202.1	524.1
2004	359.5	13,158.0	263.2	622.6
2005	411.3	15909.0	318.2	729.5
2006	429.0	19,423.0	388.5	817.5
2007	525.6	25,289.0	505.8	1,031.3
2008	649.9	31,203.0	624.1	1,274.0

² 数据来源: 中华全国工商业联合会农业产业商会, 北京东方艾格农业咨询有限公司.《中国杂交水稻种子市场研究报告》

2009	915.7	36,242.0	724.8	1,640.5
2010	2,297.1	48,259.0	965.2	3,262.3
2011	1,546.2	61,740.0	1,234.8	2,781.0
2012	1,921.5	72,669.0	1,453.4	3,374.9

数据来源：中国环境年鉴、中国统计年鉴

（四）基本风险特征

1、新品种选育风险

突破性的新品种是影响种业公司产品市场竞争能力最核心的因素之一。新品种的选育具有开发周期长、投入大的特点。一般而言，一个新品种从开始选育到通过审定再推向市场需 5-8 年时间，进入市场后，从产品介绍期到成长阶段需 2-3 年，资金投入量大。尽管现代育种材料和育种手段日益丰富，但育种的跟随战略成本低、见效快，导致种业市场品种同质化现象逐步凸显，因此种植户和经销商对突破性新品种的需求非常迫切，而公司能否选育出适应市场需求的突破性新品种具有不确定性。

2、气候风险

种子生产对自然条件的敏感度较高，若在制种关键时期出现异常天气，将直接影响种子的产量和质量。种子需要在特定时间、特定地点，利用特定条件、采用特定技术、按特定程序进行生产。种子投入使用后，受气候、土壤等自然条件影响较大。而近年来受地球气候变化异常的影响，种子生产基地异常高（低）温、旱涝、台风等自然灾害也频繁出现，这在一定程度上加大了制种风险。

3、市场风险

根据农业技术推广中心统计，我国杂交水稻、杂交玉米种子的近年呈现供大于求的态势，市场进入去库存期，竞争非常激烈。种子是有生命力的农业生产资料，其产品质量（主要是净度、发芽率、水分指标）会随着储存期的增加而下降，质量下降的速度视储存保管条件的不同而变化，在一般冷库条件下，种子的保存期为 3-5 年。如果存货不能及时消化，不仅会导致公司费用增加，为持续经营带来较大的资金压力，而且会出现转商风险。

（五）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1、行业竞争态势

我国的种子企业数量众多，行业内拥有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的公司最多时有 8700 多家，目前有所减少但仍有超过 6000 家，但最大的公司市场份额不到 5%，行业前十名集中度不到 20%，行业过于分散。大多数公司规模小，没有市场竞争力，拥有“育繁推一体化”实力的公司不到 100 家³。因此国家也采取了相应的措施，2011 年颁布的新版《农作物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就大幅提高了资本人才方面的准入门槛，新政策也支持和鼓励种子企业兼并重组，未来种子行业的经营将逐渐趋向于规模化、集中化。

2、公司在行业竞争中的地位

中江种业是集科研、生产、加工、销售为一体的“育繁推一体化”现代种子企业。目前是国家高新技术企业、中国种业骨干企业、中国种子协会理事单位、中国种子协会水稻分会副会长单位、江苏省农业产业化重点龙头企业、江苏省农业科技企业、江苏省种子诚信企业、江苏省就业先进单位，2005 年通过 ISO9001-2000 国际质量体系认证。2012 年 9 月公司成为我国首批 32 家取得“育繁推一体化”经营许可证的种子企业之一。被评为“中国种业信用评价 AAA 级企业”（最高级）。2013 年 7 月，根据自育品种、科研投入、种子南繁科研基地和生产基地、销售业绩等综合指标，公司被中国种子协会认定为“2013 年中国种业信用骨干企业”（全国仅 56 家当选）。

3、行业内主要竞争对手情况介绍

目前在国内的种子公司中与公司形成竞争的主要为袁隆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合肥丰乐种业股份有限公司、安徽荃银高科种业股份有限公司、海南神农大丰种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江苏丰庆种业科技有限公司等。其中，袁隆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和海南神农大丰种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主要以杂交水稻种子为主，合肥丰乐种业股份有限公司包含杂交水稻种子和玉米种子等，安徽荃银高科种业股份有限公司以水稻种子和玉米种子为主。公司主要竞争对手情况如下：

（1）袁隆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³ 数据来源：钟尚宝.2012 年中国种子行业发展现状分析.[J]农家参谋，2012 年第 10 期

袁隆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000998）以杂交水稻为核心，以种业为主营业务方向，以农技服务创造价值，致力于杂交水稻、杂交辣椒、优质西甜瓜、蔬菜、棉花、玉米、油菜等农作物新品种的选育创新，是农业产业化国家重点龙头企业和国家科技创新型星火龙头企业、湖南省重点高新技术企业。

（2）合肥丰乐种业股份有限公司

合肥丰乐种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000713）是中国种子行业第一家上市公司，被誉为“中国种业第一股”，是一家以种业为主导，跨地区、跨行业的综合性公司，综合实力与规模居中国种子行业前列，是农业产业化国家重点龙头企业、安徽省高新技术产业。

（3）安徽荃银高科种业股份有限公司

安徽荃银高科种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300087）以经营杂交水稻、油菜、棉花、各类瓜菜等农作物种子为主导产品。公司系“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安徽省“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诚信种子企业、创新型试点企业”、“中国种业骨干企业”，拥有全国农作物种子经营许可证和农作物种子进出口经营资质。

（4）海南神农大丰种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海南神农大丰种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300189）主营杂交水稻种子的选育、制种、销售和技术服务，其杂交水稻制种超高产方法和杂交水稻制种方法专利技术处于国际领先，是农业产业化国家重点龙头企业、全国扶贫龙头企业、国家火炬计划重点高新技术企业、海南省高新技术企业、海南省农业产业化重点龙头企业。

（5）江苏丰庆种业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丰庆种业科技有限公司于 2005 年 5 月成立，注册资金 3008 万元，员工 30 余人，其中教授 3 人，高级农艺师 5 人，农艺师 6 人。主要从事农作物种子的繁育、生产、加工和销售。

4、公司的竞争优势

（1）研发优势

公司拥有研发中心专职从事品种选育，经省、市科技部门批准建立了江苏省杂交水稻种质改良与繁育工程技术中心和企业院士工作站。与南京农业大学、福建农科院、江苏农科院、怀化职业技术学院杂交水稻研究所等省内外数十家科研

院所建立了良好合作关系，合作选育并通过国家及省级审定新品种 10 多个，联合开发推广新品种 20 多个。在南京市六合开发区、六合区新篁镇、宿迁市湖滨新区、海南省三亚市建有育种基地共计 500 多亩。每年有 10 多个新品种参加省级以上区域试验。

（2）品牌优势

公司长期注重品牌建设，坚持“一流的团队、一流的品种”的理念，不断通过创新、诚信、责任和规范来打造自己的品牌，经过多年的积累，已经在种子行业内形成了一定的品牌优势。近年来获得各级政府和行业协会授予的多项荣誉及奖项，在行业内形成较高的市场知名度和良好的品牌形象，并得到业内客户的高度认可。

（3）专业的营销服务优势

公司的核心团队有多年的种子研发、生产和推广经验，对中国农业产业的现实状况和发展方向具有深刻的了解，能前瞻性的把握行业发展趋势和行业风险。公司致力通过技术服务增加农民收入，建设多方参与的市场营销体系和良种推广服务体系，真正实现“育繁推一体化”。构建起从育种到销售、渠道到品牌多方共赢的平台，为公司持续发展提供了广阔的成长空间。

第三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

公司自成立以来，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范运行，依据《公司法》等对《公司章程》进行修订，逐步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同时建立了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和总经理工作细则等。

2001年12月20日，股份公司全体发起人依法召开了股份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依据《公司法》的相关规定，本次创立大会通过了股份公司的《公司章程》，选举了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及监事会成员，监事会成员中职工监事一名由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

2002年9月17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总经理工作细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2002年10月27日，公司2002年第2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以上规章制度。

2013年11月15日，公司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修改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等制度。

（二）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的运行情况

公司成立以来，公司能够严格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的要求进行规范运行。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会议的召开程序、决议内容等均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以及三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内部规则的要求，各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勤勉尽责，按制度规定切实地行使权利、履行义务。公司未出现损害股东、债权人及第三方合法利益的情况。

二、内部管理制度建设情况及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一）内部管理制度建设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现代企业管理制度的要求并针对自身经营特点建立了一整套规范合理的内部控制制度，包括《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分公司的设立与管理办法》、《投资决策制度》、《行政人事制度》、《纠纷解决机制》、《仓储管理制度》、《成本费用内部控制制度》、《存货内部控制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公司财务规章制度》、《固定资产内部控制制度》、《合同管理制度》、《货币资金内部控制制度》、《种子产品质量管理及监控程序》、《内部资金管理办法》、《营收与结算内部控制制度》、《种子生产管理制度》、《种子购销管理办法》等，涵盖了公司战略决策、技术研发、生产销售、人力资源管理、财务会计等公司经营活动的各个环节，并在公司各个层面得到了有效执行。

（二）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本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自成立以来，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并随后设立董事会秘书，并配套健全了相关制度，公司已建立了比较科学和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但在公司规范治理前，因公司成立时间较长，且保管三会材料人员变更较多，除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备案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职工代表大会决议文件外，部分会议决议及记录未完整保存，公司治理存在一定缺陷。公司依据《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按照建立现代企业制度的要求，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及《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多项管理制度，完善了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公司确立了管理层绩效考核制度，董事会对管理层业绩进行定期评价，以确保公司经营目标的实现。

公司完善了保护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权利的相关制度,注重保护股东的表决权、知情权、质询权及参与权。《公司章程(草案)》中明确规定了纠纷解决机制,规定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发生纠纷,应当先行通过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由公司住所地的法院管辖;明确规定了关联交易公允决策的审批权限和召集表决程序及关联方回避制度,更加有效的保护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建立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细化投资者参与公司管理及权利保护相关事项。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现有的治理机制能够提高公司治理水平,保护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各项权利。同时,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基本能够适应公司现行管理的要求,能够预防公司经营过程中的经营风险,提供公司经营效率、实现经营目标。公司已初步建立了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合理的内部控制体系、实现经营目标。公司已初步建立了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合理的内部控制体系,但随着国家法律法规的逐步深化及公司生产经营的需要,公司内部控制体系仍需不断调整与优化,满足公司发展的要求。

综上,公司现有治理机制能为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能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公司成立至今,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开展经营活动,不存在违法违规行为,也不存在被相关主管机关处罚的情况。

四、公司的独立经营情况

公司在业务、资产、机构、人员、财务方面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严格分开,具有完整的业务系统及面向市场的自主经营能力。

(一) 资产独立

公司各股东出资足额到位。公司拥有独立固定的生产经营场所,拥有独立完

整的研发、采购、生产、销售、及后续服务等一体化业务流程及资产，对相关的设备、商标、专利技术资产均拥有合法的所有权或使用权。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未以所属资产、权益为股东及其下属单位提供违规担保，不存在资产、资金和其他资源被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不存在以承包、委托经营或其他类似方式，依赖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方进行生产经营的情况，具有开展生产经营所必备的独立完整的资产。

（二）人员独立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产生，程序合法有效，不存在股东干预公司人事任免的情况。除公司副总经理凌兆凤、史青云保留有实际控制人事业单位编制外，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专职在公司工作并领取薪酬，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

公司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时建立了规范、健全的劳动、人事、工资及社保等人事管理制度，与员工均签订了劳动合同，员工工资单独造册、单独发放。

（三）财务独立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配备了专职的财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制定了独立的财务管理制度及各项内部控制制度，独立进行会计核算和财务决策，不存在股东干预资金使用的情况。公司独立在银行开设账户，依法独立纳税。

（四）机构独立

公司建立了适应自身经营特点的组织结构，实行董事会领导下的总经理负责制，下设 11 个职能部门。部门职责明确、工作流程清晰，在职能、人员等方面与股东单位相互独立。公司的生产经营和办公机构完全独立于股东单位，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况。公司与股东单位的职能部门之间不存在上下级关系，自设立以来未发生股东干预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

（五）业务独立

公司是集科研、生产、加工、销售为一体的现代种子企业，主要经营水稻、玉米、小麦、棉花、瓜菜等各类农作物种子。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产、供、销系统，完全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公司具有独立自主进行经营活动的能力，拥有完整的法人财产权，包括经营决策权和实施权，不存在控股股东对公司业务活动进行干预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公司均未从事与公司具有实质性竞争的业务。公司独立获取业务收入和利润，不存在依赖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情形。

五、同业竞争情况

（一）公司与主要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的同业竞争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江苏农林职业技术学院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投资的其他企业有：

序号	公司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经营范围
1	江苏禾木农博园有限公司	500.00	100.00	农业工程规划、设计、建设；农副产品生产、销售；环境评估；园林绿化工程规划、设计、施工；运动场地、喷灌工程施工；水电安装；农业园艺实用技术培训
2	句容禾木山庄有限公司	50.00	100.00	餐饮、住宿服务；商务接待、休闲旅游度假、酒店咨询服务
3	镇江牧苑动物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60.00	100.00	动物诊疗服务；家禽、家畜养殖；兽医技术服务、培训；饲料及宠物用品、畜牧及宠物用机械设备销售
4	句容市顺安驾培有限公司	50.47	100.00	驾驶员培训；汽车零配件销售；机械配件加工、销售
5	句容市新大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36.10	100.00	软件开发、销售；网络工程设计、施工；网页、电脑图文设计、制作；摄像、摄影服务
6	句容鸿盛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10.00	100.00	代理记账服务；会计培训、咨询服务
7	句容苏润服务有限公司	50.00	100.00	餐饮服务；校舍及物业管理、维修、环境治理；会议及展览服务；日用百货销售
8	镇江苏亚食品有限公司	60.00	100.00	饮料[瓶（桶）装饮用水类（饮用纯净水）]生产、农副土特产品销售；日用百货销售

9	句容市康乐场地建设绿化有限公司	188.30	100.00	运动场地设施建设;自动喷滴灌工程设计、安装;塑胶铺装;水电、电气安装;室内外装饰、装潢
---	-----------------	--------	--------	---

公司实际控制人江苏农林职业技术学院投资的其他企业有:

序号	公司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经营范围
1	江苏茗苑茶叶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1,000	100.00	茶叶加工、销售;茶叶种植;茶叶新技术的引进、培育、园艺植物培植;家禽、家畜、水产养殖、销售。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公司其他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之间也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况,并已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

(二)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公司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为了保护公司及债权人的合法权益,就避免同业竞争事宜特郑重承诺如下:

(1) 截止本承诺函出具日,本学院/公司及本学院/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或组织不存在与及其控股子公司、分支机构相竞争的业务。

(2) 在本学院/公司中江种业控股股东期间,本学院/公司及本学院/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或组织将不在中国境内外以任何形式从事与中江种业及其控股子公司、分支机构现有业务构成直接竞争的务,包括在中国境内外投资、收购、兼并与中江种业及其控股子公司、分支机构现有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公司或者其他经济组织。

(3) 在本学院/公司作为中江种业控股股东期间,若中江种业今后从事新的业务领域,则本学院/公司及本学院/公司控制的其他公司或组织将不在中国境内外以控股或以参股但拥有实质控制权的方式从事与中江种业新业务构成直接竞争的业务活动,包括在中国境内外投资、收购、兼并与中江种业及其控股子公司、分支机构今后从事新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的公司或者其他经济组织。

(4) 在本学院/公司作为中江种业控股股东期间,若中江种业认为本学院/公司及本学院/公司控制的其他公司或组织出现与中江种业构成直接竞争的经营业务情况时,本学院/公司同意终止该业务,如中江种业认为该业务有利于其发展,

其有权采取优先收购或委托经营的方式将相竞争的业务集中到中江种业经营。

(5) 本学院/公司承诺不以中江种业控股股东的地位谋求不正当利益，进而损害中江种业其他股东的利益。如因本学院/公司及本学院/公司控制的其他公司或组织违反上述声明与承诺而导致中江种业的权益受到损害的，本公司同意向中江种业承担相应的损害赔偿责任。

六、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

(一) 最近两年及一期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未发生其他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有的情形。

(二) 最近两年及一期公司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情况

截至 2013 年 9 月 30 日，公司对外担保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	贷款银行	被担保方	担保方式	担保合同金额（万元）
1	贷款	中国建设银行 句容支行	江苏农林职业技术学院	保证担保	3,700.00

该项贷款由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绿苑以保证形式担保。该担保事项已履行相关决策程序，关联方履行了回避程序。

2013 年 12 月 12 日，该项保证所担保的银行贷款已偿还完毕，江苏绿苑已于同日与债权人签署《保证解除协议》。

(三) 公司采取的减少或避免关联交易的措施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各业务系统均独立于主要股东。同时，公司通过修订《公司章程》、建立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制度性建设，对关联交易的决策权力与程序做出了严格的规定，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事项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持有公司股份情况

序号	姓名	任职情况	持股数量 (万股)	持股比例 (%)
1	王福银	董事长	22.50	0.225
2	蒋红云	总经理兼董事	15.00	0.150
3	刘永健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15.00	0.150
4	史清云	副总经理	15.00	0.150
5	查军民	副总经理	15.00	0.150
6	凌兆凤	副总经理	15.00	0.150
7	罗德祥	职工监事	15.00	0.150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同公司签订重要协议或作出重要承诺情况

上述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已同公司签订保密协议，承诺自签订保密协议至商业秘密公开时需承担保密业务，如违反约定造成公司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八、近两年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

公司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设立董事会、监事会，并设置相关高级管理人员。自成立以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具体情况如下：

(一) 董事变动情况

公司董事石曦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董事职务，2011年7月26日，公司召开2011年第4次临时股东大会，同意补选王强为董事。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成员任期届满，2013年4月24日，公司2012年度股东大会通过决议，选举王福银、蒋红云、金国荣、张正、朱晓丰为董事。

(二) 监事变动情况

鉴于公司第三届监事会成员任期届满，2013年4月18日，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罗德祥为职工代表监事。2013年4月24日，公司2012年度股东大会通过决议，同意选举严雯耀、徐建新为监事；同日，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严雯耀女士为监事会主席。

（三）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根据公司发展需要，决定增设董事会秘书职务。2012年4月10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同意聘任刘永健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

根据公司发展需要，2012年10月10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同意聘任刘永健先生、查军民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公司总经理包月红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总经理职务，2013年4月24日，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同意免去包月红总经理职务，聘任蒋红云为公司总经理。

第四节 公司财务

一、审计意见及最近两年及一期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一) 最近两年及一期的审计意见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11年12月31日、2012年12月31日及2013年9月30日的资产负债表，2011年、2012年及2013年1-9月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及财务报表附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XYZH/2013NJA3015”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本节的财务会计数据及有关分析引用的财务数据，非经特别说明，均引自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1、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以公司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事项，按照财政部2006年2月15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补充规定，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2、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母公司将其控制的所有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和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由母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三) 最近两年及一期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1、合并财务报表

(1)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3-09-30	2012-12-31	2011-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1,754,888.32	30,671,996.72	9,020,036.56

应收票据	1,450,000.00	-	1,105,479.00
应收账款	37,277,656.37	52,913,012.89	43,746,452.12
预付款项	57,848,165.19	56,135,800.77	46,756,387.26
其他应收款	11,366,301.09	6,131,034.65	7,711,399.91
存货	164,855,079.74	132,295,964.71	108,954,600.50
流动资产合计	304,552,090.71	278,147,809.74	217,294,355.35
非流动资产：			
固定资产	48,198,729.46	51,406,730.09	32,064,313.96
在建工程	1,391,712.00	108,027.84	108,027.84
无形资产	17,615,312.16	14,202,306.70	15,229,998.31
长期待摊费用	1,086,019.17	1,312,709.41	839,016.39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58,701.33	1,079,491.26	789,672.33
非流动资产合计	69,750,474.10	68,109,265.30	49,031,028.83
资产总计	374,302,564.81	346,257,075.04	266,325,384.18

(2)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项目	2013-09-30	2012-12-31	2011-12-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88,240,000.00	94,500,000.00	36,260,000.00
应付票据	14,000,000.00	2,289,495.00	-
应付账款	101,093,614	85,276,624.05	75,970,489.18
预收款项	36,276,212.25	22,955,938.43	23,586,027.73
应付职工薪酬	535,412.40	2,055,594.80	1,468,506.64
应交税费	768,835.75	2,312,355.16	1,348,996.71
应付利息	164,690.01	152,515.56	67,435.74
应付股利	2,161,250.00	1,020,000.00	-
其他应付款	11,610,796.69	7,899,601.86	13,195,827.07
流动负债合计	254,850,811.74	218,462,124.86	151,897,283.0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000,000.00	1,000,000.00	-
其他非流动负债	5,801,527.78	9,810,000.00	1,883,076.90
非流动负债合计	6,801,527.78	10,810,000.00	1,883,076.90

负债合计	261,652,339.52	229,272,124.86	153,780,359.9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资本公积	341,055.75	341,055.75	341,055.75
盈余公积	3,913,520.52	3,913,520.52	3,419,884.57
未分配利润	5,036,930.08	10,370,459.55	7,008,951.6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09,291,506.35	114,625,035.82	110,769,891.95
少数股东权益	3,358,718.94	2,359,914.36	1,775,132.26
所有者权益合计	112,650,225.29	116,984,950.18	112,545,024.2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74,302,564.81	346,257,075.04	266,325,384.18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1-9月	2012年度	2011年度
一、营业收入	133,448,510.35	230,853,769.33	230,468,150.74
减：营业成本	107,392,003.76	178,632,483.12	177,507,898.50
营业税金及附加	1,738,786.93	2,093,367.77	2,273,207.30
销售费用	8,412,719.47	12,450,017.90	10,451,632.86
管理费用	20,839,067.46	28,804,858.18	27,169,656.43
财务费用	5,243,206.89	4,306,237.67	1,407,553.42
资产减值损失	-715,811.15	2,246,061.99	1,204,047.65
二、营业利润	-9,461,463.01	2,320,742.70	10,454,154.58
加：营业外收入	7,343,709.05	5,233,906.38	2,502,805.90
减：营业外支出	184,038.51	150,424.76	82,672.65
三、利润总额	-2,301,792.47	7,404,224.32	12,874,287.83
减：所得税费用	208,932.42	1,209,298.35	1,705,100.84
四、净利润	-2,510,724.89	6,194,925.97	11,169,186.9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333,529.47	5,855,143.87	10,744,806.06
少数股东损益	-177,195.42	339,782.10	424,380.93
五、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0.02	0.06	0.11
稀释每股收益	-0.02	0.06	0.11
六、其他综合收益	-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2,510,724.89	6,194,925.97	11,169,186.9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333,529.47	5,855,143.87	10,744,806.0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77,195.42	339,782.10	424,380.93

(4)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1-9月	2012年度	2011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88,212,497.66	241,789,717.70	237,705,987.4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758,866.41	17,437,863.56	12,153,899.8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1,971,364.07	259,227,581.26	249,859,887.3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43,014,879.49	225,203,765.65	241,004,595.9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4,886,454.38	19,249,139.81	15,434,265.47
支付的各项税费	4,597,527.57	3,381,480.44	4,591,115.1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3,792,686.29	29,792,787.70	32,238,677.8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6,291,547.73	277,627,173.60	293,268,654.4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679,816.34	-18,399,592.34	-43,408,767.1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46,492.15	34,846.17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6,492.15	34,846.17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914,407.75	14,085,979.59	4,654,057.46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914,407.75	14,085,979.59	4,654,057.4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767,915.60	-14,051,133.42	-4,654,057.4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372,000.00	490,000.00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8,640,000.00	97,500,000.00	43,26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0,012,000.00	97,990,000.00	43,26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4,900,000.00	38,260,000.00	21,75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941,009.14	5,627,314.08	1,732,060.3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1,841,009.14	43,887,314.08	23,482,060.3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829,009.14	54,102,685.92	19,777,939.6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917,108.40	21,651,960.16	-28,284,884.9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0,671,996.72	9,020,036.56	37,304,921.5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754,888.32	30,671,996.72	9,020,036.56

(5)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1-9月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0	341,055.75	3,913,520.52	10,370,459.55	2,359,914.36	116,984,950.19
二、本年初余额	100,000,000.00	341,055.75	3,913,520.52	9,965,877.91	2,359,914.36	116,984,950.1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5,333,529.47	998,804.58	-4,334,724.89
(一) 净利润				-2,333,529.47	-177,195.42	-2,510,724.89
(二) 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2,333,529.47	-177,195.42	-2,510,724.89
(三)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372,000.00	1,372,000.00
股东投入资本					1,372,000.00	1,372,000.00
(四) 利润分配				-3,000,000.00	-196,000.00	-3,196,000.00
对股东的分配				-3,000,000.00	-196,000.00	-3,196,000.00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0,000,000.00	341,055.75	3,913,520.52	5,036,930.08	3,358,718.94	112,650,225.29

单位：元

项目	2012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0	341,055.75	3,419,884.57	7,008,951.63	1,775,132.26	112,545,024.21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0,000,000.00	341,055.75	3,419,884.57	7,008,951.63	1,775,132.26	112,545,024.2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493,635.95	3,361,507.92	584,782.10	4,439,925.97
（一）净利润				5,855,143.87	339,782.10	6,194,925.97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5,855,143.87	339,782.10	6,194,925.97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49,000.00	49,000.00
股东投入资本					49,000.00	49,000.00
（四）利润分配			493,635.95	-2,493,635.95	-245,000.00	-2,245,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493,635.95	-493,635.95		
2. 对股东的分配				-2,000,000.00	-245,000.00	-2,245,000.00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0,000,000.00	341,055.75	3,913,520.52	10,370,459.55	2,359,914.36	116,984,950.18

单位：元

项目	2011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0	341,055.75	3,342,275.53	-3,658,245.39	1,546,751.33	101,571,837.22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0,000,000.00	341,055.75	3,342,275.53	-3,658,245.39	1,546,751.33	101,571,837.2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77,609.04	10,667,197.02	228,380.93	10,973,186.99
（一）净利润				10,744,806.06	424,380.93	11,169,186.99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10,744,806.06	424,380.93	11,169,186.99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四）利润分配			77,609.04	-77,609.04	-196,000.00	-196,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77,609.04	-77,609.04		
2. 对股东的分配					-196,000.00	-196,000.00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0,000,000.00	341,055.75	3,419,884.57	7,008,951.63	1,775,132.26	112,545,024.21

2、母公司财务报表

(1)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3-09-30	2012-12-31	2011-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6,240,741.51	22,910,819.73	3,808,173.65
应收票据	400,000.00	-	1,105,479.00
应收账款	6,787,579.41	5,112,063.08	3,604,177.28
预付款项	47,286,312.65	50,201,522.52	43,293,313.84
应收股利	-	255,000.00	-
其他应收款	6,716,318.65	5,907,933.34	3,795,964.37
存货	85,091,132.22	57,297,540.25	51,008,416.96
流动资产合计	162,522,084.44	141,684,878.92	106,615,525.10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54,050,185.19	52,622,185.19	47,112,185.19
固定资产	26,269,309.98	28,049,894.17	23,912,438.37
在建工程	12,975.00	-	-
无形资产	15,138,324.96	14,202,306.70	15,229,687.20
长期待摊费用	1,084,519.17	1,309,521.91	650,885.89
递延所得税资产	876,417.21	265,711.46	293,736.92
非流动资产合计	97,431,731.51	96,449,619.43	87,198,933.57
资产总计	259,953,815.95	238,134,498.35	193,814,458.67

(2)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项目	2013-09-30	2012-12-31	2011-12-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60,000,000.00	70,000,000.00	29,260,000.00
应付票据	14,000,000.00	-	-
应付账款	48,781,651.54	29,444,368.81	33,953,490.51
预收款项	25,068,089.68	13,373,825.35	18,470,605.33
应付职工薪酬	45.00	40,000.00	-
应交税费	124,495.65	887,250.10	71,165.23

应付利息	110,666.67	140,848.89	55,165.30
应付股利	2,161,250.00	1,020,000.00	-
其他应付款	3,077,205.26	5,363,479.76	6,002,588.45
流动负债合计	153,323,403.80	120,269,772.91	87,813,015.8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000,000.00	1,000,000.00	-
其他非流动负债	5,801,527.78	9,810,000.00	1,883,076.90
非流动负债合计	6,801,527.78	10,810,000.00	1,883,076.90
负债合计	160,124,931.58	131,079,772.91	89,696,092.7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盈余公积	3,913,520.52	3,913,520.52	3,419,884.57
未分配利润	-4,084,636.15	3,141,204.92	698,481.38
所有者权益合计	99,828,884.37	107,054,725.44	104,118,365.9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59,953,815.95	238,134,498.35	193,814,458.67

(3)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1-9月	2012年度	2011年度
一、营业收入	68,572,488.59	121,702,444.61	108,858,772.67
减：营业成本	58,072,527.77	93,360,371.54	84,096,573.33
营业税金及附加	5,789.51	102,822.84	-
销售费用	6,373,091.92	8,966,137.64	6,958,094.81
管理费用	11,532,147.75	14,949,047.72	14,461,690.96
财务费用	3,489,578.10	3,006,131.39	1,093,040.90
资产减值损失	809,036.37	176,046.39	175,470.53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04,000.00	255,000.00	204,000.00
二、营业利润	-11,505,682.83	1,396,887.09	2,277,902.14
加：营业外收入	6,739,009.05	4,325,795.15	2,194,927.90
减：营业外支出	69,873.04	64,125.56	29,893.69
三、利润总额	-4,836,546.82	5,658,556.68	4,442,936.35
减：所得税费用	-610,705.75	722,197.19	803,532.35
四、净利润	-4,225,841.07	4,936,359.49	3,639,404.00

五、其他综合收益	-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4,225,841.07	4,936,359.49	3,639,404.00

(4)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1-9月	2012年度	2011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1,981,760.58	116,224,344.94	104,686,812.2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980,007.11	12,031,559.33	7,750,743.4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4,961,767.69	128,255,904.27	112,437,555.6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7,317,334.94	108,291,118.24	107,115,185.2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915,584.06	7,180,579.59	6,357,762.95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12,204.75	592,063.75	625,797.0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9,831,447.65	14,256,333.12	17,038,971.1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5,276,571.40	130,320,094.70	131,137,716.3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685,196.29	-2,064,190.43	-18,700,160.7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59,000.00	-	204,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850.00	34,246.17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62,850.00	34,246.17	204,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974,857.75	11,008,056.99	2,475,532.62
投资支付的现金	1,428,000.00	5,510,000.00	17,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402,847.75	16,518,056.99	19,475,532.6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940,007.75	-16,483,810.82	-19,271,532.6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7,900,000.00	80,000,000.00	36,26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7,900,000.00	80,000,000.00	36,26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7,900,000.00	38,260,000.00	16,75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415,266.76	4,089,352.67	1,221,045.9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3,315,266.76	42,349,352.67	17,971,045.9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415,266.76	37,650,647.33	18,288,954.0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670,078.22	19,102,646.08	-19,682,739.3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910,819.73	3,808,173.65	23,490,912.9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240,741.51	22,910,819.73	3,808,173.65

(5)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1-9月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0		3,913,520.52	3,141,204.92	107,054,725.44
二、本年初余额	100,000,000.00		3,913,520.52	3,141,204.92	107,054,725.4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7,225,841.07	-7,225,841.07
(一) 净利润				-4,225,841.07	-4,225,841.07
(二) 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4,225,841.07	-4,225,841.07
(三)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四) 利润分配				-3,000,000.00	-3,000,000.00
对股东的分配				-3,000,000.00	-3,000,000.00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0,000,000.00		3,913,520.52	-4,084,636.15	99,828,884.37

单位：元

项目	2012年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0		3,419,884.57	698,481.38	104,118,365.95
二、本年初余额	100,000,000.00		3,419,884.57	698,481.38	104,118,365.9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493,635.95	2,442,723.54	2,936,359.49
(一) 净利润				4,936,359.49	4,936,359.49
(二) 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4,936,359.49	4,936,359.49
(三)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四) 利润分配			493,635.95	-2,493,635.95	-2,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493,635.95	-493,635.95	
2. 对股东的分配				-2,000,000.00	-2,000,000.00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0,000,000.00		3,913,520.52	3,141,204.92	107,054,725.44

单位：元

项目	2011年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0		3,342,275.53	-2,863,313.58	100,478,961.95
二、本年初余额	100,000,000.00		3,342,275.53	-2,863,313.58	100,478,961.9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77,609.04	3,561,794.96	3,639,404.00
(一) 净利润				3,639,404.00	3,639,404.00
(二) 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3,639,404.00	3,639,404.00
(三)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四) 利润分配			77,609.04	-77,609.04	
提取盈余公积			77,609.04	-77,609.04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0,000,000.00		3,419,884.57	698,481.38	104,118,365.95

二、公司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 会计期间

本公司以公历年度为会计期间，即每年从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本说明书期间为2011年1月1日至2013年9月30日。

(二)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作为记账本位币。

(三) 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的，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支付的合并对价和取得的资产、负债按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资产、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视同被合并子公司在本公司最终控制方对其实施控制时纳入合并范围，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以及前期比较报表进行相应调整。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的合并成本和取得的可辨认资产、负债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

行调整，并自购买日起将被合并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四）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所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等视为现金等价物。

（五）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1、坏账的确认标准：因债务人破产或者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遗产清偿后，仍不能收回的应收款项；因债务人逾期未履行偿债义务，且具有明显特征表明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

2、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项金额重大的确认标准：300 万元以上的应收账款和 100 万元以上的其他应收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该应收款项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按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对于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款项（300 万元以下的应收账款和 100 万元以下的其他应收款）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重大应收款项一起，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然后按这些应收款项组合在资产负债表日余额的一定比例计算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该部分坏账准备应反映各项组合的账面价值超过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金额。本公司以账龄作为风险特征，正常按年末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余额的一定比例计提坏账准备，公司参照同行业上市公司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确定本公司及子公司宿迁中江、南通中江、江邮农业、中江科技及方强种业的具体计提比例如下：

账龄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3%
1-2 年（含 2 年）	10%
2-3 年（含 3 年）	30%
3-5 年（含 5 年）	50%
5 年以上	100%

公司参照同行业上市公司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确定子公司江苏绿苑园林建设有限公司具体计提比例如下：

账龄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
1-2 年（含 2 年）	10%
2-3 年（含 3 年）	20%
3-4 年（含 4 年）	50%
4 年以上	100%

对于其他应收款项（包括应收票据、应收利息、预付账款、长期应收款等），当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六）存货的核算方法

1、存货分类：公司存货主要分为原材料、委托加工物资、库存商品、委托代销商品、消耗性生物资产、工程施工、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周转材料等类别。其中：消耗性生物资产为绿化苗木成本。

2、存货的计价方法：苗木类消耗性生物资产郁闭前的相关支出全部予以资本化，郁闭后的相关支出计入当期费用；工程施工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15号-建造合同》的相关规定；原材料等其他各类存货购入或入库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各类存货发出时均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

3、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分别于领用和报废时按五五摊销法进行摊销，包装物于领用时采用一次摊销法进行摊销。

4、存货的盘存制：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期末，本公司对存货进行全面检查，对单价较高的存货按单个项目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以取得的可靠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取得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具体方法如下：

（1）产成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

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2) 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3) 会计期末，公司对种子存货进行减值测试。对存货时间超过三年的种子，为防范风险，可以转为商品粮的按商品粮价格与存货账面价值的差异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无法转为商品粮的全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存货时间在一至三年的，首先根据存货的日常管理情况，对出现减值迹象的种子全部进行质量检测，检测不合格的如果可以转为商品粮，按商品粮价格与存货账面价值的差异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无法转为商品粮的全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于日常管理中未发现减值迹象的进行抽查，抽查不合格的按上述办法处理，如果抽查过程中发现不合格率较高，将扩大抽查范围；由于在一年以内的种子为新种子，公司无需进行抽查，同持有时间在一至三年经抽查未发现减值迹象的种子一起进行存货减值测试，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法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4) 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

6、消耗性生物资产郁闭度的确定

依据本公司基地所生产苗木的生理特性及形态，主要将其分为乔木类、灌木类两种类型进行郁闭度设定。

乔木类：植株有明显主干，规格的计量标准主要以胸径（植株主干离地130CM处的直径）的计量为主。

灌木类：植株无明显主干，规格的计量标准主要以植株自然高及冠径为主。

生产性林木郁闭度的设定及计量办法：

(1) 园林工程适用规格苗木的质量及起点规格指标代表了苗木生产的出圃指标。

苗木达到出圃标准时，苗木基本上可以较稳定地生长，一般只需相对较少的维护费用及生产物资。此时点的苗木可视为已达到郁闭。

(2) 在确定苗木大田种植株行距时, 综合考虑苗木生长速度、生产成本等因素, 合理配给植株生长空间。按以往经验及本公司对苗木质量的要求, 在苗木达到出圃标准时, 取其出圃起点规格的各数据进行郁闭度的测算。

乔木类: 株行距约 350CM*350CM, 冠径约 320CM 时

郁闭度 $3.14*160*160/(350*350)=0.656$

灌木类: 株行距约 100CM*100CM, 冠径约 90CM 时

郁闭度 $3.14*45*45/(100*100)=0.636$

消耗性生物资产郁闭前的相关支出资本化, 郁闭后的相关支出计入当期费用。

(七) 固定资产的核算方法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 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的有形资产; 同时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计价方法: ①外购的固定资产按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加上相关税费、运输费、装卸费和专业人员服务费等计价; ②自行建造的固定资产按建造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需支出计价; ③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计价; ④非货币性交易、债务重组等取得的固定资产按相关会计准则确定的方法计价。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直接法计算, 并按原价减去估计的净残值后从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在预计使用年限内平均计提。

固定资产的主要类别、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列示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	年折旧率	残值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30 年	3.17-4.75%	5%
机器及专用设备	5-10 年	9.5%-19%	5%
运输设备	5-10 年	9.5%-19%	5%
电子及其他设备	3-8 年	11.88%-31.67%	5%

本公司定期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并根据实际情况对其作出适当调整。

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八）无形资产的核算方法

本公司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技术、非专利技术等，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量，其中，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的其他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

土地使用权从出让起始日起，按其出让年限平均摊销；专利技术、非专利技术和其他无形资产按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三者中最短者分期平均摊销。摊销金额按其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当期损益。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在每个会计期间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寿命内摊销。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分为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公司将为进一步开发活动进行资料及相关方面的准备、已进行的研究活动将来是否会转入开发、开发后是否会形成无形资产等均具有较大不确定性的研发活动界定为研究阶段，研究阶段是探索性的。开发阶段相对于研究阶段而言，开发阶段是已完成研究阶段的工作，在很大程度上具备了形成一项新产品或新技术的基本条件。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否则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的计量。通常，公司植物新品种的繁育程序一般包括：（1）组配基本材料；（2）通过自交、回交等方式培育自交系；（3）自交系配合力测定；（4）按照育种目标组配杂交种；（5）预备试验、区域试验、生产试验；（6）品种审定等六个阶段。公司认为，

前四个阶段是探索性的，产生审定植物新品种的可能性极小，公司将其界定为研究阶段，该阶段的所有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研究阶段结束后，选取该阶段产生的优良品种进入后两个阶段，后两个阶段是检验性的，在很大程度上具备了形成一项审定植物新品种的基本条件，公司将其界定为开发阶段，该阶段的支出予以资本化，该阶段的全部支出由最终审定的植物新品种分担。若该阶段结束后，最终没有形成审定植物新品种，则将已资本化的费用计入该阶段结束时的当期损益。

（九）长期待摊费用的核算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包括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及其他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按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并以实际支出减去累计摊销后的净额列示。

（十）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社会保险费及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等其他与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相关的支出。

职工薪酬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确认应付的职工薪酬，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本公司的在职职工参加由当地政府机构设立及管理的社会统筹养老金保障体系和医疗保障体系。

根据有关规定，本公司参加社会统筹养老及医疗保障体系的公司按经核定的上一年度的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提取养老保险和医疗保险费，并向劳动和社会保障机构缴纳，相应的支出计入当期成本或费用。未参加社会统筹医疗保障体系的子公司及分公司，在医疗费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十一）借款费用的核算

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固定资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及借款费用已经发生、并且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并计入该资产的成

本。当购建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资产的购建活动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活动重新开始。

（十二）收入确认核算

1、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收入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公司予以确认：（1）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2）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3）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4）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5）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公司根据农业种子行业的经营特点，在商品种子销售收入的确认、计量方面确定了下列两种具体的会计政策：①公司直接向农户等销售且具有限制性退货条款的，在商品发出时确认销售收入实现；②公司采用委托代销方式销售的，在商品种子发出时作为委托代销商品，不确认销售收入实现，待销售期结束后，根据代销商品结算清单进行结算并确认销售收入实现，结转相应销售成本，经销商未售完商品种子退回公司，从委托代销商品转入库存商品。

2、提供劳务

对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于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如果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则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在劳务完成时确认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公司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1）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2）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4、建造合同

（1）在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可靠估计的情况下，按竣工验收日期确认工程的收入和成本。

（2）在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情况下，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以下情况

分别进行处理：

如果已经发生的合同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则按已经发生的合同成本金额确认提供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成本。

如果已经发生的合同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则将已经发生的合同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合同收入。

（十三）政府补助的核算方法

政府补助是指企业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资产，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政府补助在本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十四）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将当期和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所得税确认为负债，将已支付的所得税超过应支付的部分确认为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按照暂时性差异与适用所得税税率计算的结果，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及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只会在未来应纳税所得有可能用作抵消有关递延所得税资产时才确认。

（十五）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情况

本报告期本公司不存在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

(十六)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对利润的影响

本报告期不存在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情况，因此对利润无影响。

三、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1-9月	2012年	2011年
资产总计	374,302,564.81	346,257,075.04	266,325,384.18
负债合计	261,562,339.52	229,272,124.86	153,780,359.97
所有者权益合计	112,650,225.29	116,984,950.18	112,545,024.21
财务指标	2013-09-30	2012-12-31	2011-12-31
营业收入	133,448,510.35	230,853,769.33	230,468,150.74
营业利润	-9,461,463.01	2,320,742.70	10,454,154.58
利润总额	-2,301,792.47	7,404,224.32	12,874,287.83
净利润	-2,510,724.89	6,194,925.97	11,169,186.9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679,816.34	-18,399,592.34	-43,408,767.1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767,915.60	-14,051,133.42	-4,654,057.4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829,009.14	54,102,685.92	19,777,939.6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917,108.40	21,651,960.16	-28,284,884.96

(一) 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1、营业收入的主要构成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1-9月		2012年度		2011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	132,410,571.18	99.22%	227,513,510.71	98.55%	227,570,963.55	98.74%
种子销售	83,723,790.77	62.74%	160,687,200.36	69.61%	148,929,398.83	64.62%
园林绿化	48,686,780.41	36.48%	66,826,310.35	28.95%	78,641,564.72	34.12%
其他业务	1,037,939.17	0.78%	3,340,258.62	1.45%	2,897,187.19	1.26%
合计	133,448,510.35	100.00%	230,853,769.33	100.00%	230,468,150.74	100.00%

中江种业专注于水稻、玉米等商品种子的研发、加工及销售，以及苗木培育、销售的大种苗行业，并开拓绿化建设施工业务。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主要构成包含水稻、玉米等商品种子研发、加工、销售及园林绿化施工业务，报告期内，主

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98%左右，主营业务明确、突出。

公司水稻、小麦等商品种子加工销售收入确认的标准为：①公司直接向农户等销售且具有限制性退货条款的，在商品发出时确认销售收入实现；②公司采用委托代销方式销售的，在商品种子发出时作为委托代销商品，不确认销售收入实现，待销售期结束后，根据代销商品结算清单进行结算并确认销售收入实现，结转相应销售成本，经销商未售完商品种子退回公司，从委托代销商品转入库存商品。

一般情况下，公司于每年7-11月与种子经销商签订种子销售合同，在种子销售合同框架下，公司结合往年种子价格及对当前市场形式的判断拟定一个种子销售基准价并预收100%货款，公司财务部开具收款收据并按预收账款进行账务处理；客户预付货款后，根据需要向公司发出提货申请，公司市场营销部接到客户提货申请后，在核实货物及客户预付货款充足的情况下开具销售发货单，公司货物由公司负责运输。销售合同中约定不允许退货的，在货物发出且经销商核对无误后确认收入；销售合同中未约定退货情形的，在向经销商发货后当期该批种子种植成熟时，一般开始于次年6月，公司与客户进行结算并开具《销售结算单》，根据结算的销售金额与已记账的预付账款比对结转销售收入，存在退货的情形或提前支付的货款超过结算的销售金额部分，由公司从预收账款部分冲减返还客户。

公司园林绿化业务的收入主要包含苗木销售及绿化施工两部分，对于园林绿化施工业务，公司在项目竣工验收后确认收入，苗木销售部分按照销售商品方式确认收入。

2、主营业务收入和利润总额的变动趋势及其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及利润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13年1-9月	2012年度		2011年度
	金额	金额	增幅	金额
主营业务收入	132,410,571.18	227,513,510.71	-0.03%	227,570,963.55
主营业务成本	107,273,349.16	178,278,325.16	-0.58%	177,248,401.58
营业利润	-9,461,463.01	2,320,742.70	-77.80%	10,454,154.58

利润总额	-2,301,792.47	7,404,224.32	-42.49%	12,874,287.83
净利润	-2,510,724.89	6,194,925.97	-44.54%	11,169,186.99

2011、2012年公司主营业务整体处于较为平稳的态势，主营业务收入都维持在2.27亿元左右。

2013年1-9月，公司出现亏损的主要原因为：①由于农业种子生产经营季节性，每年3季度为经营淡季，种子经营方面均会出现季节性亏损；②受水稻种子国内市场供大于求，存货居高不下，市场无序竞争加剧影响，公司销售未能达到预期；③因部分杂交水稻种子存在芽率不达标情况，2013年9月公司处理一批不合格品杂交水稻新两优6380，数量为126,730.5公斤，售价248,630.01元，单价1.96元。合格品的平均售价为33.84元，若按合格品计算减少收入4,039,771.37元。④公司杂交水稻种子的销售出库时间主要集中在每年的11月至下一年的2月，其中11-12月份约占常年的80%左右，这种销售周期决定了公司大半销售规模集中于四季度。例如，往年公司销售量较大的Ⅱ优728、协优728等自有品种一般集中销售于四季度。⑤1-9月主要为公司销售合同签订期，为保障公司正常业务开展，前三季度公司费用支出较大；同时公司银行借款余额较大，利息支出逐年上升。

3、主营业务收入、毛利率变动趋势及其原因

按种子业务和园林绿化业务分类：

单位：元

项 目	2013年1-9月		2012年		2011年	
	金额	毛利率	金额	毛利率	金额	毛利率
种子销售	83,723,790.77	16.99%	160,687,200.36	20.69%	148,929,398.83	20.23%
园林绿化	48,686,780.41	22.41%	66,826,310.35	23.92%	78,641,564.72	25.68%
合 计	132,410,571.18	18.98%	227,513,510.71	21.64%	227,570,963.55	22.11%

报告期内，公司各期种子产品的销售收入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13年1-9月		2012年		2011年	
	金额	毛利率	金额	毛利率	金额	毛利率
水稻	45,238,898.86	11.24%	82,013,339.92	22.33%	82,384,686.81	17.06%

小麦	14,125,173.20	14.89%	43,228,341.92	14.97%	36,761,849.16	7.03%
玉米	14,872,243.18	33.67%	22,930,333.46	28.38%	21,450,378.88	46.99%
其他	5,335,781.93	32.68%	12,515,185.06	15.66%	8,254,483.98	40.37%
合计	83,723,790.77	17.53%	160,687,200.36	20.69%	148,929,398.83	20.23%

2011年、2012年，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维持在21%左右，较为平稳。构成主营业务的两块业务报告期内毛利率也始终较为平稳，未出现异常现象。

2013年种子销售业务板块毛利较往年下降，主要原因为因部分种子芽率不达标，2013年9月公司处理一批不合格品杂交水稻新两优6380，数量为126,730.5公斤，售价248,630.01元，单价1.96元。合格品的平均售价为33.84元，若按合格品计算减少收入4,039,771.37元。若考虑该因素计算，杂交水稻毛利率将达24.37%，较往年略有上升。园林绿化业务毛利较为平稳。

4、主要费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费用及其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1-9月	2012年度		2011年度
	金额	金额	增幅	金额
销售费用	8,412,719.47	12,450,017.90	19.12%	10,451,632.86
管理费用	20,839,067.46	28,804,858.18	6.02%	27,169,656.43
财务费用	5,243,206.89	4,306,237.67	205.94%	1,407,553.42
合计	34,494,993.82	45,561,113.75	16.74%	39,208,842.71
营业收入	133,448,510.35	230,853,769.33	0.17%	230,468,150.74
销售费用与营业收入之比	6.30%	5.39%		4.53%
管理费用与营业收入之比	15.62%	12.48%		11.79%
财务费用与营业收入之比	3.93%	1.87%		0.61%
期间费用与营业收入之比	25.85%	19.74%		16.93%

2011年、2012年公司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维持在20%以内，较为稳健。2012年与2011年相比增长幅度较大的主要为财务费用的增加，主要表现为2012年利息支出448.94万元，较2011年162.60万元同比增长175.97%。2012年利息支出较大的原因主要为2012年短期银行借款9,750万元，较2011年增加较快，由于公司园林绿化业务属于资密集型业务，为满足园林绿化业务发展需要，需要前期投入较大

资金量，为缓解资金压力，公司2012年以抵押、担保等方式向银行取得短期资金贷款，造成2012年财务费用增长幅度较大。公司经营状况良好，有充足的现金流保障还款，公司信用记录良好。截至2013年9月30日，本公司未有已到期未偿还银行贷款。

2013年1-9月，公司期间费用增长较快其主要原因为：①公司收入绝对额与往年相比较低；②公司融资渠道单一，主要依靠银行借款，期末银行借款余额较大，公司财务费用部分利息支出增长较快；③1-9月主要为公司市场推广销售阶段，销售开支费用较大。

5、重大投资收益和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1) 重大投资收益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投资收益情况。

(2) 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 1-9月	2012年度	2011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11,452.40	22,653.01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7,283,472.22	4,214,076.90	2,405,007.90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577,732.30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12,349.28	846,751.71	15,125.35
减：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	1,117,255.03	848,758.92	380,594.22
扣除所得税影响后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7,620,147.82	4,234,722.70	2,039,539.03
利润总额	-2,301,792.47	7,404,224.32	12,874,287.83
非经常性损益/利润总额	-331.05%	57.19%	15.84%

报告期内，公司的非经常损益主要来源于政府补助，详见“本节、三、（三）

11、其他非流动负债”

6、主要税项和享受的税收优惠政策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销售收入	13%、6%
营业税	应税营业收入	3%、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5%、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
教育费附加	应纳税流转税额	5%

本公司及子公司宿迁中江种业有限公司、南通中江农业发展有限公司销售种子以及子公司江苏绿苑园林建设有限公司销售自产苗木适用 13% 的增值税税率；本公司提供的农技推广服务收入根据相关规定从 2012 年 10 月 1 日开始实行营改增政策，按税率 6% 缴纳增值税，10 月 1 日之前适用适用 5% 的营业税税率。

子公司江苏绿苑园林建设有限公司承接的绿化工程施工收入适用 3% 的营业税税率，承接的养护工程、监理工程和设计工程收入适用 5% 的营业税税率。

本公司及子公司宿迁中江种业有限公司适用 7% 的城建税税率；子公司南通中江农业发展有限公司、江苏中江种业科技有限公司适用 5% 的城建税税率；子公司江苏绿苑园林建设有限公司根据承接的项目所在地不同分别适用 5%、7% 的城建税税率。

本公司及子公司江苏绿苑园林建设有限公司为江苏省高新技术企业，适用 15% 的企业所得税税率；子公司宿迁中江种业有限公司、南通中江种业有限公司和江苏中江种业科技有限公司适用 25% 的所得税税率。

（2）税收优惠及批文

① 增值税

根据 1993 年《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第十五条“农业生产者销售的自产农业产品”，直接从事植物的种植、收割单位和个人销售的依“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农业产品征税范围注释》的通知”（财政部财税[1995]52 号）注释所列的自产农业产品免征增值税。子公司江苏绿苑园林建设有限公司种植的林业产品销售按上述条例免征增值税或即征即退。

根据 1993 年《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第十六条第一款、2008 年修改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第十五条第一款及《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若干农业生产资料征免增值税的通知》（财税[2001]113 号）规定，本公

公司及所属宿迁分公司、子公司宿迁中江种业有限公司、南通中江农业发展有限公司和江苏中江种业科技有限公司生产销售农作物种子产品，享受免征增值税优惠政策。

②企业所得税

经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国家税务局及江苏省地方税务局批准，本公司于 2009 年 12 月 22 日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 GR200932001008，有效期三年，2012 年 11 月 5 日根据江苏省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协调小组苏高企协[2012]22 号《关于公示江苏省 2012 年第三批复审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名单的通知》，本公司再次被复审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子公司江苏绿苑园林建设有限公司于 2009 年 5 月 27 日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 GR200932000260，有效期三年，2012 年 8 月 6 日，该公司再次被批准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F201232000601，有效期：三年。本公司与子公司江苏绿苑园林建设有限公司执行 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七条第（一）项、《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八十六条和《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农林牧渔业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1 年第 48 号）第二条的规定，企业从事农、林、牧、渔项目的所得，可以免征企业所得税，本公司销售自产种子及提供农技推广服务收入享受该免税政策。

（二）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要资产情况

1、货币资金

报告期内，公司货币资金分类列示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3-09-30	2012-12-31	2011-12-31
现金	50,106.00	10,890.21	17,509.01
银行存款	24,704,782.32	29,499,187.51	9,002,527.55
其他货币资金	7,000,000.00	1,161,919.00	-
合计	31,754,888.32	30,671,996.72	9,020,036.56

报告期内，公司的货币资金主要包括现金和银行存款。公司在 2011 年末、2012 年末货币资金余额分别为 9,020,036.56 元、30,671,996.72 元，2012 年较 2011

年增长 240.04%。

2011 年末、2012 年末及 2013 年 9 月 30 日，公司其他货币资金余额分别为 0 万元、116.19 万元和 700 万元，全部为公司向银行申请开具银行承兑汇票的保证金，汇票到期或承兑时保证金直接用于支付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

2、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2013-09-30	2012-12-31	2011-12-31
银行承兑汇票	1,450,000.00	-	-
合计	1,450,000.00	-	-

应收票据较上期增加 1,450,000.00 元，主要为子公司江苏绿苑园林有限公司客户昆山市周市基础建设开发有限公司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货款。

3、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及坏账准备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对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为：1年以内3%，1至2年10%，2至3年30%，3至5年50%，5年以上 100%。

另外，针对公司园林绿化业务，公司对该部分业务应收账款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为：1年以内5%，1至2年10%，2至3年20%，3至4年50%，4年以上 100%。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按账龄列示如下

单位：元

账龄	2013.09.30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21,962,113.83	51.32%	777,042.15
1-2 年	16,397,513.19	38.32%	1,639,751.32
2-3 年	726,500.20	1.70%	216,359.61
3-4 年	1,571,217.78	3.67%	874,636.35
4-5 年	256,202.60	0.60%	128,101.80
5 年以上	1,880,217.79	4.39%	1,880,217.79

合计	42,793,765.39	100.00%	5,516,109.02
账龄	2012.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27,915,805.10	46.84%	1,244,406.73
1-2年	22,448,529.04	37.67%	2,244,852.91
2-3年	7,089,004.30	11.89%	1,423,308.71
3-4年	256,202.60	0.43%	128,101.30
4-5年	566,883.02	0.95%	322,741.52
5年以上	1,320,978.12	2.22%	1,320,978.12
合计	59,597,402.18	100.00%	6,684,389.29
类别	2011.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34,585,600.52	71.86%	1,584,810.48
1-2年	11,398,546.77	23.68%	1,139,854.68
2-3年	271,822.19	0.56%	76,860.78
3-4年	551,263.43	1.15%	268,861.52
4-5年	19,213.35	0.04%	9,606.68
5年以上	1,301,764.77	2.70%	1,301,764.77
合计	48,128,211.03	100%	4,381,758.91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账龄结构较为合理，2年以内应收账款所占比重在80%以上，公司大额应收账款主要集中于园林绿化业务，由于该类业务回款周期较长，因此使得公司应收账款在三年以内比重较大。但公司主要客户为国有企业、事业单位及政府机构，信用资质良好，坏账损失的可能性较小。

(2) 报告期内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截至2013年9月30日，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苏州苏农园艺景观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494,042.00	一至两年	26.86%

如东县新天地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500,000.00	一年以内	10.52%
泗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非关联方	4,246,346.00	一年以内	9.92%
苏州工业园区地产经营管理公司	非关联方	2,082,702.40	一年以内	4.87%
镇江风景旅游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1,400,000.00	一至两年	3.27%
合计		23,723,090.40		55.44%

截至2012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苏州苏农园艺景观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3,051,042.00	一至两年	55.46%
泗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非关联方	4,653,966.00	一年以内	7.81%
苏州工业园区地产经营管理公司	非关联方	3,612,942.40	两至三年	6.06%
镇江风景旅游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2,600,000.00	一年以内	4.36%
镇江市润州区农业经济局	非关联方	1,563,466.83	两至三年	2.62%
合计		45,481,417.23		76.31%

截至2011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苏州苏农园艺景观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1,708,462.00	一年以内	45.11%
苏州工业园区地产经营管理公司	非关联方	4,525,904.71	一至两年	9.40%
泗阳县园林绿化管理处	非关联方	3,000,000.00	一年以内	6.23%
镇江市润州区农业经济局	非关联方	2,063,466.83	一至两年	4.29%
江苏省禾木研究所	非关联方	1,290,000.00	一至两年	2.68%
合计		32,587,833.54		67.71%

截至2013年9月30日，应收账款前五大单位的欠款金额合计2,452.62万元，占期末应收账款总额的56.09%，无持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4、预付账款

报告期内，公司预付账款按账龄列示如下：

单位：元

账龄	2013-09-30		2012-12-31		2011-12-31	
	账面金额	比例	账面金额	比例	账面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47,242,379.19	81.67%	51,842,388.64	92.35%	44,340,279.54	94.83%
1-2年	7,801,065.05	13.49%	2,442,105.05	4.35%	649,767.22	1.39%
2-3年	1,209,003.90	2.09%	194,830.08	0.35%	369,462.00	0.79%
3年以上	75,960.05	0.13%	54,234.40	0.10%	1,396,878.50	2.99%
4至5年	1,435,844.20	2.48%	1,602,242.60	2.85%		
5年以上	83,912.80	0.15%	-	-		
合计	57,848,165.19	100.00%	56,135,800.77	100.00%	46,756,387.26	100%

报告期内，公司预付款项主要为预付制种单位款及外购种子预付款。公司采用委托生产方式生产的种子产品，在各制种单位受托生产的种子入库前，需要根据各单位情况支付一定数额的预付款。同时公司根据自身业务需要，也需要外购部分种子，因此需要预先支付一定的采购款。

截至2013年9月30日，预付账款金额前5名金额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账龄	金额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高邮市马棚镇政府	一至两年	5,607,390.74	9.69%	土地租赁款
宿城区埠子镇人民政府	一年以内	4,656,800.00	8.05%	土地款
凌源市铁旭玉米研究所	一至两年	4,578,850.00	7.92%	购货款
高邮珠湖种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一年以内	3,559,825.00	6.15%	购货款
江苏省大华种业集团有限公司	一年以内	3,000,000.00	5.19%	购货款
合计		21,402,865.74	37.00%	

截至2012年9月30日，预付账款金额前5名金额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账龄	金额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阜宁县陈良种子有限公司	一年以内	7,674,498.60	13.67%	购货款
高邮市马棚镇政府	一年以内	6,060,000.00	10.80%	土地租赁款
王尔顺	一年以内	5,500,000.00	9.80%	购货款
甘肃省宇翔种业有限责任公司	一年以内	4,594,357.59	8.18%	购货款
辽宁凌源铁旭玉米研究所	一年以内	4,520,000.00	8.05%	购货款

合计		28,348,856.19	50.50%	
----	--	----------------------	---------------	--

截至2011年9月30日，预付账款金额前5名金额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账龄	金额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甘肃省宇翔种业有限责任公司	一年以内	9,700,000.00	20.75%	购货款
凌源市铁旭玉米研究所	一年以内	5,300,000.00	11.34%	购货款
江苏省方强农场集团有限公司	一年以内	4,000,000.00	8.55%	购货款
大丰稻麦原种场	一年以内	2,626,551.29	5.62%	购货款
阜宁县陈良种子有限公司	一年以内	2,554,618.60	5.46%	购货款
合计		24,181,169.89	51.72%	

截至2013年9月30日，公司无预付持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的股东单位及个人款项。

5、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及坏账准备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收账款按账龄列示如下：

单位：元

账龄	2013.09.30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9,667,984.03	79.45%	416,934.17
1-2 年	574,625.50	4.72%	57,462.55
2-3 年	1,856,383.26	15.26%	284,044.98
3-4 年	51,500.00	0.42%	25,750.00
4-5 年	17,452.02	0.14%	17,452.02
5 年以上	500.00		500.00
合计	12,168,444.81	100.00%	802,143.72
账龄	2012.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4,416,608.97	68.15%	173,559.71

1-2 年	1,958,752.00	30.22%	121,875.20
2-3 年	52,832.26	0.82%	10,699.68
3-4 年	25,012.02	0.39%	16,286.01
4-5 年	27,504.00	0.42%	27,254.00
5 年以上			
合计	6,480,709.25	100%	349,674.60
类别	2011.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8,557,068.86	56.26%	328,287.39
1-2 年	811,883.27	5.34%	52,705.40
2-3 年	725,001.02	4.77%	25,000.20
3-4 年	5,116,404.55	33.64%	250.00
4-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15,210,357.70	100%	406,242.99

(2) 报告期内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截至2013年9月30日，其他应收款主要单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叶彤	非关联方	1,000,000.00	一年以内	8.22%	借款
如东县财政局	非关联方	740,000.00	两至三年	6.08%	投标保证金
合计		1,740,000.00		14.30%	

叶彤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绿苑园林建设有限公司园林施工业务承包商，由于资金周转困难，江苏绿苑以借款形式预付其承包工程款，并按年利率10%计算利息，借款期限为一年。双方约定于工程结算时江苏绿苑在结算款中予以优先抵扣。本次借款资金拆借，资金流转已经内部控制决策程序，双方已签署《借款单》。此项借款已于2014年2月偿付完毕。

公司其他应收款中与如东县财政局发生的资金往来主要为全资子公司江苏绿苑园林建设有限公司为开展业务而缴纳的投标保证金。如东地区的招投标中心账户开设在如东县财政局，由于江苏绿苑在如东开展业务较多，每年都会产生投标保证金缴纳行为，而投标保证金的返还周期较长加上滚动缴存的影响，致使如东财政局其他应收账龄周期较长。

截至2012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如东县财政局	非关联方	740,000.00	一至两年	11.42%	投标保证金
江苏省种子管理站	非关联方	620,000.00	一年以内	9.57%	种子储备财政补贴款
江苏省农林厅	非关联方	605,000.00	一年以内	9.34%	种子储备财政补贴款
江苏省农科院	非关联方	600,000.00	一至两年	9.26%	押金
南通建设工程交易中心	非关联方	598,500.00	一年以内	9.24%	投标保证金
合计		3,163,500.00		48.81%	

截至2011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苏州苏农园艺景观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000,000.00	一年以内	19.72%	保证金
苏州工业园区国库支付中心	非关联方	660,737.00	一年以内	4.34%	保证金
苏州工业园区地产经营公司	非关联方	621,594.00	一至两年	4.09%	保证金
江苏省农科院	非关联方	600,000.00	一年以内	3.94%	押金
江苏省农林职业技术学院	实际控制人	400,000.00	一至两年	2.63%	借款
合计		5,282,331.00		34.73%	

截至2013年9月30日，其他应收款中不含持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

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6、存货

(1)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2013-09-30		2012-12-31		2011-12-31	
	原值	比例	原值	比例	原值	比例
原材料	38,423,875.96	23.31%	18,340,328.73	13.86%	18,745,367.34	17.20%
库存商品	47,081,812.86	28.56%	47,175,923.92	35.66%	33,465,653.88	30.72%
消耗性生物资产	7,543,013.97	4.58%	7,040,354.76	5.32%	6,121,133.64	5.62%
工程施工	57,922,651.32	35.14%	55,942,874.74	42.29%	42,590,913.94	39.09%
发出商品	13,113,624.56	7.95%	3,310,108.59	2.50%	7,180,760.00	6.59%
委托加工物资	-	-	-	-	243,526.40	0.22%
周转材料	732,275.57	0.44%	451,048.47	0.34%	340,154.50	0.31%
低值易耗品	37,825.50	0.02%	35,325.50	0.03%	267,090.80	0.25%
合计	164,855,079.74	100%	132,295,964.71	100%	108,954,600.50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库存商品及工程施工等。三者在公司存货结构中占比九成左右。随着公司生产规模及园林绿化工程施工项目的增加，公司存货也随之增加。

在存货构成中，原材料及库存商品占比五成左右，与公司水稻等商品种子研发、加工及销售有关。原材料及库存商品主要为公司制种原材料及成品种子，其中2012年末库存商品较2011年增长40.97%，主要原因为公司种子营业收入2012年较2011年增长7.89%，随着公司销售规模的扩大，自产种子及外购种子金额都相应增加，公司需储备较多存货以备主营业务快速增长所需。

截至2013年9月30日，公司存货增长较快主要为反映在原材料及发出商品增长部分。一方面为满足生产制种需要，公司外购种子原材料增长趋势符合业务需求，另一方面由于种子行业收入季节性波动所致，公司截至9月30日，发出商品增长较快，多数商品需要在第四季度才能确认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原材料、库存商品库龄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3-09-30		2012-12-31		2011-12-31	
	原材料	库存商品	原材料	库存商品	原材料	库存商品
1 年以内	36,380,301.48	47,081,812.86	17,072,329.05	40,929,097.99	18,745,367.34	29,300,404.36
1-2 年	1,897,983.19		1,267,999.68	6,073,261.66		2,891,529.61
2-3 年						1,273,719.90
3 年以上						
合计	38,423,875.96	47,081,812.86	18,340,328.73	47,175,923.92	18,745,367.34	33,465,653.88

公司主营水稻等商品种子研发、生产及销售，其中水稻种子为库存商品及原材料主要内容，由于下游种植业的季节性特征，决定了种子生产和销售的季节性特征明显。根据种子行业的特点，当年生产的种子一般在下一年开始销售，因此一年以内的种子为新种子，在低温冷藏的情况下一般在三年以内的种子均可销售，三年以上的种子在检测合格后也可销售。

工程施工在公司存货中占四成左右，主要为尚未结算的工程成本支出。

由于工程施工业务的“前期垫付、分期结算、分期收款”运营模式，园林施工企业需要垫付大量的流动资金，应收账款以及存货（主要指存货中的工程施工）较大，本公司也具有上述行业特点。随着公司业务规模不断扩大，工程项目施工中的未结算待甲方或业主确认的应收款金额扩大导致存货中的工程施工余额不断增加。

报告期内，公司工程施工核算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2013-09-30		2012-12-31		2011-12-31	
项目名称	金额	项目名称	金额	项目名称	金额
泗阳古黄河湿地公园	1,260.00	镇江团结河两岸景观工程	1,982.63	镇江团结河两岸景观工程	1,182.34
镇江大港核心湖工程	701.00	泗阳县人民路改造工程	953.49	句容房家坝四路二桥景观绿化工程	1,120.00
南通永兴大道公交优先建设等道路的配套绿化工程 C 标	574.67	镇江大港核心湖工程	510.00	南通通启路两侧绿化景观带工程 A 标	418.41
泗阳县人民路改造工程	477.92	南通通启路两侧绿化景观带工程 A 标	379.14	泗阳县人民路改造工程	403.85
南通通启路两侧绿化	379.14	沈海高速城东镇段东	233.95	镇江南山西入口绿化	296.86

景观带工程 A 标		侧		景观工程（二期）	
桑田岛绿化一标段	287.11	苏州独墅湖公共学院景观绿化工程 1 标	222.53	苏州独墅湖公共学院景观绿化工程 1 标	222.53
苏州独墅湖公共学院景观绿化工程 1 标	222.53	南通纬十路河道景观 9 标工程	215.97	泗阳县生态科技园草坪工程	167.15
沈海高速城东镇段东侧	220.22	通州张芝山竖河景观绿化工程	192.63	园区绿化改造工程三标	132.18
通州张芝山竖河景观绿化工程	192.63	泗阳县生态科技园草坪工程	145.18	南通纬十路河道景观 9 标工程	121.62
昆山市淀山湖镇机场路移苗绿化工程	179.33	西郊利物浦大学工管楼景观绿化工程	106.34	西郊利物浦大学工管楼景观绿化工程	106.34
泗阳县北京路草坪工程	160.23	园区绿化改造工程三标	105.65	泗阳县森林公园+宿迁党校绿化工程	87.81
园区绿化改造工程三标	126.46	如东县老城区绿化改造工程	87.12		
太仓 339 省道两侧及延伸段绿化提档工程	123.93	泗阳县森林公园+宿迁党校绿化工程	83.21		
南通纬十路河道景观 9 标工程	119.08	句容千树进城 2 标绿化工程	78.00		
西郊利物浦大学工管楼景观绿化工程	103.62	张家港仇家社区绿化改造	68.55		
镇江南山西入口绿化景观工程（二期）	101.10	开发区国庆金秋洽谈会绿化工程	54.23		
如东县老城区绿化改造工程	87.12	镇江南山西入口绿化景观工程（二期）	50.00		
泗阳县生态科技园草坪工程	85.10	泗阳县北京路草坪工程	49.30		
句容段京沪高铁四标工程	84.27	禾木山庄工程	29.00		
泗阳县森林公园+宿迁党校绿化工程	83.21	海棠园绿化	13.95		
泗洪青阳镇高速路口	69.76	泗阳古黄河湿地公园	11.85		
开发区国庆金秋洽谈会绿化工程	52.12	73016 部队绿化工程	10.28		
年度禾木山庄工程	29.59	徐州市贾汪区周围山体提升监理工程	9.73		
海棠园绿化	21.60	南通永兴大道公交优先建设等道路的配套绿化工程 C 标	0.77		
句容千树进城 2 标绿化工程	20.29	桑田岛绿化一标段	0.43		
张家港仇家社区绿化	19.95	句容段京沪高铁四标	0.36		

改造		工程			
73016 部队绿化工程	10.28				
合 计	5,792.27	合 计	5,594.29	合 计	4,259.09

(2) 存货跌价准备

公司的库存商品属农作物种子，期末库存均为保质期内有效种子，期末存货账面价值均小于可变现净值，故不需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公司的消耗性生物资产为农林苗木，期末库存均为生长中的苗木，期末存货账面价值均小于可变现净值，故不需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公司其他各类别的存货期末均不存在需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情况。

7、固定资产

报告期内固定资产及折旧变动情况表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3-09-30	2012-12-31	2011-12-31
一、账面原值合计：	75,035,045.50	74,078,096.68	50,116,972.67
房屋建筑物	39,300,902.28	39,440,902.28	30,459,700.52
机器设备	1,188,574.50	882,358.68	313,043.68
运输设备	7,384,222.00	7,129,624.00	6,168,973.75
电子设备	5,049,102.55	4,544,867.55	4,144,022.65
专用设备	21,504,086.07	21,480,086.07	8,643,168.07
其他设备	608,158.10	600,258.10	388,064.00
二、累计折旧合计：	26,836,316.06	22,671,366.59	18,052,658.71
房屋建筑物	11,667,340.47	10,265,527.78	8,848,047.01
机器设备	463,944.91	405,411.87	204,379.29
运输设备	4,402,668.79	3,626,497.01	2,672,881.21
电子设备	3,433,498.51	2,909,363.05	2,404,196.28
专用设备	6,447,507.01	5,086,689.71	3,679,745.10
其他设备	421,356.37	377,877.17	243,409.82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48,198,729.44	51,406,730.09	32,064,313.96
房屋建筑物	27,633,561.81	29,175,374.50	21,611,653.51
机器设备	724,629.59	476,946.81	108,664.39
运输设备	2,981,553.21	3,503,126.99	3,496,092.54

电子设备	1,615,604.04	1,635,504.50	1,739,826.37
专用设备	15,056,579.06	16,393,396.36	4,963,422.97
其他设备	186,801.73	222,380.93	144,654.18

公司固定资产主要为房屋建筑物、专用设备和运输设备，占公司固定资产90%左右。截至2013年9月30日，公司房屋建筑物、专用设备和运输设备成新率为70.31%、70.02%、60.97%。公司固定资产累计折旧额为26,836,316.06元，无固定资产发生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事项，不存在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8、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明细列示如下：

类别	2012-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09-30	工程 进度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 减少		
优良品种繁育加工中心	-	233,300.00	-	-	233,300.00	2.00%
双阳基地	108,027.84	-	108,027.84	-	-	100.00%
宿迁现代种业产业园	-	12,975.00	-	-	12,975.00	1.00%
高邮加工中心	-	1,145,437.00	-	-	1,145,437.00	5.00%
合计	108,027.84	1,391,712.00	108,027.84	-	1,391,712.00	-

截至2013年9月30日，公司期末在建工程不存在减值情形，无需提取减值准备。

9、无形资产

报告期内，公司无形资产及摊销变动情况表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3-09-30	2012-12-31	2011-12-31
一、账面原值合计：	28,369,992.40	24,059,532.40	24,014,493.31

专利权	-	-	1,011.11
特许使用权	11,722,888.70	9,922,888.50	9,876,838.50
土地使用权	16,647,103.70	14,136,643.70	14,136,643.70
二、累计摊销合计:	10,754,680.24	9,858,236.61	8,784,495.00
专利权	-	1,011.11	700.00
特许使用权	6,918,063.74	6,825,722.10	5,894,200.48
土地使用权	3,836,616.50	3,031,503.40	2,889,594.51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17,615,312.16	14,202,306.70	15,229,998.31
专利权	-	-	311.11
特许使用权	4,804,824.96	3,097,166.40	3,982,638.02
土地使用权	12,810,487.20	11,105,140.30	11,247,049.18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和特许使用权，其中特许使用权主要为公司商品种子使用权。

10、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13-09-30	2012-12-31	2011-12-31
高邮沙堰田间工程	378,019.17	432,091.91	504,025.57
苏两优 124 南繁制种技术项目费	331,500.00	390,000.00	-
苏 77A 生产技术项目费	375,000.00	487,500.00	-
本部办公楼装修	-	-	146,860.32
研发用石狮土地租赁费	-	-	182,693.00
网络服务费	-	3,187.50	5,437.50
合计	1,086,019.17	1,312,709.41	839,016.39

11、递延所得税资产

报告期内，公司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3-09-30	2012-12-31	2011-12-31
资产减值准备	987,882.46	1,079,491.26	789,672.33
可抵扣亏损	470,818.87	-	-
合计	1,458,701.33	1,079,491.26	789,672.33

截至本说明书出具日，公司无应确认而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情况。

12、资产减值准备

报告期内，公司除计提坏账准备外，未计提其他资产的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2013-09-30	2012-12-31	2011-12-31
坏账准备	6,318,252.74	7,034,063.89	4,788,001.90
合计	6,318,252.74	7,034,063.89	4,788,001.90

(三) 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要债务情况

1、短期借款

报告期内，公司短期借款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类别	2013-09-30	2012-12-31	2011-12-31
保证借款	83,200,000.00	94,500,000.00	13,000,000.00
抵押借款	-	-	23,260,000.00
质押借款	5,040,000.00	-	-
合计	88,240,000.00	94,500,000.00	36,260,000.00

截至 2013 年 9 月 30 日，公司无已到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2、应付票据

报告期内，公司应付票据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类别	2013-09-30	2012-12-31	2011-12-31
银行承兑汇票	14,000,000.00	2,289,495.00	-
合计	14,000,000.00	2,289,495.00	-

3、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账龄分析表

单位：元

账龄	2013-09-30	2012-12-31	2011-12-31
1 年以内	57,672,741.48	75,079,453.31	61,228,935.69

1至2年	39,399,078.40	8,973,625.82	7,045,230.06
2至3年	2,798,838.44	506,865.00	6,979,643.51
3年以上	1,222,956.32	716,679.92	716,679.92
合计	101,093,614.64	85,276,624.05	75,970,489.18

报告期内应付账款主要是应付种子款及绿化业务工程款，账龄多为1年以内。

(2) 应付账款前五名情况

截至2013年9月30日，公司应付账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占总额比例	款项性质
江苏大华种业集团有限公司	11,644,288.00	一年以内	11.52%	种子款
句容市华林工业装备安装有限公司	9,923,240.00	一年以内	9.82%	供应商款
句容市汇景园林绿化有限责任公司	4,300,000.00	一年以内	4.25%	工程款
高邮珠湖种业科技有限公司	3,615,412.00	一年以内	3.58%	种子款
李占柱	2,886,706.05	一年以内	2.86%	种子款
合计	32,369,645.05		32.02%	

截至2012年12月31日，公司应付账款前五名单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占总额比例	款项性质
句容市汇景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4,300,000.00	一年以内	5.04%	工程款
阜宁县陈良种子有限公司	3,894,814.05	一年以内	4.57%	种子款
江西先农种业有限公司	2,678,797.37	一年以内	3.14%	种子款
凌源市铁旭玉米研究所	2,347,100.00	一年以内	2.75%	种子款
甘肃宇翔种业有限公司	2,268,456.00	一年以内	2.66%	种子款
合计	15,489,167.42	-	18.16%	-

截至2011年12月31日，公司应付账款前五大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占总额比例	款项性质
阜宁县华丰种业有限公司	9,905,975.00	一年以内	13.04%	种子款

盐城市义丰种业有限公司	6,437,380.00	一年以内	8.47%	种子款
甘肃省宇翔种业有限公司	4,212,870.00	一年以内	5.55%	种子款
句容市工业设备安装公司	3,875,000.00	一年以内	5.10%	工程款
句容市华林工业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3,730,000.00	一年以内	4.91%	工程款
合计	28,161,225.00	-	37.07%	-

截至 2013 年 9 月 30 日，应付账款中无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

4、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账龄分析表

单位：元

账龄	2013-09-30	2012-12-31	2011-12-31
1 年以内	10,272,901.10	6,693,643.90	19,053,845.01
1 至 2 年	400,654.56	354,216.93	882,141.03
2 至 3 年	276,500.00	851,741.03	107,000.00
3 年以上	660,741.03	-	633,200.00
合计	11,610,796.69	7,899,601.86	20,676,186.04

(2) 期末其他应付款前五名情况

截至2013年9月30日，公司其他应付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占总额比例	款项性质
江苏和盛兴园林绿化建设有限公司	2,900,000.00	一年以内	24.98%	保证金
句容市汇景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2,800,000.00	一年以内	24.12%	保证金
句容市华阳镇继东草坪苗木专业合作社	2,700,000.00	一年以内	23.25%	保证金
南京远望富硒农产品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	一年以内	8.61%	保证金
江苏农林职业技术学院	101,617.00	一年以内	0.88%	薪酬
合计	9,501,617.00	-	81.83%	-

截至2012年12月31日，公司其他应付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占总额比例	款项性质
------	----	----	-------	------

江苏农林职业技术学院	5,206,127.40	一年以内	65.90%	借款
江苏星火草坪联合开发公司	502,533.00	四至五年	6.36%	借款
王奇	286,113.00	一年以内	3.62%	保证金
张芳辉	176,834.00	一年以内	2.24%	保证金
曹埠经营部	50,000.00	一年以内	0.63%	保证金
合计	6,221,607.40	-	78.76%	-

截至2011年12月31日，公司其他应付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占总额比例	款项性质
江苏农林职业技术学院	6,504,730.27	一年以内	31.46%	借款
史云光	3,500,000.00	一年以内	16.93%	借款
江苏省农业委员会	2,000,000.00	一年以内	9.67%	项目拨款暂挂
江苏星火草坪联合开发公司	502,533.00	三至四年	2.43%	借款
苏州光福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135,788.00	一至两年	0.66%	借款
合计	12,643,051.27	-	61.15%	-

报告期内，公司与实际控制人江苏农林学院发生其他应付款主要为资金往来款，主要是因为子公司江苏绿苑因为业务需要及行业特点，为保障正常经营从学院拆借周转资金，但都及时偿还完毕。

截至2013年9月30日，期末其他应付款中含间接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的股东江苏农林职业技术学院单位金额为101,617.00元

5、预收账款

账龄	2013-09-30	2012-12-31	2011-12-31
1 年以内	33,309,805.78	21,257,452.51	22,012,577.47
1 至 2 年	1,654,175.69	1,268,679.10	719,145.53
2 至 3 年	882,423.96	201,319.53	112,055.08
3 年至 4 年	429,806.82	228,487.29	742,249.65
合计	36,276,212.25	22,955,938.43	23,586,027.73

报告期内，公司的预收账款主要为预收种子款，账龄多为 1 年以内。2013 年 9 月 30 日公司预收账款较 2012 年 12 月 31 日增长 53.08%，主要为系预收小

麦、油菜及杂交水稻晚稻等种子款增加所致。

截至 2013 年 9 月 30 日，预收款项期末余额前 5 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占总额比例	款项性质
宿迁市经济开发总公司	5,560,000.00	一年以内	15.33%	搬迁款
沭阳配送中心	2,186,302.91	一年以内	6.03%	种子款
镇江瑞繁农艺有限公司	2,162,500.52	一年以内	5.96%	种子款
ACRI-NOZAKILT	2,162,500.52	一年以内	5.96%	种子款
潘祝友	2,065,778.40	一年以内	5.69%	种子款
合计	14,137,082.35	-	38.97%	-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预收款项期末余额前 5 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占总额比例	款项性质
句容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6,000,000.00	一年以内	26.14%	工程款
滨海天龙种业有限公司	865,263.00	一年以内	3.77%	种子款
苏州工业园区市政物业管理公司	856,578.42	一至两年	3.73%	工程款
湖南省祁东县农技推广中心	833,880.00	一年以内	3.63%	种子款
安徽明光市森防服务部	700,000.00	一年以内	3.05%	种子款
合计	9,255,721.42	-	40.32%	-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预收款项期末余额前 5 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占总额比例	款项性质
中新苏州工业园区市政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1,165,826.97	一年以内	4.94%	工程款
大丰市农丰良种有限公司	1,070,233.75	一年以内	4.54%	种子款
镇江风景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900,000.00	一年以内	3.82%	工程款
浙江凤起农产有限公司	829,500.00	一年以内	3.52%	种子款
宿迁宿豫区植保服务站商贸城经营部	802,455.12	一年以内	3.40%	种子款
合计	4,768,015.84	-	20.22%	-

截至 2013 年 9 月 30 日，公司预收账款中无应付持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的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方。

6、应交税费

单位：元

税种	2013-09-30	2012-12-31	2011-12-31
增值税	11,468.03	112,462.56	
营业税	883,257.82	999,643.48	823,896.47
城建税	49,534.71	65,980.97	53,339.45
教育附加税	41,588.70	51,967.70	36,154.85
企业所得税	181,883.34	1,326,366.58	733,657.07
个人所得税	-523,932.67	-312,311.45	-298,637.36
房产税	46,226.45	40,386.36	-
土地使用税	54,436.38	19,213.50	-
印花税	438.55	8,645.46	-
综合基金	23,934.44	-	586.23
合计	768,835.75	2,312,355.16	1,348,996.71

7、应付职工薪酬

单位：元

项 目	2013-9-30	本期增加	本期支付	2012-12-3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35,412.40	12,076,527.35	13,596,709.75	2,055,594.80
职工福利费	-	491,768.70	491,768.70	-
社会保险费	-	1,202,013.99	1,202,013.99	-
住房公积金	-	171,806.00	171,806.00	-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60,552.04	60,552.04	-
合 计	535,412.40	14,002,668.08	15,522,850.48	2,055,594.80

应付职工薪酬余额主要为 2013 年 9 月尚未支付的职工奖金。

8、应付利息

单位：元

单位	2013-09-30	2012-12-31	2011-12-31
借款应付利息	164,690.01	152,515.56	67,435.74

合计	164,690.01	152,515.56	67,435.74
----	------------	------------	-----------

9、应付股利

单位：元

单位	2013-09-30	2012-12-31	2011-12-31
江苏农林职业技术学院资产经营公司	2,150,000.00	1,020,000.00	-
自然人股东	11,250.00	-	-
合计	2,161,250.00	1,020,000.00	-

10、长期借款

报告期内，公司长期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借款类别	2013-09-30	2012-12-31	2011-12-31
信用借款	1,000,000.00	1,000,000.00	-
合计	1,000,000.00	1,000,000.00	-

长期借款明细如下：

债权人	金额	期限	年利率	借款合同编号	担保方式	担保单位（或质押、质押物）
江苏省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1,000,000.00	2012/11/15-2015/11/14	0.00%	DK(2012-085)SKJT	信用	无
合计	1,000,000.00	-	-	-	-	-

根据 2012 年 10 月 25 日，公司与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国际信托有限公司签署的《项目有偿资金使用合作协议》，由江苏省财政厅拨付资金委托江苏省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制定用于中江种业“稻麦新品种武运粳 27 号和宁麦 18 产业化”科技成果转化项目。

11、其他非流动负债

公司其他流动负债主要系政府拨入的项目补助款。报告期内，公司收到的项目补助款明细及当期结转损益情况如下：

单位：元

政府补助种类	2013 年 1-9 月	2012 年	2011 年	依据
--------	--------------	--------	--------	----

期初余额	9,810,000.00	1,883,076.90	1,904,871.30	-
本期收到	2,280,000.00	9,950,000.00	500,000.00	-
其中：农业三项工程	-	-	500,000.00	注 1
三新工程项目	280,000.00	-	-	注 2
农业产业化经营项目	-	2,000,000.00	-	注 3
南京市院士工作站项目	-	300,000.00	-	注 4
省科技计划院士工作站项目	-	1,000,000.00	-	注 5
省级现代种业发展项目	-	5,000,000.00	-	注 6
现代农业生产发展项目（南通）	-	1,650,000.00	-	注 7
稻种新品种武运粳 27 号和宁麦 18 产业化	2,000,000.00	-	-	注 8
协优 728、苏优 22 亲本原种扩繁项目	-	-	-	注 9
减：本期转损益	6,288,472.22	2,023,076.90	521,740.40	-
期末金额	5,801,527.78	9,810,000.00	1,883,130.90	-

注 1：公司于 2011 年 11 月 14 日收到江苏省农业委员会拨付的 2011 年农业三项工程专项资金 50 万元，该款项系根据公司与江苏省农业委员会签订的《江苏省农业三项工程项目合同书》等文件的规定拨付，专项用于“设施栽培西瓜新品种的选育与推广”项目，公司将其确认为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并在项目实施期间内分摊。

注 2：公司于 2013 年 9 月 29 日收到江苏省农业委员会拨付的省农业三新工程项目专项资金 28 万元，专项用于“优质粳稻武运粳 27 号繁育推广与产业化开发”项目，公司将其确认为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并在项目实施期内分摊。

注 3：公司于 2012 年 7 月 26 日收到江苏省财政厅财政支付局拨付的农业产业化经营项目专项资金 200 万元，专项用于“稻麦新品种繁育及产业化”项目，公司将其确认为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并在项目实施期内分摊。

注 4：公司于 2012 年 10 月 30 日收到南京市建邺区财政局拨付的南京市原始工作站项目专项资金 30 万元，专项用于“南京市企业院士工作站”项目，公司将其确认为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并在项目实施期内分摊。

注 5：公司于 2012 年 11 月 14 日收到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拨付的省科技计划院士工作站项目专项资金 100 万元，专项用于“江苏省企业院士工作站”项目，公司将其确认为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并在项目实施期内分摊。

注 6：公司于 2012 年 12 月 31 日收到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农业委员会拨付的省级现代种业发展项目专项资金 500 万元，专项用于“品种创新及商业化育种体系建设”项目，公司将其确认为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并在项目实施期内分摊。

注 7：公司于 2011 年 7 月收到江苏省农业委员会拨付的现代种业发展项目专项资金 200 万元，专项用于“江苏沿海特色苗木工厂化育苗中心建设”项目，公司将其中 165 万确认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从 2013 年 1 月 1 日起按相关资产折旧年限 10 年摊销，其余 35 万确认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营业外收入。

注 8、公司于 2013 年 1 月 15 日收到南京市建邺区财政局拨付的省科技成果转化专项资金 200 万元，专项用于“稻种新品种武运粳 27 号和宁麦 18 产业化”项目，公司将其确认为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并在项目实施期内分摊。

注 9：公司于 2007 年 12 月收到江苏省财政厅拨付的“江苏省优质杂交水稻新品种协优 728 和苏优 22 亲本原种扩繁项目专项资金 180 万元，该款项系根据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农林厅《关于下达 2007 年农业综合开发良种繁育基地和优势特色种养示范项目计划的通知》（苏农计[2007]217 号、苏财农发[2007]81 号）等文件的规定拨付，公司将其确认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并自 2010 年 1 月起按相关资产折旧年限 10 年摊销。

12、公司的担保、保证、抵押、质押、票据贴现等其他或有债务，其他逾期未偿还债项情况

(1) 截至 2013 年 9 月 30 日，公司对外担保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	贷款银行	被担保方	担保方式	担保合同金额（万元）
1	贷款	中国建设银行句容支行	江苏农林职业技术学院	保证担保	3,700.00

该项贷款由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绿苑以保证形式担保。该担保事项已履行相关决策程序，关联方履行了回避程序。

2013 年 12 月 12 日，该项保证所担保的银行贷款已偿还完毕，江苏绿苑已于同日与债权人签署《保证解除协议》。

(2) 公司房产抵押情况如下：

债权人	抵押物 明细	抵押 合同编号	担保期限	权证编号	面积 m ²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宿迁分行营业部	种子库 综合楼	3213001-2012 年宿营（抵）字 004 号	2012/6/26- 2015/6/25	宿房权证开 发区第 658 号	2,515.19
	种子加工车 间、低温储藏 室			宿房权证开 发区第 12915 号	1,357.27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江苏省分行营业部	厂房、仓库、 加工车间	32010001-2013 客中（抵）字 0004 号	2013/02/25- 2015/02/24	宁房权证合 换字第 13207 号、 13208 号、 13209 号、 13210 号、 007833 号、 18761 号房 产；	7,562.05

(3) 公司土地抵押情况如下：

债权人	坐落	抵押 合同编号	担保期限	权证编号	面积 m ²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宿迁分行营业部	富民大道西 侧	3213001-2012 年宿营（抵）字 004 号	2012/6/26- 2015/6/25	宿国用 2009 第变 5547 号	25,618.00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江苏省分行营业部	六合区龙池 街道雄州南 路 389 号	32010001-2013 年客中（抵）字 0004 号	2013/02/25- 2015/02/24	宁国用 [2009]第 01756 号	28,178.30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江苏省分行营业部	六合经济开 发区毛许村	32010001-2011 年客中（抵）字 0001 号	2011/04/27- 2014/04/26	宁国用 [2005]第 00095 号	34,434.80

除上述对外担保、抵押外，本公司无担保、保证、抵押、质押、票据贴现等其他或有债务，其他逾期未偿还债项情况。

(四) 报告期内股东权益情况

报告期内股东权益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3-09-30	2012-12-31	2011-12-31
股本（实收资本）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资本公积	341,055.75	341,055.75	341,055.75
盈余公积	3,913,520.52	3,913,520.52	3,419,884.57
未分配利润	5,036,930.08	10,370,459.55	7,008,951.63
少数股东权益	3,358,718.94	2,359,914.36	1,775,132.26
所有者权益合计	112,650,225.29	116,984,950.18	112,545,024.21

四、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

（一）关联方及关联方关系

根据《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关联方包括：公司控股股东；持有公司股份 5% 以上的其他股东；控股股东及其股东控制或参股的企业；对控股股东及主要股东有实质影响的法人或自然人；公司参与的合营企业、联营企业；公司的参股企业；主要投资者个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与上述人员关系密切的人员控制的其他企业；其他对公司有实质影响的法人或自然人。公司主要关联方及关联关系如下：本公司报告期内主要关联方情况如下：

1、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企业名称	关联方与公司关系	持股比例
江苏农林职业技术学院	实际控制人	间接持股 51.00%
江苏农林职业技术学院资产经营公司	控股股东	51.00%

2、持有本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

企业名称	关联方与公司关系	持股比例
江苏阳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法人股东	44.00%

3、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有本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自然人股东、关键管理人员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及其控制、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

企业名称	关联方与公司关系	持股比例
------	----------	------

江苏茗苑茶叶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 100% 持股企业	-
江苏禾木农博园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100% 持股企业	-
句容市顺安驾培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100% 持股企业	-
镇江牧苑动物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100% 持股企业	-
句容市新大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100% 持股企业	-
句容鸿盛会计服务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100% 持股企业	-
句容苏润服务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100% 持股企业	-
镇江苏亚食品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100% 持股企业	-
句容市康乐场地建设绿化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100% 持股企业	-
句容禾木山庄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100% 持股企业	-

4、公司子公司及其他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关联方与公司关系	持股比例
江苏中江种业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00.000%
江苏绿苑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00.000%
江苏江邮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00.000%
宿迁中江种业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51.980%
南通中江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51.000%
盐城市方强种业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51.000%
王福银	董事长	0.225%
蒋红云	董事、总经理	0.150%
朱晓丰	董事	-
金国荣	董事	-
张 正	董事	-
刘永健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0.150%
凌兆凤	副总经理	0.150%
查军民	副总经理	0.150%
史清云	副总经理	0.150%
严雯耀	监事会主席	-
徐建新	监事	-
罗德祥	职工监事	0.150%

(二) 报告期内经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无经常性关联交易。

(三) 报告期内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

1、销售商品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2013年1-9月		2012年度		2011年度	
	金额	占同类主营业务收入比例	金额	占同类主营业务收入比例	金额	占同类主营业务收入比例
江苏农林学院	-	-	65,621.00	0.1%	-	-
合计	-	-	65,621.00	0.1%	-	-

2012年主要为江苏绿苑向江苏农林学院销售苗木，销售价格参照市场价确定。

2、资金往来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偶发性关联交易资金往来款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名称	2013-09-30	2012-12-31	2011-12-31
应收账款	江苏农林职业技术学院	-	50,256.00	-
预付账款	江苏农林职业技术学院	-	29,000.00	-
其他应收款	江苏农林职业技术学院	-	-	400,000.00
其他应付款	江苏农林职业技术学院	101,617.00	5,206,127.40	6,504,730.27

2012年公司应收江苏农林学院款项主要为江苏农林学院采购的苗木款。

2012年公司预付江苏农林学院款项主要为支付江苏农林学院代缴水电费。

报告期内，公司与江苏农林学院之间的其他应收款及其他应付款主要为资金拆借款项。

2、关联方担保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农林学院资产经营公司及5%以上股东阳光集团为公司银行借款提供担保。2011年度、2012年度及2013年1-9月，农林学院资产经营公司为公司银行借款提供担保的金额分别为300万元、2,750万元和3,820万元；阳光集团为公司银行借款提供担保的金额分别为1,000万元、3,500万元和5,500万元。

除以上关联交易，2011年1月1日至2013年9月30日，公司未发生其他关联方交易事项。

（四）关联交易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况，且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除发生资金往来及担保行为外，其他偶然关联业务交易，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影响较小。

（五）关联交易决策权限及程序

1、《公司章程》对关联交易的规定

第七十六条 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

关联股东的回避和表决程序为：

①公司应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对拟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有关事项是否构成关联交易作出判断，在作此项判断时，股东的持股数额应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登记为准；如经董事会判断，拟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有关事项构成关联交易，则董事会应书面通知关联股东。

②关联股东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 5 日前向董事会主动声明其与关联交易各方的关联关系；关联股东未主动声明并回避的，知悉情况的股东有权要求其予以回避；

③股东大会在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会议主持人宣布有关关联关系股东的名单，并对关联股东与关联交易各方的关联关系、关联股东的回避和表决程序进行解释和说明；

④关联股东可以参加审议涉及自己的关联交易，并可就该关联交易是否公平、合法及产生的原因等向股东大会作出解释和说明，但该股东无权就该事项参与表决；公司董事会应在股东投票前，提醒关联股东须回避表决；

⑤关联股东回避的提案，由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股东对有关关联交易进行审议表决，表决结果与股东大会通过的其他决议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⑥关联股东的回避和表决程序应载入会议记录。

2、《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关联交易的规定

《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第十四条规定：公司关联方与公司签署涉及关联交易的协议，应当采取必要的回避措施：（一）任何个人只能代表一方签署协议；（二）关联方不得以任何方式干预公司的决定；（三）董事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应当回避表决，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

（六）关联交易决策程序执行情况

2002年1月股份公司成立后，除《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对关联交易决策作出规定外，公司还专门制定了《关联交易决策制度》，严格规范关联交易行为。

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和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 2013 年 9 月 30 日，公司对外担保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	贷款银行	被担保方	担保方式	担保合同金额（万元）
1	贷款	中国建设银行 句容支行	江苏农林职业技术学院	保证担保	3,700.00

该项贷款由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绿苑以保证形式担保。该担保事项已履行相关决策程序，关联方履行了回避程序。

2013 年 12 月 12 日，该项保证所担保的银行贷款已偿还完毕，江苏绿苑已于同日与债权人签署《保证解除协议》。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期后非调整事项，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六、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资产评估事项。

七、股利分配政策和近两年及一期分配情况

（一）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缴纳所得税后形成的净利润，按照下列顺序进行分配：

- 1、弥补以前年度的亏损；
- 2、提取 10%法定公积金；

- 3、经股东大会决议，可以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
- 4、支付股东股利。

(二) 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的股利分配情况

根据 2013 年 4 月 24 日股东会决议，本公司将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止经审计后的未分配利润按 2012 年 12 月 31 日止的持股比例向股东分配现金股利 3,000,000.00 元。

根据 2012 年 4 月 10 日股东会决议，本公司将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止经审计后的未分配利润按 2011 年 12 月 31 日止的持股比例向股东分配现金股利 2,000,000.00 元。

(三) 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2013 年 11 月 15 日，公司召开了 201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江苏中江种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公司股票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未发生变化。

八、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基本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出具日，公司共有 5 家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其基本情况如下：

(一) 江苏绿苑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1988 年 6 月 22 日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注册资本	4,200 万元人民币
实收资本	4,200 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	句容市华阳镇句蜀路 4 号
法定代表人	史清云
经营范围	园林绿化工程规划、设计、施工、氧化；草坪、花卉、种苗的生产与销售；草种、园林机具、绿化专用肥料销售；运动场地、喷灌工程、水电安装、施工；农业、园艺实用技术培训；园林景观设计、施工；古典园林建筑、城市市政施工；土石方工程施工；农业设施设计、施工；工程监理；
持股比例	100%

财务状况及经营情况	截至 2013 年 9 月 30 日, 该公司总资产 132,772,437.42 元, 净资产 51,200,895.49 元; 2013 年 1-9 月实现净利润 2,334,535.98 万元(以上财务数据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	---

(二) 江苏中江种业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1 年 4 月 8 日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注册资本	500 万元人民币
实收资本	500 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	如东县镇江海西路 84 号
法定代表人	蒋红云
经营范围	农学研究、林学研究服务; 农作物、园林绿化技术开发和咨询服务; 农业观光旅游服务; 观赏苗木、农作物的种植及销售; 农田水利、设施农业的规划和施工
持股比例	100%
财务状况及经营情况	截至 2013 年 9 月 30 日, 该公司总资产 5,644,867.67 元, 净资产 3,914,365.84 元; 2013 年 1-9 月实现净利润 17,293.09 元(以上财务数据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三) 江苏江邮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2 年 8 月 31 日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注册资本	500 万元人民币
实收资本	500 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	高邮市马棚镇东湖村 14 组
法定代表人	王福银
经营范围	农业技术开发与推广
持股比例	100%
财务状况及经营情况	截至 2013 年 9 月 30 日, 该公司总资产 4,927,282.33 元, 净资产 4,901,736.33; 2013 年 1-9 月实现净利润-71,089.59 元(以上财务数据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四) 南通中江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03 年 2 月 20 日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	1,500 万元人民币

实收资本	380 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	如东县掘港镇镇江海西路 84 号		
法定代表人	杨少华		
经营范围	许可经营项目：主要农作物常规种子及非主要农作物种子批发、零售。 一般经营项目：主要农作物常规种子、非主要农作物种子的培育、生产；包装种子、农机具、农膜销售；化肥、农药（危险化学品除外）零售；农业新技术研究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		
股东构成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中江种业	765.00	51%
	杨少华	555.00	37%
	刘宗陈	180.00	12%
财务状况及经营情况	截至 2013 年 9 月 30 日，该公司总资产 10,128,960.95 元，净资产 4,605,901.69 元；2013 年 1-9 月实现净利润 501,237.85 元（以上财务数据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五）宿迁中江种业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01 年 5 月 22 日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	102 万元人民币		
实收资本	102 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	宿迁经济开发区富民大道 315 号		
法定代表人	刘志勇		
经营范围	许可经营项目：除棉花以外的农作物常规种子批发、零售。 一般经营项目：包装的农作物杂交种子、农副产品销售（国家专营的除外），农作物种子技术转让、咨询服务		
股东构成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中江种业	52.00	50.98%
	朱瑞玲	15.30	15.00%
	刘志勇	20.40	20.00%
	吴芹	9.20	9.02%
	杨兴华	5.10	5.00%
财务状况及经营情况	截至 2013 年 9 月 30 日，该公司总资产 27,775,842.56 元，净资产 1,244,241.81；2013 年 1-9 月实现净利润-867,246.10 元（以上财务数据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六）盐城市方强种业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2年7月25日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	100万元人民币		
实收资本	100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	大丰市一里河		
法定代表人	蒋红云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种子种植技术开发；不再分装的包装种子销售		
股东构成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中江种业	51.00	51.00%
	江苏方强农场集团有限公司	49.00	49.00%
财务状况及经营情况	截至2013年9月30日，该公司总资产1,004,384.95元，净资产1,004,384.95；2013年1-9月实现净利润4,384.95元（以上财务数据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九、管理层对公司最近两年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状况的分析

（一）盈利能力分析

财务指标	2013年1-9月	2012年	2011年
主营业务毛利率	18.98%	21.64%	22.11%
净资产收益率	-2.08%	5.19%	10.1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8.88%	1.65%	8.33%
每股收益（元/股）	-0.02	0.06	0.1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每股收益（元/股）	0.10	0.02	0.09

2011年、2012年，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维持在21%左右，较为平稳。构成主营业务的两块业务报告期内毛利率也始终较为平稳，未出现异常现象。

2013年毛利下降主要为种子销售业务板块毛利较往年下降。其主要原因是因部分种子芽率不达标，2013年9月公司处理了一批不合格品杂交水稻新两优6380，数量为126,730.5公斤，售价248,630.01元，单价1.96元。合格品的平均售价为33.84元，若按合格品计算减少收入4,039,771.37元。若考虑该因素计算，杂交水稻毛利率将达24.37%，较往年略有上升。

（二）偿债能力分析

财务指标	2013-09-30	2012-12-31	2011-12-31
流动比率（倍）	1.20	1.27	1.43
速动比率（倍）	0.55	0.67	0.71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61.60%	55.04%	46.28%

公司 2013 年三季度末、2012 年末、2011 年末流动比率分别为 1.20、1.27、1.43，速动比率分别为 0.55、0.67、0.71。报告期内，公司银行借款余额较大，流动负债占公司负债绝大部分，公司具有一定的短期偿债风险。截至 2013 年 9 月 30 日，公司未有已到期未偿还银行借款。

公司 2013 年三季度末、2012 年末、2011 年末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61.60%、55.04%、46.28%，资产负债率较高。主要原因为公司生产规模的扩大及园林绿化资金密集型的投入，公司利用流动负债，尤其是利用银行信用、商业信用的能力大幅增强，造成公司资产负债率略高，但公司经营业务正常开展并保持平稳增长趋势，不存在较大的偿债压力。本公司预计未来在运营和投资活动中，将结合宏观经济发展状况、行业周期、市场状况以及项目的预期回报、合理的资本结构来对资金来源进行组合及分配，并寻求低成本资金，同时确保财务杠杆比例保持在适当的范围。

（三）营运能力分析

财务指标	2013 年 1-9 月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	2.96	4.78	9.59
存货周转率	0.72	1.48	2.41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存货周转率处于较为合理的水平。

公司 2013 年 1-9 月，2012 年、2011 年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2.96、4.78、9.59，应收账款周转率呈现下降趋势，主要原因系 2012 年末公司较多的园林绿化施工业务应收账款未到约定付款期，应收账款余额增加，且绿化施工业务应收账款平均余额增长幅度高于同期相应营业收入的增长幅度。由于公司园林绿化施工客户主要为市政服务，客户主要为政府部门、事业单位或国有企业，信誉度较高，且还款情况良好，虽然周转率降低，但对公司的营运能力不会造成重大影响。

公司 2013 年 1-9 月，2012 年、2011 年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0.72、1.48、2.41，存货周转率 2012 年较 2011 年下降主要原因同上，由于园林绿化施工业务的结算周期使得公司工程施工这部分存货在 2012 年增长较快，但整体上工程施工保持良好的周转速度，且较为稳定。

(四) 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 1-9 月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679,816.34	-18,399,592.34	-43,408,767.1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767,915.60	-14,051,133.42	-4,654,057.4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829,009.14	54,102,685.92	19,177,939.6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917,108.40	21,651,960.16	-28,284,884.96

1、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与主营业务收入基本匹配，具体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 1-9 月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88,212,497.66	241,789,717.70	237,705,987.46
主营业务收入	133,448,510.35	230,853,769.33	230,468,150.74
收现比例	141.04%	104.74%	103.14%

由上表可知，报告期内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占主营业务收入 100% 以上，其中 2011 年、2012 年、2013 年 1-9 月分别为 103.14%、104.74%、141.04%，较高的主营业务收入收现比，反映了公司良好的收现能力，为公司业务的发展提供了资金保障。

报告期内，公司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2 年 1~9 月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收到存款利息收入	240,209.85	315,404.82	231,201.19
除税费返还外的其他政府补助收入	2,695,000.00	12,141,000.00	2,443,267.50

项 目	2012 年 1~9 月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往来款	20,823,656.56	4,981,458.74	9,479,431.18
合 计	23,758,866.41	17,437,863.56	12,153,899.87

公司 2011 年、2012 年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均为负，主要原因系：①存货余额较大是首要因素，主要与种子行业属性有关，种子产销不同期造成公司期末原材料及库存商品占存货五成以上；另外公司开展园林绿化施工业务，其业务招周期兴致决定工程施工占比较大；②公司期末应收账款余额大部分来源于工程施工业务，由于该类业务回款周期较长，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造成一定的延后效应。

2013 年 1-9 月，公司经营活动经营现金流量有较大改善，系自 6 月起开始为公司水稻种子收入决算时点，同时子公司江苏绿苑工程施工结算回款收到的现金较多。

本主办券商认为，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与公司经营状况相符，如果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负的情况不能得到有效改善，公司营运资将面临一定压力。

2、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除了购置和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以外，未有其他投资活动，其中主要为购置无形资产，公司需要购置商品种子特许使用权满足正常的业务开展，因此使得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均为负数，这与公司所处的行业及业务有关联。

3、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量产生主要为银行借款，公司筹资渠道较为单一。

2011、2012 年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正，2012 年较 2011 年增长较快的主要为公司 2012 年新增银行借款 9,750 万元，较 2011 年同比增加 125.38%。

2013 年 1-9 月，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负，主要为上一年度到期款项偿付所致。截至 2013 年 9 月 30 日，公司无未偿还已到期借款，公司目前经营不存在偿债风险。

总体来看，公司的现金流量较为正常，但随着公司业务不断拓展，管理层

为了保持良好的现金流量，应避免因资金周转不畅影响正常的经营活动，坚持通过扩大主营业务的竞争优势，提升市场份额，努力实现业务收入的持续增长；优化内部成本管理，严格控制费用开支，削减不必要的现金支出；加快资金周转速度，缩短应收账款的回收周期，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十、对公司持续经营有不利影响的风险因素

（一）市场竞争风险

目前我国种子行业集中度较低，投入少，科技创新能力缺乏，相比发达国家的种子行业，我国种子行业仍处于发展初级阶段，具备“育、繁、推”一体化经营能力的公司较少。在全球化背景下，随着我国逐步的对外开放，国外种业公司的进入将进一步威胁国内种业公司的生存空间。在国外种业公司不断渗透的大环境下，如果公司不能在技术创新、品种研发、市场开拓及技术服务上有所突破，将会面临市场不断被挤压的竞争风险。

（二）产销不同期风险

种子生产具有周期性，当年销售的种子需要提前一年安排生产。公司根据市场情况和对次年销售数量的预测制定当年的生产计划，确定生产数量和制种面积，然后与种子生产基地签定制种生产合同。基于这种提前一年的生产方式，如果公司对次年的销售预测过于乐观或保守，或者由于自然灾害等原因造成减产，公司次年的销售可能出现销售不畅或供不应求的情形。

（三）新品种研发风险

优良种子新品种的选育和推广，往往会带来巨大的经济和社会效益，随着科学技术的不断发展和农业生产水平的进一步提高，良种在农业增产中的贡献率将进一步提高。在农业生产活动中，新品种在逐步适应当地的土壤条件、气候条件和耕种方式过程中，其发展潜力与遗传优势将不断衰减，因此必须不断在种子培育上推陈出新；且随着育种技术水平的提高，种子新品种不断出现，加之同行业之间竞争激烈，新品种更新换代不断加快。同时，培育一个新品种周期较长，投入资金较大，一个新品种从开始选育到通过审定推向市场需 5-8 年时间，进入市场后，从产品介绍期到成长阶段需 2-3 年，而且新产品能否具有推广价值，能否

充分满足一定环境条件的要求，必须经过田间栽培和生产试验，并按国家相关规定进行审定后才能销售，因此新产品开发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虽然本公司通过科技创新不断推出新品种，品种储备使公司具备较强的可持续发展能力，但如果不能继续加大科研力度，紧密贴近市场，不断推出符合市场要求的新品种，将给公司的经营带来一定困难。

（四）收入季节性波动风险

本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受农产品种植周期影响较为明显。农业生产具有季节性和周期较长的特征，种子的销售也有相应的季节性，而费用的开支全年较为均衡，因此会出现部分月份实现收入和利润较少的情形，致使公司业绩呈现季节性波动的特征。

（五）偿债风险

随着公司业务的发展，公司的采购种子、购买商品种子特许使用权投入需要大量的资金，同时公司种子结算方式决定了公司预收款项较大，为维持日常经营所耗用的营运资金也在增加，导致公司流动负债规模较大。截止 2013 年 9 月 30 日，公司流动负债为 25,485.08 万元，占负债总额的 97.40%，流动负债比例较高；公司 2013 年 9 月 30 日的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分别为 1.20 倍和 0.55 倍。公司存在一定的短期偿债风险。

由于公司的行业特性、存货结构及子公司工程施工对资金铺底的需求，公司融资需求将持续增长，而资金来源主要源于自身积累和向商业银行贷款，融资方式较为单一。通过公司股票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将拓宽公司融资渠道。公司计划逐步加大股权融资比重，优化融资结构，逐步降低债权融资的比重，减少短期偿债风险。

（六）存货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余额分别为 1.09 亿元、1.32 亿元、1.67 亿元，存货余额保持高位，并持续增长。造成公司存货余额较大原因主要有：①一方面是为满足正常生产需要，公司每年采购的原材料余额保持高位；②另一方面，种子行业产销不同期，决定了公司期末库存商品占比较大，而公司子公司绿化施工业务的

结算周期使得工程施工在存货结构占较大比重。

综上所述，公司存货余额主要是由行业特点和公司自身经营模式所决定。虽然公司采取加大销售力度等积极措施消化库存，但存货余额仍保持高位。如果未来公司存货不能及时消化，不仅会导致公司费用增加、增加资金压力，而且会出现库存种子减值风险。

（七）非经常性损益风险

公司 2011 年度、2012 年度和 2013 年 1-9 月，非经常性损益分别为 203.95 万元、423.47 万元、762.01 万元，主要为公司承做种子研发课题经费及救灾备荒种子补贴，按照《企业会计准则-政府补助》在取得时先确认为递延收益，然后在资产负债表日，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的金额。由于上述非经常性损益金额较大，公司面临因非经常性损益波动对公司经营业绩带来影响的风险。

（八）公司在报告期盈利能力下降的风险

公司在 2011 年度、2012 年度和 2013 年 1-9 月的净利润分别为 1,116.92 万元、619.49 万元、-251.07 万元，净利润逐年减少且在最近一期出现亏损。公司盈利能力下降并在最近一期出现亏损的情况主要是因为：公司所处种子行业处于供大于求的格局，市场竞争激烈；公司目前自有品种较少，依赖于授权许可品种，毛利较低；种子行业特性决定公司存在收入季节性波动风险；最近一期出现亏损一方面今年种子销售情况不理想，另一方面是公司部分种子因芽率不达标转商处理，拉低了种子部分业务收入。在充分市场竞争的行业格局下，公司未来的盈利主要取决于种子市场销售的推广力度及自有品种的研发推广，如果公司未来不能获得并打开高毛利率自有品种或独家授权品种，公司盈利能力在短期内较难得到有效改善。

（九）公司规模扩张带来的管理风险及对策

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进一步扩大，在人员管理、经营管理、市场开拓等方面提出了更高的要求，未来公司组织架构和管理体系日趋复杂、管理难度加大。如果公司管理层素质及管理水平不能适应公司规模迅速扩张以及业务发展的需要，

组织模式和管理制度未能随着公司规模扩大而及时调整、完善，将影响公司的应变能力和发展活力，进而削弱公司的竞争力，给公司未来的经营和发展带来较大的影响。

第五节 有关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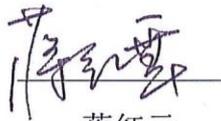
一、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字：



王福银



蒋红云



金国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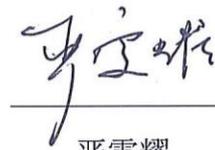


朱晓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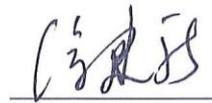


张 正

全体监事签字：



严雯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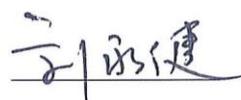


徐建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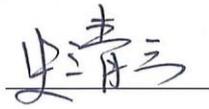


罗德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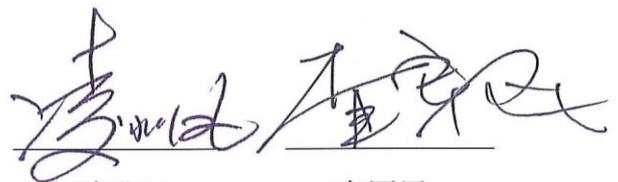
除董事外，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刘永健



史清云



凌兆凤

查军民

江苏中江种业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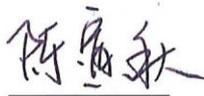
2014年3月24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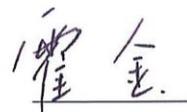
二、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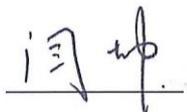
项目组成员签字：



陈寅秋



霍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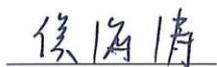


闫坤



舒福刚

项目负责人签字：



侯海涛

法定代表人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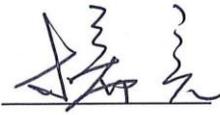
李晓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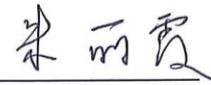
三、律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律师：



杨 亮



朱丽霞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王 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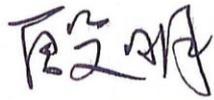
江苏世纪同仁律师事务所

2014年 3月24日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会计师事务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会计师事务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



殷明



马建华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字：



叶韶勋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14年3月24日

第六节 附件

-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公司章程
-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